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 家長與學生權利的年度通知書和學生行為準則

## 2024-2025

若要瞭解詳情有關我們的學校和計劃, 請瀏覽

SCUSD.EDU

# 何时让孩子待在家里不去上学
# 常见疾病体征和症状的指南

孩子应每天上学，若症状轻微或有所改善时，可让孩子上学。本指南是基于CDPH的新建议，可帮助您判断，孩子是否病得太重而无法上学。

## 总体上感觉不适

请您让孩子待在家里，如果有任何新疾病出现或症状妨碍您孩子进行日常活动。孩子在感觉好转后、可以回来上学。如果您孩子需要医疗护理，请致电医疗服务提供者/医生，但通常孩子是不需要医生的证明、即可返回学校上学。

如果孩子被医生诊断患有特定疾病，或在接触传染病后出现类似症状，请按照医生或卫生部门指示，了解孩子何时可以返回学校（例如，链球菌性咽喉炎或COVID-19）。请您将孩子诊断出的疾病，报告给学校办公室。

## 孩子是否患上COVID-19? (遵循做COVID-19报告的要求)

出现 COVID-19 症状时，请使用 OTC 测试进行测试。如果测试结果为阳性，请您让孩子待在家里，并向学校报告阳性结果。SCUSD的病原追踪员将与您联系，提供返校指导。

## 腹痛/胃痛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疼痛严重到孩子难以参与日常活动
- 受伤后开始疼痛 - 请就医
- 便血或黑便 - 请就医
- 腹泻（见腹泻）或呕吐（见呕吐）。

## 咳嗽和感冒症状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咳嗽严重或咳嗽后无法呼吸
- 如果怀疑咳嗽与哮喘有关，并且无法通过学校指示、使用药物来控制症状

注意: 如果症状轻微，建议戴口罩返校。

## 腹泻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孩子的大便未进入尿布或马桶
- 大便带血或呈黑色 - 请就医。

注意: 鼓励孩子要经常洗手。如果担心爆发疫情(腹泻人数超过该季节预期)，卫生服务部门将联系当地卫生部门寻求指导。

## 呼吸困难或有杂音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孩子有新出现喘息，或无法通过学校指示、用药物(例如哮喘计划)来控制孩子的已知疾病
- 孩子皮肤或嘴唇呈紫色、蓝色或灰色-请拨打9-1-1
- 呼吸急促或呼吸费力增加、说话困难-请就医治疗。

注意: 如果孩子出现新症状，请就医治疗。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 耳痛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疼痛，阻碍孩子参与日常活动。

## 眼睛发炎、红眼或流泪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视力问题 (视力变化)
- 眼睛受伤-寻求医疗帮助
- 孩子无法忍受疼痛或不适。

注意:鼓励孩子经常洗手。红眼病通常是由于病毒所引起，患有病毒性红眼病的孩子通常无需治疗即可好转。眼睛发炎也可能是由过敏或接触化学物质(例如: 空气污染、烟雾、或在氯化池水中游泳) 引起的。孩子没有必要待在家里而不去上学。

## 发烧

如果孩子发烧超过华氏100.4 度或更高，请留在家中

返回学校时：孩子的华氏 100.4 度或更高度数已消退至少有 24 小时，并且是在未使用退烧药之前，例如 Tylenol®, Advil®, Motrin® (乙酰氨基酚或布洛芬)已消退，其他症状正改善，孩子可以舒适参与日常活动。

## 头痛、颈部僵硬或疼痛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脑震荡症状:头部受伤后，情况严重或伴有呕吐、视力变化、行为变化或精神错乱-寻求医疗帮助
- 可能感染:颈部僵硬、头痛和发烧可能是脑膜炎症状，这是一种潜在严重感染-寻求医疗帮助。

## 皮疹或瘙痒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渗出、开放性伤口、开放性水疱或无法覆盖的感染
- 迅速蔓延的深红色或紫色皮疹 - 请就医
- 皮肤红肿，面积迅速扩大或疼痛加剧
- 可能患有水痘或麻疹 - 请医疗保健提供者进行诊断。

注意: 对于已确诊的疾病，请遵循医疗保健提供者的建议。对于脓疱病、癣病、疥疮和蛲虫等疾病，在适当治疗后、疾病是有可能会复发。

## 喉咙痛和/或口腔溃疡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发烧
- 无法吞咽、流口水过多、声音低沉-请就医
- 呼吸困难-就医。

注意: 如果出现轻微症状，建议孩子戴口罩。大多数喉咙痛是病毒感染。如果诊断为链球菌咽喉炎(细菌性)，他们应在返回学校之前、至少已服用抗生素有12小时。

## 呕吐

除非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否则孩子可以上学：

- 24 小时内呕吐 2 次或以上
- 呕吐物呈绿色或带血 - 请就医
- 近期头部受伤-请就医或拨打 911。

有关更多信息，请参阅 SCUSD健康服务网站:
www.scusd.edu/when-keep-your-child-home-school

指南于7/18/24更新，基于CDPH对TK-12学校和儿童保育环境的公共卫生指南
https://www.cdph.ca.gov/Programs/CID/DCDC/Pages/Schools/ SymptomGuidance.aspx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 歡迎來到
# 2024-2025學年

親愛的 SCUSD 學生和家庭：

我谨代表萨克拉门托市联合学区教职员工欢迎你们来到2024-25学年！

同學们，我想强调的是，学区最重要使命是为你们提供高质量的教育。老师和工作人员将确保你们毕业时拥有最广泛的选择，并有最多高等教育的选择。我鼓励你们充分利用学区提供的一切：严格的学术课程、许多令人带劲和独特的俱乐部、各种各样的运动机会，以及对于年龄较大学生来说，与学区众多社区合作伙伴一起参与志愿者和实习的机会。记住，积极参与吧！

家人是我们学生的教育重要合作伙伴。请支持我们，向每个学生灌输终身学习的热情。帮助我们，确保你学生每天上学和参与学校活动，定期与学生的老师沟通，并与我们分享理念学区如何更好为你服务。我鼓励您仔细阅读本手册，希望您与学生所在学校和学区互动时发现本手册很有用。

还有件事：当前联系信息至关重要！我们希望联系到您让您随时了解每步情况，向您通报学生的进步情况，并发送有关您学校和学区的新闻。准确联系信息将使我们能够在紧急情况下联系到您。没有什么比学区的学生、家庭、教师和工作人员的健康和安全更重要。请访问 scusd.edu/family-communications 了解如何更新您的联系信息。

感谢您的信任。我期待在学校见到您并确保萨克拉门托市联合学区经验丰富且敬业的教育工作者团队为您和您学生提供最高水平的服务和关怀。

合作伙伴，

Lisa Allen, Superintendent
學區學監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Board of Education** 教育董事委員會
Lavina Grace Phillips, 主席，第7區
Jasjit Singh, 副主席，第2區
Chinua Rhodes 副主席，第5區
Tara Jeane，第1區
Christina Pritchett, 第3區
Jamee Villa, 第4區
Taylor Kayatta, 第6區
Justine Chueh-Griffith, 董事會學生成員

**Cabinet** 行政內閣
Lisa Allen，學區學監
Mary Hardin Young，副學監
Brian Heap, 通訊總主管
Tim Rocco, 資訊總主管
Cancy McArn, 人事資源總管
Janae Marking, 事務總主管
Yvonne Wright, 學術總主


## 非歧視政策

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禁止學校場所歧視，恐嚇，騷擾(包括性騷擾)或欺凌行為，基於個人實際或感知血統，膚色，殘疾，種族或族裔，宗教，性別，性別表達，性別認同，移民身份，國籍，性別歧視，性取向，個人或群體與實際或感知中一或多個特徵有關。如有疑問或要投訴，請聯繫權益合規官標題IX協調員：

Equity Compliance Officer and
Title IX Coordinator: Melinda Iremonger 5735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 916.643.7446;
melinda-iremonger@scusd.edu

與僱傭相關的問題或投訴，請聯繫首席人力資源官：

Cancy McArn, 5735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 (916)643-7474; cancy-mcarn@scusd.edu
第504條協調員： Noel Estacio
(916)643-7808; Noel Estacio

# 目錄- 按部分列出

## 支持學生/健康服務


- 健康服務.....1
- Covid-19 恢復健康計劃.....1
- 學生免疫預防針.....1
- 保密的醫療服務.....1
- 身體檢查.....1
- 一年級入學健康檢查.....1
- 口腔健康評估.....1
- 應急處理過敏反應.....1
- 學生在校服用藥物.....2
- 學生在家服用藥物.....2
- 2 型糖尿病.....2
- 1 型糖尿病.....2
- 家庭和醫院指導–暫時殘疾.....2
- 醫療服務醫療補助報銷.....2
- 健康政策.....3
- 懷孕/育兒計劃.....3
- 支援學生中心.....3
- LGBTQ+支援服務.....3
- 醫療保健登記計劃.....3
- 學生意外保險.....3
- 服務沒住房的學生.....3
- 第 504 章.....4
- 預防自殺.....4
- 年度殺蟲劑通知表.....4
- 石棉管理.....5


## 註冊手續


- 學區總註冊中心.....5
- 註冊測試迎新中心（MOC）.....5
- 身份/地址證明.....6
- 無住房學生註冊入學.....6
- 沒父母陪伴未成年學生免責條例.....6
- 以學區僱員地址報名.....6
- 以照顧人地址報名.....6
- 照顧人宣誓書.....6
- 寄養學生的照顧.....6
- 申請入讀特定學校.....6
- 另類學校通知書.....6
- 區際轉校政策.....7
- 學區內轉校政策.....7


## 上課率全勤和參與


- 出勤和參與辦公室:照顧團.....7
- 九月是出勤意識月.....7
- 上學的重要性.....7
- 出勤通知.....8
- SCUSD 學區缺課正式流程.....8
- 當學生必須缺課時該怎辦.....8
- 因故缺課 (AR 5113).....8
- 補交功課.....9
- 長期缺勤.....9
- 無故缺課.....9
- 逃學.....9
- 參與支持團隊 (ESP).....9
- (SARB)恢復性出勤審查委員會.....9
- 出勤記錄不准確.....10
- 機密醫療服務.....10
- 申請大學的要求.....10
- 大學入學和畢業要求.....12


## 行為標準和學術誠信


- 學區 AR 5144.....13
- 參照董事會政策和行政法規.....13
- 學生行為紀律.....13
- 學生權利.....13
- 家長權利.....13
- 學校行政人員的責任.....13
- 家長,監護人和家屬的責任.....13
- 教師，支援職員的責任.....13
- 電子信號儀器（BP5312.2）.....14
- 反恃強欺弱反騷擾（BP5145.4）.....14
- 搜查與沒收政策.....14
- 武器检测政策.....14
- 停課.....14
- 開除學籍.....15
- 支援學生策略.....15
- 加州教育條例 48900.....16
- 加州教育條例 48900.....16
- 加州教育條例 48915.....18
- 加州教育條例 48915.....18
- 第 IX 章性騷擾政策 BP 5145.7.....19
- 第 V 章.....25


## 另類教育計劃


- American Legion Continuation.....25
- Capital City（自學習）.....25
- Charles A. Jones Skills & Business.....25
- Sacramento Accelerated Academy.....25
- Success Academy（4-8）.....25


## 學生 / 家長事務


- 參加學校顧問理事會.....25
- 義工時間和資源.....25

- 加州健康孩子調查問卷. .....25
- Kelvin 健康脈搏調查.....26
- 心理測试.....26
- 学生和家庭隐私..... 26
- 學生參加調查問卷 .....26
- 政治聯繫/行為/近親關係問卷 .....26
- 無煙草的校園 .....26
- 學生保健.....26
- 免費或減價餐.....27
- 私人財物.....27


## 發放學生資料


- 學生個人資料記錄的定義 .....27
- 學生私隱權的通知書 .....27
- 徵募入伍.....28
- 數字媒體/刊登學生作業.....28


## 教學


- 多層支持系統.....28
- 課程及教材.....28
- 教材損壞遺失/扣留積分文憑或成績表...28
- 觀察.....28
- 教職員學歷.....29
- 信仰.....29
- 宗教(道德)理由免上性衛生課堂.....29
- 課程.....29
- 動物解剖.....29
- 全面性健康教育 .....29
- 縮短日及教職員培訓.....29
- 大學先修課程和國際學習測試費減免....29
- 職業輔導諮詢.....29
- 問責報告書.....30
- 家長/監護人會見教師,校長.....30
- 學業成績與校規 .....29
- 升級或留級.....29
- 學業成績的期望 .....29
- 參與州評估測試(EC 60615, 5 CCR 852) .....30
- 用學校電腦,網路,技術,在學習平台規則.30
- 美洲印第安人教育計劃 ..... 34
- 可用語言和語言習得課程 ..... 34
- 家長和社區參與 ..... 35
- 擴展學習計劃..... 35
- 傷殘的學生..... 36
- 特殊教育.....36
- 孩子查找..... 36
- 504 節 ..... 37
- 非歧視政策..... 39
- 性和性別非歧視政策..... 39
- 已婚，懷孕，育兒的學生(BP5145) .....39
- 劃一投訴程序 BP & AR 1312.3 .....41
- 學生費用..... 49


## 聯邦政府條例和法令


- 聯邦第一章撥款基金..... 50
- 聯邦第一章的學校..... 50
- 家長參與董事會政策..... 50
- 組成者服務處..... 51
- 家長投訴程序..... 52
- 學校電話目錄..... 53
- 學生行為準則和家長/學生承諾 ..... 54
- 家長/學生權利周年通知書回條 ..... 55


## 學區行政辦公室

Chil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916-643-7800
Enrollment Center..... 916-643-2400
Foster Youth Services.....916-643-9409
GATE.....916-643-2348
Homeless Services Office..... 916-277-6892
Library Services ..... 916-643-7447
Multilingual Literacy ..... 916-643-9446
Matriculation and Orientation Center..... 916-643-2374
Nutrition Services .....916-643-6715
Open Enrollment.....916-643-9075
Parent Resource Center ..... 916-643-7897
Special Education.....916-643-9174
State and Federal Programs ..... 916-643-9051
Student Hearing and Placement ..... 916-643-9425

- Behavior 行為
- Student Records 學生記錄
- Transcripts 成績單
- Title IX Compliance Officer
- Constituent Services

Student Support & Health Services..... 916-643-9144
Superintendent's Office..... 916-643-9000
Transportation.....916-277-6475
Youth Development Support Services..... 916-643-9262

# 目錄 – 按字母順序列出


學業成績與校規 30
學業成績的期望 30
問責報告書 30
家長/學生權利周年通知書回條 55
大學先修課程和國際大學預科考試費用減免 29
**ALTERNATIVE EDUCATION 另類教育計劃** 25
美洲印第安人教育計劃 34
American Legion 高中繼續課程 25
動物解剖 29
年度農藥通知表 4
反欺凌和反騷擾 14
石棉管理 5
**ATTENDANCE & ENGAGEMENT出勤率和參與度** 7
考勤通知 8
可用語言課程和語言習得課程 34
信仰 29
BP & AR 1312.3 41
California EC 加州教育法48900 16
California EC **加州教育法**48915 16
California Healthy Kids 健康兒童調查 25
Capital City 學校 (獨自學習) 25
職業輔導諮詢 29
以照顧者地址報名 6
照顧者宣誓書 6
Charles A. Jones 職業與教育中心 25
兒童查找 36
長期缺勤 9
大學入學要求 10
大學入學和畢業要求 12
全面性健康教育 29
保密醫療服務 10
保密醫療服務 1
Constituent Services 辦公室 51
Covid-19 恢復健康計劃 1
課程 29
課程和教學材料 28
課程和教學材料 28
教學材料損壞丟失/扣留成績、文憑或成績單 28
學生記錄的定義 27
數字媒體/刊登學生作業 28
學區 AR 5144 13
電子信號儀器裝置 14
沒父母陪伴未成年學生免責條例 6
應急處理過敏反應 1
以學區僱員地址報名 6
參與支持計劃 (ESP) 9
**ENROLLMENT 註冊手續** 5
Enrollment Center學區總註冊中心 5
宗教(道德)理由免上性健康課堂 29
因故缺課(AR 5113) 8
擴展學習計劃 35
開除學籍 15
**FEDERAL REGULATIONS & ACTS聯邦法規** 50
Federal Title I Funds聯邦第一章基金 50
一年級入學健康檢查 1
寄養學生的照顧 6
免費和減價餐 27
醫療保健登記計劃 3
健康服務 1
家庭和醫院指導–暫時殘疾 2
上學的重要性 7
考勤記錄不准確 10
傷殘的學生 36
**INSTRUCTION教學** 28
區際轉校政策 7
學區內轉校政策 7
Kelvin 健康脈搏調查 26
LGBTQ+ 支持服務 3
補交功課 9
已婚，懷孕，和育兒的學生 39
註冊測試迎新中心(MOC) 5
醫療服務醫療補助報銷 2

學生在家服用藥物 2
徵募入伍 28
縮短日及教職員培訓 29
多層支撐系統 28
非歧視政策 39
另類學校通知書 6
學生私隱權的通知書 27
觀察 28
SCUSD 學區缺課正式流程 8
口腔健康評估 1
家長和社區參與 35
家長投訴程序 52
家長參與董事會政策 50
家長/監護人會見教師,校長 30
家長權利 13
家長,監護人和家屬的責任 13
參加學校顧問理事會 25
參與州評估測試 30
私人財物 27
身體檢查 1
政治聯繫/行為/近親關係問卷 26
懷孕/育兒計劃 3
升級或留級 30
身份/地址證明 6
心理測驗 26
學生和家庭私隱 26
學生費用 49
學生保健 26
學生參加調查問卷 26
參考董事會政策和行政法規 13
**RELEASE OF DIRECTORY INFO** 名錄信息的發布 27
恢復性出勤審查委員會(SARB) 9
Sacramento Accelerated Academy 25
學校行政人員的責任 13
學校電話目錄 49
搜查與沒收政策 13
Section 504第504條 4
Section 504第504條 33
九月是出勤意識月 7
非性別歧視政策 39
特殊教育 36
申請入讀特定學校 6
教職員學歷 29
**BEHAVIOR STANDARDS & ACADEMIC HONESTY**
行為標準和學術誠信 13
學生行為準則和家長/學生承諾 54
**STUDENT / PARENT AFFAIRS** 學生 / 家長事務 25
學生意外保險 3
出勤和參與辦公室:照顧團 7
學生行為紀律 13
學生免疫預防針 1
學生在校服用藥物 2
學生權利 13
**STUDENT SUPPORT & HEALTH支持學生/健康服務**
支持學生中心 3
支援學生策略 15
Success Academy 25
預防自殺 4
停課 14
教師，支援職員的責任 13
Title I 的學校 50
第IX章性騷擾政策(BP 5145.7) 19
Title V 第V章 25
無煙草的校園 26
逃學 9
1型糖尿病 2
2型糖尿病信息 2
無故缺課 9
无家者/无家者服务 3
无家者/无家者学生入学 6
使用學校電腦,網路,技術,學習平台的規則 30
義工時間和資源 25
武器检测政策 14
健康政策 3
当学生必须缺席时该怎么办 8

# 支持學生/健康服務

支持學生和健康服務所 SSHS 提供廣泛的社會，情感和健康資源，以幫助學生茁壯成長。

## 健康服務

健康服務員通過健康計劃和服務，讓學生，家庭，和社區參與支持身體，心理和社會健康的計劃，從而在學校和生活中取得成功。持有證書的學校護士、教師和工作人員，提供與健康相關的干預、評估、檢查、教育、程序和轉介。我們是兒童健康的倡導者，幫助家庭和社區管理健康問題務使學生能獲得學習機會。有關更多信息，請瀏覽健康服務辦公室的網址: https://www.scusd.edu/health-services。有關學校護士完整列表，請瀏覽: https://www.scusd.edu/pod/contact-your-schools-nurse.

## COVID-19恢復健康計劃

健康服務員繼續與加州公共健康部和薩克拉門託縣公共健康部密切合作，確保我們SCUSD的恢復健康計劃符合當前的強制任務和建議。SCUSD仍致力於確保我們學生可以上學，同時盡我們所能阻止COVID-19傳播。要閱讀最新指南，請訪問我們學區的網址: https://scusd.edu/covid-health-safety-plan

## 學生免疫預防針

您孩子必須打齊免疫針才可正式上課，除非有醫生提供醫療豁免。為防止和控制傳染病, 學區可能安排注射免疫劑，但要有家長或監護人授予書面同意書才讓學生打免疫針。(教育條例 §49403, § 48216)。請查訪 SCUSD 學區的醫療衛生服務網頁 https://www.scusd.edu/post/get-vaccinated www.scusd.edu/health-services 或致電衛生服務辦公室 916-643-9412 以獲取更多信息。

## 保密的醫療服務

未經家長監護人同意，12歲以上的學生可能因接受保密醫療服務（性健康、心理健康以及藥物和酒精諮詢）而獲得免上學。(教育法§46010.1)

## 身體檢查

若父母或監護人不同意學校對子女進行身體檢查，可向學校提交書面要求，孩子可免接受身體檢查。當您孩子有父母或監護人的書面要求豁免體檢，而學校有充分理由相信孩子是患有公認傳染病或發炎病時，此學生將不獲准上課。（教育法第 49451 段）

首次進入加州學校的幼兒園新生，2年級，5和8年級學生，由有資格的學校護士對學生檢查視力聽力，除非家長或監護人向學校預先提供由醫生先前測試的證書或拒絕篩查信件，將免除學生做這些檢查。

學區可執行額外體檢，包括但不限於由醫療專業員決定的評估，篩檢和檢查。（教育法第49452段，和第 49452.5 段）

## 一年級入學健康檢查

加州法律規定每位一年級學生的家長/監護人，須在學生入學90天內出示醫生簽發證明: ("入學健康檢查報告")，證明子女在過去18個月內曾接受身體檢查。家長/監護人可提交書面反對或豁免書說明學生不能接受此類服務理由。(衛生安全條例§§124085, 124105)

## 口腔健康評估

所有幼兒園和1年級學生第1次上公立學校是需要由牙科專業人員進行牙科評估。牙科評估須在入學前 12 個月之內完成或第1學年的5月31日前完成。

如果學校或學區舉辦免費的口腔健康評估活動，由牙科健康專業員進行評估，除非父母或法定監護人書面選擇退出否則將評估學生口腔健康。（教育法 §49452.8）

## 應急處理過敏反應

過敏反應是一種嚴重潛在危及生命的反應，可能是遇到觸發因素後而發生過敏反應，如食物，藥物，昆蟲咬傷，乳膠或運動。

過敏症狀包括氣道狹窄，皮疹，或蕁麻疹，噁心或嘔吐，脈搏微弱和眩暈。估計大約 25%過敏反應都發生在上學期間, 學生以前是未被診斷為患有食物或其他過敏症。假如有呼叫緊急醫療服務但沒立即給腎上腺素藥，可能會導致死亡。能快速識別治療可以挽救生命。最近"教育法 49414 修改法" 要求學區向學校護士和受過訓練人員，提供腎上腺素注射器並授權他們用腎上腺素注射器，來治理任何可能經歷過敏反應的學生，無論病歷如何。(教育法§49414)

AED的設備是用於對人體心臟驟停患者的心臟進行電擊。這"電子藥物"可阻止一種稱為"心室顫動"的致命節律，讓患者心臟開始自行跳動。只有在設備驗證患者處於心臟驟停狀態而無法做不適當的電擊，才進行AED電擊。據教育法§35179.6，每所加州學校必須

至少配備一個AED並提供校際運動計劃。AED必須持續進行測試和保養，任何預期用戶 (例如教練)必須接受心肺復蘇術和AED培訓。聯繫學校管理員關於AED位置或健康服務或電話916-643-9412以了解更多信息。

Naloxone 納洛酮是種挽救生命藥物，可逆轉阿片類opioid藥物，如果系統中不存在阿片類藥物，則過量服用對個體是幾乎沒有影響。納洛酮作用是阻斷阿片受體部位，逆轉過量服用的毒性作用。納洛酮需要處方，但不是受控物。它幾乎沒有已知副作用，也沒有濫用可能性。當患者出現阿片類藥物過量跡象時，給予服用納洛酮。CA教育條例§49414.3和Cal Bus. & Prof. Code §4119.8 允許學校提供納洛酮。如需更多信息請致電916-643-9412 聯繫學校管理員或健康服務。

## 學生在校服用藥物

任何學生必須在校服用處方藥需要學校職員在校協助服用由醫生配給的藥物，家長或監護人須向學校呈交醫生指示書和家長同意書，說明學校職員，務必依照醫生指示幫助子女在校服用藥物。(教育條例 §49480)

家長/監護人有責任在原來藥物容器上,提供適當標記和用藥指示，指示是由授權的醫生或保健者提供。處方藥容器應有藥店名和電話號碼，學生證，授權的保健提供者姓名和電話號碼。（5 CCR 606）

任何學生有醫生簽發自行施藥或自己注射腎上腺素葯物及/或用來吸哮喘療程的葯物, 必須向校方呈遞 醫生用說明書, 內容應包括學生可自行施用該葯物,及有家長監護人書面聲明，1) 同意該學生自行用藥， 2)為學校護士或其他學校指定工作人員提供免責聲明以便向醫生諮詢任何可能與藥物有關的問題，3)學生自己執行施藥治療而蒙受不幸後果, 家長須免除學區學校人員在法律上責任。家長須至少每年一次提供給校方葯物服用份量次數的正式書面聲明, 若施藥的程序有所改變。 (教育條例 §48980 §49423 §49423.1)

## 學生在家服用藥物

假如學生持續服用治療藥物，家長或監護人必需通知學校有關現時藥物份量的監察醫生姓名。如果學校取得家長監護人同意，學校護士或其他指定職員，可以聯絡醫生關於藥物可能對其子女身體智力舉止態度有任何副作用。(教育條例 §49480)

## 2 型類糖尿病信息

如果您患有 2 型糖尿病，身體細胞無法從食物中正確吸收糖(葡萄糖)。如果不及時治療，2型糖尿病可能會導致心臟病、腎病和中風等健康問題。建議有顯示或可能曾有2型糖尿病相關風險因素和警告信號的學生進行疾病篩查(檢測)。根據加州教育法49452.7，學校每年要向升七年級學生的家長監護人提供2型糖尿病的信息。要了解2型糖尿病的更多信息，請訪問 www.scusd.edu/health-services.

## 1型糖尿病

兒童1型糖尿病是自身免疫性疾病，如果不治療可能致命。根據《加州教育法49452.6》，家長和監護人的糖尿病信息可在我們網站上找到。請訪問 www.scusd.edu/health-services了解更多信息。

## 家庭和醫院教導 –暫時殘疾

如果學生由於暫時殘疾而無法上學或不適宜上學，父母/監護人是有權要求子女接受個別教導。如果孩子住院或無法上學，父母須告知學區，可在孩子家中，醫院或其他居民保健設施中提供個別教導。如果醫院或機構位於其他學區地方，該學區將提供個別教導。《教育法 §§48206.3 等和 48208 》 https://www.scusd.edu/general-education-home-hospital-instruction.

## 醫療服務醫療補助報銷

Medicaid計劃允許SCUSD的學校為合格學生提供醫療服務而向Medi-Cal報銷。這些服務包括聽力和視力檢查以及健康評估、言語和職業治療、健康評估、和預期教導/健康教學。

要獲得聯邦醫療補助計劃費用，學區必須徵得家長/監護人同意才能披露個人身份信息 (PII)，以便處理報銷索賠：包括姓名、出生日期、性別和醫療服務(類型、日期、持續時間和服務提供者名稱)。**若要同意披露PII 以便向Medi-Cal收取合格服務費用，請打勾本通知書最後一頁的適合框格。**

同意或不同意披露個人身份信息PII（在最後一頁）是不會影響學校向學生提供健康服務，學校也不會向家長/監護人收取這些服務的費用。有關此政策更多信息，請發送電郵至 medi-cal@scusd.edu。

## 健康政策

銷售食品

學生健康委會政策5030經修訂以符合聯邦和州新法規，限制任何人在校期間向校裡學生銷售食品，僅限於符合營養指導方針。對於學前班至8年級，新規定從午夜到放學後半小時內或到擴展學習時間內(以較晚者為準)生效。對於高中，新法規是從午夜到放學後半小時內生效。SCUSD 員工，上級和外部組織，不能用任何食品或飲品作為學生學業成績或良好行為獎勵或懲罰。

特殊饮食需求和食物过敏：

患食物过敏或不耐症的学生需严重限制一或多项主要生活活动,是有资格获得必要食物替代品，并提供适当的文件。参见BP5141.27。

根据第504条，患食物过敏学生被严重限制一或多项主要的生活活动，则该学生可被视为第504条所指的残疾生。見34 C.F.R. § 104.3(j)(1)(i)。家長若要了解更多資訊請查訪www.scusd.edu/district-wellness-committee.

## 懷孕/育兒計劃

SSHS懷孕/育兒計劃支持作為父母的SCUSD學生及其嬰兒福祉。我們目標是保持學生學業成功，支持他們的生活技能，為進入社會，大學或職業做好準備。一旦學生被確定為懷孕或為人父母，我們將一份推薦表發給 SSHS協調員。協調員將與學生會面以進行需求評估，並向他們提供歡迎。該數據包含醫療保健、生育計劃、哺乳權及學生權利和第九條規定的保護資源。第九條規定保護學生因懷孕、育兒而被排除在外或被排除參與教育計劃的任何部分。SSHS與社區機構合作，為學生推薦全面服務和支持。通過戰略合作關係，我們目標是提高作為家長的學生其知識和技能使自己成為教育的倡導者、成為成功父母並健康地過渡到成年。http://www.scusd.edu/pregnant-parenting-students

## 支援學生中心

學生支援中心SSC提供一系列綜合支持青少年發展涵蓋家庭服務、學術充實、身體健康、心理健康等領域。學生支援員提供支持的服務以消除學習障礙，提高學生學業成績和整體福祉。提供服務包括：

- 信息和轉介
- 案例管理/服務協調
- 個人及家庭輔導轉介
- 危機評估/危機應對

在2024-2025學年， SCUSD將把學生支援中心SSC擴展到更多學校。請訪問中心網站以了解更多有關學生支持中心工作人員和學校資源信息www.scusd.edu/supportcentersites。

## LGBTQ 支援服務計劃

SCUSD的LGBTQ支持服务、旨在为学校提供资源和学区支持，以满足同性恋、双性恋、变性人和酷儿青年及其家庭需求。通过宣传、社区建设和教育，支持服务计划力求为所有学生创造一个感到安全和肯定环境。位於連接中心，提供信息和支持女同性男同性戀者，雙性戀者，變性者，和有質疑的學生和家庭。請聯繫我們電話 (916)643-7997 或 www.scusd.edu/lgbtq-support-services。

## 醫療保健登記計劃

SCUSD確保所有學生獲得能負擔的醫療保健。欲了解更多信息，請電郵ConnectCenter@scusd.edu或查訪www.scusd.edu/health-access-and-advocacy.

以下是連接中心5601 47th Aveune每週進行現場登記醫療保險服務:

- 預篩選，以確定是否有資格
- 健康保險的伸延和登記
- 導航支持登記健康保險
- 西班牙語援助(916)643-2351

## 學生意外保險

有關學生意外保險信息，請訪問風險殘疾管理部網頁: https://www.scusd.edu/post/student-insurance或直接訪問學生保險申請 https://studentinsuranceusa.com/

提供學生保險信息和在線申請學生意外保險, 請訪問 https://studentinsuranceusa.com/。點擊"立即註冊"。這些應用程序也可以在學區互聯網上的風險和殘疾管理頁面下https://www.scusd.edu/post/student-insurance 訪問有關學生註冊的更多信息或幫助保險計劃，請致電 (800) 367-5830 聯繫學生保險。

## 服務沒住房的學生

SCUSD對所有家庭和在學生入學時以及每年兩次進行其住房狀況調查以便識別那些學生和家庭是可能有資格獲得額外支持和服務。McKinney-Vento Homeless Assistance Act援助無家者法案第7章副標題B，無家兒童和青少年的教育 (U.S.C 11431 et seq.), 無家學生是那些缺乏固定常規和適當夜間住宿的兒童和青少年。

沒住房的服務計劃是支持無家學生的入學出勤和成績，以保他們獲得平等的教育機會。無住房學生是有權留在原籍學校，或立即進入居住附近學校(根據最好利益)及具有其他權利保護。

要獲得更多權利保護信息並報名申請，無家學生致電給學區無家者服務辦公室 (916)277-2450或電郵發送給 homeless-services@scusd.edu或查訪www.scusd.edu/homeless-services.

## SECTION 504 第504章

1973年《康復法案》第504章是一項聯邦法律，旨在保護符合資格的個人免遭因殘疾而遭到歧視情況。該非歧視法要求適用於任何雇主和組織有接受联邦部門或機構的財政援助。這些組織和雇主包括學區和其他公共教育機構。

學區學生支持和健康服務部對第504章提供監督調整安排。https://www.scusd.edu/section-504-accommodations

## 預防自殺

自殺率正上升，是10-14歲青少年死亡的第二大原因(CDC，2017)。SCUSD學區認真對待有自殺傾向的學生並製定了標準程序以支持表達自我傷害思想的學生。

預防自殺最佳方法是直接談論它。SCUSD鼓勵護理人儘早與學生開始對話並注意潛在警告信號：

- 談論想要死（包括社交媒體帖子）
- 感到絕望，憂慮，悲傷，憤怒或激動
- 顯示情緒，行為，睡眠或飲食習慣的變化。
- 退出或與朋友和家人隔絕
- 向他人贈送有價值物品：衣服，紀念品，玩具等

**如何幫助您學生**：

- 認真對待任何自殺表現，無論它看起來多麼輕微包括口頭陳述、藝術表達、社交媒體帖子等。
- 以同理心傾聽您孩子並提供情感支持。
- 不要把自殺保密。談論這些感受，並向孩子表達尋求幫助的重要性。(www.suicideispreventable.org)

我們在這里為您家人提供幫助和資源。如有疑慮或問題，家長可通過以下信息聯繫學生的學校或聯繫任何一位學生支持協調員：

- Chanise Hendrix: (916)826-2928
- Julie Kauffman: (916)826-3857
- Jamie Bateman: (916)826-3615

也可通過以下方式全天候提供支持：

- Crisis Text Line: 短信“HOME” to 741-741
- Suicide Prevention Lifeline: 1-800-273-8255 (TALK)
- The Source Sacramento: 致電/短信 1-916-787-7678 (支持青年/照護人 24/7)
- Care Solace 提供幫助尋找基於社區的幫助心理健康或毒品使用治療。撥打888-515-0595用所有語言24/7提供。查訪 www.caresolace.com/saccityusd並自行搜索或單擊“預約”、通過視頻聊天、電郵或電話尋求幫助。

## 年度殺蟲劑通知表

《健康學校法》要求所有加州學區通知家長和監護人他們希望在這一年使用的殺蟲劑。 我們預計今年您的學校將使用以下農藥：

| Name of Pesticide (Common Name) | Active Ingredient(s) |
|---|---|
| Ace-jet EPA# 74578-2 | Acephate |
| Advance Dual Choice Bait EPA# 499-496 | Abamectin |
| Advion Ant Gel EPA# 100-1498 | Indoxacarb |
| Advion Cockroach Gel. EPA# 100-1484 | Indoxacarb |
| Alpine Cockroach Gel Bait1EPA#499-507 | Dinotefuran |
| Alpine Cockroach Gel Bait2EPA#499-507<br>Alpine WSG EPA# 499-561 | Dinotefuran<br>Dinotefuran |
| Answer Bait Blocks J.T.Eaton EPA#56-57 | Dinotefuran |
| Avert EPA# 499-294 | Abamectin |
| BorActin EPA# 73079-4. | Orthoboric Acid |
| CB-80 Extra EPA# 9444-175 | Pyrethrins, Piperonyl Butoxide |
| Cheetah Pro EPA# 228-743 | Glufosinate-ammonium |
| Demand CS EPA# 100-1066 | Lamba-cyhalothrin |
| Ditrac Blox EPA# 12455-80 | Diphacinone |
| Ditrac Ground Squirrel EPA# 12455-145 | Diphacinone |
| ECO PCO ACU EPA# 89459-59 | 2-Phenethyl Propionate (Exempt per Section 17610.5) |
| Essentria IC3 EPA# FIFRA 25(b) | Peppermint oil, Geraniol, Rosemary oil, Wintergreen oil |
| Essentria Wasp&Hornet EPA#FIFRA25(b)<br>Essentria G EPA# FIFRA 25(b) | Peppermint oil<br>Thyme Oil, Eugenol |
| ExciteR EPA# 89459-41 | Pyrethrins + Piperonyl Butoxide |
| Fastrac All-weather Blox EPA# 12455-95 | Bromethalin |
| Gentrol IGR EPA# 2724-351 | Hydroprene |
| Gentrol Point Source EPA# 2724-469 | Hydroprene |
| Gopher Getter 2 Bait (Wilco Dist) EPA # | Diaophacione |
| 36029-24 | |
| IMA-jet EPA# 74578-1 | Imidacloprid |
| Maxforce Ant Gel Bait EPA# 432-1264 | Fipronil |
| Maxforce FC EPA# 432-1259<br>Maxforce Impact Cockroach Gel Bait | Fipronil<br>Clothianidin |
| EPA# 432-1531 | |
| Maxforce Quantum EPA# 432-1506<br>Nyguard Plus EPA# 1021-2580 | Imidacloprid<br>d-Phenothrin,n-Octyl |
| | bicycloheptene, Pyriproxyfen |
| Onslaught FastCap EPA# 1021-2574 | Esfenvalerate + Prallethrin |
| Optigard Ant Gel Bait EPA# 100-1260<br>Optigard Cockroach GelBait EPA100- 1290 | Thiamethoxam<br>Emamectin Benzoate |
| Pentra-Bark EPA# 83416 | Alkylphenol ethoxylate, polyether copolymer, propyleneglycol |
| Precor 2000 Plus EPA#2724-490 | S Methoprene, Permthrin, Phenothrin |

| Name of Pesticide (Common Name) | Active Ingredient(s) |
|---|---|
| PT Wasp-Free II EPA# 499-550 | Parallethrin |
| Safari 20 SG EPA# 86203-11-59639 | Dinotefuran |
| Sumari Ant Gel Bait EPA# 1021-2809 | Clothianidin |
| Sluggo EPA# 64402-3-34704 | Iron Phosphate |
| Speedzone Southern 2217-835 | 2,4-D, 2-ethylhexyl ester, Mecoprop-p acid, Dicamba acid, Carfentrazone-ethyl |
| Suspend Polyzone EPA# 432-1514 | Deltamethrin |
| Termidor Foam EPA# 499-563 | Fipronil |
| Termidor SC EPA# 769-210 | Fipronil |
| Vendetta Nitro Cockroach Gel Bait EPA# 1021-2593 | Abamectin B1 + Pyriproxyfen |

您可以在殺蟲劑部門的監管網站找到有關這些殺蟲劑更多信息和減少使用殺蟲劑www.cdpr.ca.gov

您可到學校辦公室查看學區綜合害蟲的管理計劃副本，或在線訪問：
www.scusd.edu/post/integrated-pest-management

如果有任何問題，請聯繫 Office of Risk & Disability Management 916-643-9421 或電郵 RiskM@scusd.edu

在本書最後一頁，家長可以要求提前通知在校的個人殺蟲劑應用。 如果父母希望每次使用殺蟲劑時都得到通知，他們可填寫最後一頁表格並提交。
（ 教育法 §§ 48980.3 和 17612 ）

## 石棉管理

校區辦事處備有學校建築物含石棉材料的最新管制計劃。 (40 C.F.R. 763.93) Sacramento City USD 有必要進行檢查並採取必要應對措施。2022年4月Auror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Inc 最近進行了為期3年的重新檢查。這家環境諮詢公司已經按照AHERA的要求對石棉顧問進行了認證。檢查員對所有可疑石棉材料狀況和潛在危險進行定位、取樣版和評級。

先前檢查和實驗室分析記錄用於更新石棉管理計劃. 根據管理計劃，我們將更新設施員工的培訓、計劃和程序，盡量減少對含石棉材料的干擾及對含石棉材料的清除、維修和監督的計劃。

# 註冊手續

無論是移民身份或有任何宗教信仰，每個兒童都有權享受免費公共教育。 家庭可以为学生报名、提交转学和公开入学申请、获得问题解答、接受预测试服务，并受益于现场免疫诊所。

## 學區總註冊中心

所有家庭必須親自到學區總註冊中心完成登記及註冊手續。學區註冊中心是一站式資源，來辦理學生註冊手續。家庭可以為學生註冊，呈遞轉校許可証,及申請開放招生，學區註冊中心能為家長回答問題，做學生入學測試及提供免疫診所服務。

學區註冊中心確保所有家庭獲得平等和公平待遇，集中監管註冊及區內區外轉校許可證。它亦提供鞏固服務及創造比較有效的註冊程序，因註冊中心職員是受過嚴格訓練對註冊程序有豐富知識。網上報名 https://www.scusd.edu/enroll-your-student.

**註冊中心工作時間:**

**面對面的前台支持：**

**逢星期一到星期四 ..... 8:00 時- 3:30 時**

**(午餐 11:30 - 12:00 休息)**

**星期五 .....8:00 時- 11:00 時**

**自助服務大廳：**

**逢星期一到星期五...8:00 時- 5:00時**

在所有學校放假期間，註冊中心亦休息。

## 註冊測試迎新中心 (MOC)

註冊測試中心位於學區集中位置、與總註冊中心合作，服務英語以外語言的學生。MOC提供評估員/翻譯員，還提供大量與語言相關的服務，將家長與學區計劃聯繫起來。服務語言為: 西班牙語、苗族語、中文、越南語、達里語、普什圖語和波斯語。

**週一至週四....上午8:00 -下午3:30 (午餐11:30 - 12:00休息)**

**星期五...上午8:00 -上午11:00**

註冊測試迎新中心位於Serna中心旁邊、地址是 5601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詳盡資訊，請聯絡學區註冊中心或註冊測試迎新中心、電話是 (916)643-2400或查訪www.scusd.edu/enrollmentcenter.

## 身份和地址證明

為保障所有學生的安全，我們規定只有家長或法定監護人才有資格在學區替孩子辦理入學註冊手續。替孩子辦註冊手續人士必須帶備以下證件:

## 身份/居住证明

请注意，为了所有孩子安全，只有亲生父母、法定监护人, 或教育权利持有人，才能为孩子报名我们的学区。为任何孩子报名的人都需要出示以下文件:

1.照片身份证- 州政府签发的身份证或父母、法定监护人或教育权利持有人或其他带照片的身份证（工作证、护照、学生证、Costco卡）

2.地址证明- 身份证上姓名必须与30天内开具的账单上姓名一致。携带以下其中一项或根据Ed. Code 48204.1列出其他一选项：(a)水电然气服务合同、声明(SMUD、PG&E 或水费); (b)租赁/租约协议含租户和房东的信息和签名(若租约超过1年或按月支付，则需提供当月租金收据)；(c)当前房产税的账单；(d)选民登记(不接受选民选举的指南/选票)；(e)政府机构出具的官方信笺信函；(f)工资单

3.出生证明–县政府颁发的出生证明、经适当认证的洗礼证明或未过期的护照。如果上述任何一项都无法获得，可以提供其他适当的方式证明孩子的年龄。（教育法§48002）

4.免疫记录–每个孩子的最新记录（加州健康安全法，第120325-120375节）。7-12年级学生必须接种T-Dap加强针。免疫记录上必须同时填写全名和出生日期。

5.个人教育计划 (IEP)–如果您孩子正在接受特殊教育服务。

6.当前退学成绩和成绩单–仅适用于9-12年级学生。

## 無住房學生的註冊入學情況

無住房學生有權留在原籍學校, 或立即就讀於居住學校(根據他們最大利益)即使缺乏了通常入學所需文件。他們還有其他權利和保護。要獲到更多信息，為了爭取無家者權利和服務請聯繫學區無住房者服務辦公(916)643-2450; homeless-services@scusd.edu或訪問無家服務 www.scusd.edu/homeless-services

## 沒父母陪伴未成年學生的免責條例

居住於學區範圍內沒父母陪伴的未成年學生，一旦獲免責後，家長或法定監護人按免責條例被解除父母責任，控制權和權力。 (教育條例 §48204 (B4))

## 以學區僱員地址報名

某些情況下學區可能會拒絕非學區居民的學區僱員以家長身份申請其子女入學。 (教育條例 § 48201(b))

## 以照護人地址報名

學生寄住在照護人家中而照護人地址位於學區學校界限內。 據家庭法第 11 類第 1.5 部分, 由照護人執行偽證罪行宣誓，成年照護人是學生的充分依據, 學生確實住在照護人家中; 若學區根據實際情況確定該學生不住在照護人家裡, 照護人便犯了偽證罪。 (教育條例 §48204(a)(5))

## 照護人宣誓書

據家庭法H6552.H 規定以偽證罪處罰的誓章, 替學生報名入學時，成年照護人必須忠實執行書面陳述。若學生寄住在照護人/寄養人家中, 家長/監護人依法有權收到全部的家長通知書。學區應與照護人/寄養人聯絡來作教育的決定, 包括所有登記入學，紀律和大考成績。

## 寄养

此项决定适用于学区范围内定期设立的持牌儿童机构、持牌寄养家庭或法院命令安置学生。[教育法§48204(a)(1)(A)]根据AB490，寄养青年在进入寄养或搬家时(如果符合他们最佳利益）有权留在原学校，并立即入读新学校(即使没有健康/教育记录)。(教育法§48850-4855.5) 如需获取更多信息有关寄养青年及可用服务请联系学区FYS协调员 Aliya Holmes电话: (916)643-7991(办公室)或(916)752-3579(手机), 或访问 www.scusd.edu/foster-youth-services。

## 申請入讀特定學校

家長或監護人有權要求特定學校並且收到學區回复。這樣請求是不能強制學區的同意。(教育條例 §51101(A) (6))

## 替代学校通知

加州州法律授权所有学区提供替代学校。教育法第58500条将替代学校定义为学校或学校内的独立班级群体，其運作方式設計是旨在:

1. 最大限度地为学生提供机会培养自力更生、主动性、善良、自发性、足智多谋、勇气、和创造力、责任感、和快乐等积极价值观;
2. 认识到当学生出于学习欲望而学习时，学习效果最好;
3. 保持一种最大限度地激发学生自我激励的学习环境，鼓励学生在自己的时间里追求自己的兴趣。这些兴趣可能完全由他们独立构思，也可能全部或部分由老师选择学习项目呈现;
4. 最大限度地为教师、家长和学生提供机会，共同开发学习过程及其主题。这机会应是一个持续、永久过程;
5. 最大限度地为学生、教师和家长提供机会，让他们不断对不断变化的世界做出反应，包括但不限于学校所在的社区。

如果任何家长、学生或教师、对替代学校更多信息感兴趣，县学校负责人、本学区行政办公室和学区每个校长办公室、都有法律副本可供他们参考。该法律特别授权感兴趣的人、要求学区管理委会在每个学区建立替代学校计划。

此外，每年三月，每个学区学生、教师和来访家长，通常应在至少两个可见地方，看見张贴一份副本。（教育法§58501）

## 学区间转学许可证 (ITP)

学区间转学许可证用于转入和转出萨克拉门托市联合学区。萨克拉门托市联合学区与周边学区之间建立了跨学区转学许可证。学生可以就读学生居住区以外的其他学区的学校。进入SCUSD 的许可证是根据所申请学校或专业课程的可用空间批准的。有关更多信息，请联系招生中心 (916) 643-2400。有关跨学区许可证法规的更完整描述，请参阅教育法§46600。

## 学区内许可申请政策

学区内许可申请由学生所在社区的学校（居住学校）和萨市联合学区内其他学校建立。进入SCUSD的许可将根据申请学校或专业课程可用空间來批准。如需更多信息，请联系招生中心 (916) 643-2400。[教育法§35160.5 (b)]

所有许可申请通过SchoolMint门户在线提交。如需更多信息请访问https://www.scusd.edu/permit-requests

# 出席和参与

## 學生出勤和參與辦公室：護理隊

查訪: care.scusd.edu

(https://care.scusd.edu/student-attendance-engagement/)

負責學生出勤參與的SCUSD學區工作人員被稱為CARE隊。CARE代表連接、詢問、關聯和參與。出勤參與辦公室與學區其他部門是一樣，使用多層支持系統(MTSS)框架來支持學校，就長期缺勤受負面影響的學生、對於學生、家庭和SCUSD的社區進行教育、以及學校積極參與對學生長遠成功的重要性。

**遠見聲明：與學生建立真實的關係，家庭和社區是我們工作核心，以減少長期曠課提高學生參與度並確保所有學生尤其是我們最弱勢群體學生成功。**

## 九月是出勤意識月

SCUSD已正式宣布9月為出勤意識月.在本月學區支持廣泛活動以激勵措施和教育機會，提高學生、家庭和社區的參與度，同時促進良好上學率。請討論每天準時上學並準備好學習的重要性。如需更多信息和資源以幫助支持學校出勤，請訪問:

https//:www.attendanceworks.org/

## 上學的重要性

加州法律要求6至18歲兒童每天上學。雖然該法律目前不適用於6歲以下兒童，但研究表明早期教育 (學前教育和幼兒園) 對學生未來學業成功至關重要。當學生在COVID後努力趕上時，這點更為重要。父母/看護人有責任让孩子每天確定都能上學。如需支持讓您孩子繼續上學或如果對學區出勤政策有任何疑問，請聯繫學生出勤參與團: 916-643-2121或訪問care.scusd.edu

給家長/看護人的提示：準時上學:
·與孩子討論每天上學對學業成功重要性。
·制定早上例行公事(穿衣、吃早餐、刷牙)並堅持下去。
·與孩子討論每天上學對學業成功重要性。
·每晚安排一個時間不間斷讓孩子做作業。
定期出勤是學業成功的關鍵!

国家和地方研究表明、經常缺勤學生與定期上學學生相比，无论缺勤是有理還是無故，其閱讀水平、成績和輟學率都較低。所有SCUSD學生的目標是完成學年96%。這意味著整學年只缺課7天!

SCUSD管理委員會認為定期上學在學生成績中起著重要作用。董事會將與家長/監護人和學生合作確保學生遵守所有州的出勤法，並可用三級干預措施作為最後手段，包括適當法律手段以助糾正長期缺勤和/或逃學問題。管理委員會認為學生長期缺勤，当學生缺課10%或更多(每月2天)時无论任何原因(包括因故缺勤無故缺勤或停學)[教育法§60901(c) (1)]。

## 出勤通知

家長將收到正式通知有關過度缺勤、長期缺勤(包括因故缺勤和無故缺勤)和曠課。(SCUSD AR 5113）此外，家長將收到缺勤報告和其他通知，而且肯定会定期獲得出勤數據。家長也可在Infinite Campus Parent Portal上找到。

## SCUSD 學生曠課正式流程

以下概述了SCUSD 處理所有缺勤(因故缺勤、無故缺勤和逃學)的流程。 這些行動與適當的干預措施一起完成，以支持學生並助家庭消除障礙、令學生良好上學。 所有年級學生無論是因故還是無故缺勤，在一個季度/三個月內第一次**全天**缺勤後，將啟動以下流程:

**步驟1：所有缺勤**
自动呼叫/短信和电子邮件回家
**步驟2：第三次缺勤**
学校工作人员将打电话回家讨论缺勤情况以及我们如何提供帮助
**步驟3：第五次缺勤**
长期缺勤信件邮寄回家
**步驟4：第七次缺勤**
安排参与支持会议
与家人一起制定参与支持计划(ESP)进行家访
**步驟5：后续缺勤和/或违反ESP**
安排恢复性上學參與SARB会议

## 當學生必須缺課時該怎麼辦

所有學生都有 5 個上課日來清除缺勤情況，以獲取學校出勤記錄，從返回學校之日算起。而未在5天內明确证实缺勤原因的學生將被視為無故缺勤。

如果学生需留在家中，家长/监护人必须执行以下操作之一:

1.打電話或親自與工作人員交談，或通過電子郵件向學校缺勤工作人員請病假，表明自己是學生的家長/監護人。
2.寫一張便條說明缺勤原因並在學生返回校時將便條交給學校。
3.提交缺勤報告表格可在學校網站上找到。

以上所有方法都必須包括以下內容信息:

- 學生姓名
-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 缺課日期
- 缺課理由

其他驗證方法包括但不限於:

- SCUSD員工到學生家中探訪或以任何其他合理方法來證明學生因上述原因缺勤。
- 醫生證明，包括上述信息。

當學生在學年中有10次缺勤是由父母或監護人證實疾病，任何進一步缺勤必須由醫生證實。只接受父母/監護人/看護人或18歲以上學生來証實學生的缺勤。

## 因故缺課 (AR 5113)

48205. (a) 儘管有第48200條的規定，當缺勤在以下情況時發生，學生應被視為缺課:

1.由於學生患病，包括為了學生心理或行為的健康而缺勤。州委員會應據需要更新疾病核實規定，將學生缺勤納入本款範圍內以保證學生的心理或行為健康。
2.由於在縣或市衛生官員的指導下進行隔離。
3.由於醫療和牙科預約或視力檢查和脊椎神經治療預約。
4.學生為了參加直系親屬的葬禮，如果葬禮在加州進行則缺席時間不超過一天；如果葬禮在加州境外進行，則缺席時間不超過三天。
5.依法律規定參與陪審團作陪審員。
6.由於學生作為孩子的監護父母、孩子在上課間生病或就醫，學生缺勤包括照顧生病孩子，學校不應要求學生出具醫生證明。
7.出於正當個人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出庭、學生參加葬禮、慶祝宗教節日或儀式、參加宗教靜修會、參加就業面試或會議或非營利組織舉辦有關立法或司法程序的教育會議，當學生缺課是由家長監護人書面請求並由校長或指定代表批准據學區管理委員會制定統一標準而缺勤。

8. 據選舉法第§12302節，作為選區委員會成員參加選舉工作。
9. 學生為陪伴直系親屬成員(第49701條所界定的軍事服役成員)被召喚服役，或正休假或立即返回戰區或被部署到戰區或作戰支援位置。
10. 由於學生出席入籍儀式成為美國公民。
11. 由於參加文化儀式或活動為目的。
12. 由學校管理人員酌情授權。

最後在上課時間內如果學生自己是孩子的保管人以孩子生病或需看醫生, 可作為合理缺課理由。

只接受父母/監護人/看護人或18歲以上學生，來証實學生的缺勤。

## 補交功課

班級老師應给因故缺課學生提供所有合理補交作業和考試，學生應被允許完成缺席期間錯過的作業考試並在圓滿完成後應獲得全額學分。缺課學生的任何班級老師應確定哪些測試和作業，合理地相當於學生缺課期間的測試和作業有待完成。

學生應按原計劃完成長期作業。教師應該考慮為停課而缺課的學生提供恢復性練習主題。管理員可以根據具體情況，按照個別學生合法需求制定適當的計劃。

## 長期缺勤

加州教育法(EC)第60901(c)(1)條將“長期缺勤”定義為“學年缺勤10%以上的學生即缺勤總天數除以學生入學的總天數，實際上，學校是在學區普通上學日授課，不包括週六和周日。”

## 無故缺勤

無故缺勤定義是缺課一整天或在沒正當理由情況下遲到或缺勤30分鐘或更長時間。

無故缺勤包括:

・無故缺課，無論缺課是學生還是家長/監護人/看護人發起的（例如，為了托兒或家庭購物）
・事先未批准，且在缺課前未獲得批准的缺勤

## 逃學

我們有法律義務向家庭發送通信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學生無故缺勤，並交待學生被州定義(確定)為逃學者。雖然這種懲罰做法與我們積極出勤政策背道而馳，但我們須滿足要求否則將受到經濟處罰，這將進一步傷害我們的學生。

通知#1：当学生至少有三EPF次无故缺勤时

通知#2：第一次通知后又有两次(+2)次无故缺勤（总共 5天）

通知#3：第二次通知后又有两次(+2)次无故缺勤（总共7天）。这封信通知他们该学生已被归类为逃学学生。

无故缺勤包括整天、整节课或超过30分钟迟到。

## 參與支持計劃 (ESP)

參與支持計劃 (ESP) 會議為學校提供了一個與長期缺勤學生家庭的合作機會，討論學生的出勤情況以及這缺勤如何影響他在學校成功。在會議上，小組確定了學生的缺勤成為一項挑戰原因，確定了家庭內部優勢和資源，並就如何提高學生出勤率達成一致計劃。

在學生出勤率成為重大問題之前，ESP是由學校和家庭主動共同創建的。

ESP會議是基於SCUSD缺勤流程第5步召開，並經過多次嘗試且介入了不太密集外展活動。 當學生缺勤超過 6次時且之前所有努力均未能提高學生的出勤率。

## 恢復性出勤率審查委會 (SARB)

恢復性審查委員會SARB會議的目的是利用恢復性實踐方法來提高被確定為長期缺勤(任何原因缺勤10%以上)和無故缺勤(僅是無故缺勤)學生的出勤率。研究表明每月僅缺勤兩天的學生是很難跟上同齡人步伐，無法達到關鍵的里程碑並且更容易遭受焦慮和抑鬱等心理健康問題的困擾。這些缺勤對學生在學校的學業會產生負面影響，如果不進行干預，可能會阻礙未來生活的成功。

恢復性SARB會議的目標是加強學校/家庭溝通，為家庭提供問題調查結果和關切機會，同時承認自己優勢並改善有利於良好就學條件。通過相互合作，學校、社區合作夥伴和家庭共同努力確定當前問題的可能解決方案，並製定一項計劃支持積極變革，從而提高出勤率並取得積極的學業成就。

儘管問責制仍然是恢復性SARB進程的一部分，但新的恢復性方法是"與"青年和家庭合作，而不是"對他們做事"以激髮變革。

當缺勤流程中概述的所有外展和乾預措施均已實施但學生的出勤率未能提高時，學生將被轉介至恢復性 SARB。

家庭將在SARB倡導者的陪同下進行SARB前家訪。

在恢復性SARB會議期間，所有參與者以圓桌會議的形式召開，允許公平作為所有參與者之間恢復性實踐方法。這種形式減輕了家人在法庭上受到懲罰感覺，因為他們可能會對會面的原因感到不知所措和焦慮。恢復性SARB協調員將概述會議、和進行介紹並為會議提供便利。

校長將分享學生出勤記錄和已完成的干預措施，然後恢復性SARB協調員將向家人提出恢復性問題。小組聆聽後提出問題。解決方案是由恢復性SARB小組討論並達成一致計劃 。

家庭、學校和學區將簽署恢復性SARB出勤合同；將填寫SARB家庭摘要和恢復性SARB合同副本，並將其交給家長/監護人。然而必要時，該小組確實有權將學生及其父母或監護人轉介至逃學法庭。

SARB小組可能涉及各種社區組織包括家長倡導者和學區支持中心，例如連接中心和學生支持中心、薩克拉門託縣援助部、兒童、家庭和成人服務部、 La Familia和薩克拉門托市兒童之家，或根據學生情況(如適用)。有關SARB流程的更多信息請致電(916)643-2121或發電郵至Andrea-Torres@scusd.edu.

## 出勤記錄不准確

49070.如果家長/監護人不同意學生的出勤記錄他們可以要求更正。

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可向學區負責人提出書面請求，要求更正或刪除學生書面中記錄、家長或監護人聲稱屬於以下任何內容的信息：

1. 不准確。
2. 未經證實的個人結論或推論。
3. 超出觀察者能力範圍的結論或推論。
4. 並非基於指定人士的個人觀察並註明了觀察時間和地點。
5. 誤導。
6. 侵犯學生隱私或其他權利的行為。

收到請求後，SCUSD有30天時間調查出勤記錄並在認為必要時進行更正。

## 保密医疗服务

在為學生提供保密醫療服務 (CMS) 或核實此類預約時，工作人員不得詢問此類預會的目的，但可以聯繫醫療辦公室以確認預約時間及學生確實接受了服務 工作人員在任何時候都不能向家長、監護人或看護人提供CMS的信息。

據本條缺課的學生，老師應允許學生完成所有可以合理提供缺勤期間內錯過的作業和考試，並在合理的時間內令人滿意地完成後，應給予滿分。缺席學生的班級教師應確定什麼測試和作業，是與學生缺席期間測試和作業相當，但不一定相同。

## 申請大學的條件

申請加州州立大學(CSU)或加州大學(UC)校園的學生，必須在特定內容領域內完成至少15門A-G認可課程。科羅拉多州立大學和加州大學校園都有資格認證基於平均成績(GPA)和學業能力測試(SAT)/美國大學考試(ACT)分數的要求條件。

有關CSU入學的詳細信息，請訪問：
https://www2.calstate.edu/apply
有關 UC 入學的詳細信息，請訪問：
http://admission.universityofcalifornia.edu/
有關 HBCU 入學的詳情，請訪問：
https://hbculifestyle.com/category/parents/
有關獨立學院和大學的入學詳細信息請訪問：
https://www.aiccu.edu/

| A-G 的條件 | | |
|---|---|---|
| A | 歷史/社會科學 | 需要 2 年 |
| B | 英語 | 需要 4 年 |
| C | 數學 | 需要 3 年，推薦 4 年 |
| D | 實驗室科學 | 需要 2 年，推薦 3 年 |
| E | 英語以外的語言 | 需要 2 年，推薦 3 年 |
| F | 視覺和表演藝術 | 需要 1 年 |
| G | 大學預科選修 | 需要 1 年 |

**有有關 A-G 要求的其他詳細信息，請訪問：**

http://admission.universityofcalifornia.edu/freshman/requirements/a-g-requirements/index.html

職業技術教育 CTE 被加州教育局 CDE 確定為“指定和單一的學科文憑: 作為職業技術教育課程合併學科的準備和工業經驗"。學生可上網查詢 CTE www.CDE.ca.gov.

學校輔導員與個別學生進行學術檢討。
在個別會議進行中，學生輔導和評估
學生的教師與家長/監護人進行學術檢討:

- 提供計劃，課程，職業技術選擇，給需要完滿完成高中課程的學生。
- 學生的累積記錄和成績。
- 學生在標準和測驗評估的表現。
- 改善策略，高中課程，為學生提供另選的教育課程。
- 高中畢業以後的教育和訓練資料。

# 大學入學和高中畢業要求

| UC/CSU A-G 的要求 | | | SCUSD 的畢業要求 | |
|---|---|---|---|---|
| 領域 | 學科 | 學習年限 | 學科 | 學習年限 |
| A | **歷史/社會科學**<br>需要 2 年<br>美國歷史 1 年<br>1 年的世界歷史 | | **歷史/社會科學**<br>需要 4 年<br>1 學期的民族研究<br>1 學期地理<br>1 年的世界歷史<br>1 年美國歷史<br>1 學期政府<br>1 學期經濟學 | |
| B | **英語** 需要 4 年 | | **英語** 需要 4 年 | |
| C | **數學**<br>需要 3 年<br>推薦 4 年 | | **數學** 需要2年<br>1年綜合數學 1<br>1年綜合數學 2 | |
| D | **實驗室科學**<br>需要 2 年<br>建議 3 年 | | **科學** 需要2年<br>1 年生物學/生物<br>1 年物理 | |
| E | **英語以外的其他語言**<br>同一語言要求 2 年<br>建議 3 年 | | **英語以外的語言**<br>需要 1 年 | |
| F | **視覺與表演藝術**<br>需要 1 年 | | **視覺與表演藝術**<br>需要 1 年 | |
| G | **大學預科課程**<br>需要 1 年<br>1年的A-G課程 | | **選科**<br>六十五個學分 | |
| | | | 其他需求：<br>體育2年<br>技術精通技能<br>服務學習或12年級項目 | |

English/College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 行為標準和學術誠信

## 學區 AR 5144

學區第AR5144規定：“每所學校校長應確保每學年在開始時，以書面形式通知學生和家長/監護人所有 董事會政策，行政法規和個別學校規則有關紀律。通知書應說明，可根據要求在學區所有學校校長的辦公室均獲得這些規則和規定。”

## 參照董事會政策和行政法規

請注意這本摘要的手冊反映了一般準則，準則是與學區董事會政策一致的。

**有關更多詳細信息：**

- 5131 BP 行為守則
- 乘校車的行為守則 5131.1 BP 和 AR
- 破壞，盜竊和塗鴉 5131.5 BP
- 積極的學校風氣 5137 BP
- 紀律 5144 BP 和 AR
- 停課和開除學籍/公道程序 5144.1 BP 和 AR
- 停學和開除/公道程序(有殘障人士)5144.2 AR
- 搜索和沒收 5145.12 AR
- 性騷擾 5145.7 BP 和 AR
- 防欺凌 5142.4 AR

## 學生行為紀律

家長或監護人隨時可以在學區及學校校務處，取閱學區和及學校的學生行為紀律規則。(教育條例 35291) 。

## 學生權利

作為學生你有以下之權利:

- 能在安全的環境內學習。
- 與學校行政人員，教員或其它職員討論各種問題，受關注的事及進度問題。

## 家長權利

作為家長及監護人您有權利:

- 知道有關孩子的成績，品行和上課全勤資料及其進度紀錄。
- 校方應為孩子提供一個安全不受騷擾的學習場所，使孩子盡量發展他們學習上的潛質。
- 知道學校所有規則及期望的資料。

## 學校行政人員之責任

作為學區的代表， 行政人員必須:

- 成立和執行校規確保維護安全的教育環境;
- 對教師在執行紀律方面予以充份支持;
- 將學校之規章及可能引起之後果向學生，家屬及工作人員作充份之溝通;
- 支持學生參加各種有關增進自信的活動，在學術和成績方面的活動。

## 家長 / 監護人 / 家屬的責任

家長監護人要負上賠償學校所有被未成年學生故意損壞公物，令其他學生和學校工作人員死亡或受傷的責任。(民事法例§1714.1; 教育學例 § 48904)

每位家長監護人及家屬均有責任維護您子女的學校是個安全和良好學習風氣學校。您要分擔的負責:

- 確保孩子準時上學及準備學習;
- 確認學校及教育局職權和權柄，確保學生行為符合標準。
- 明白校區各項規則。
- 和孩子檢討有關學生行為指導方針及行為準則。
- 提供您孩子學習所需之物品。假如有任何疑問, 請與教師聯絡。家長對子女學習有很大影響。
- 在家裡提供一個適合學習的時間和地方。家長對子女的學習習慣有很大影響。
- 跟進孩子學業進步情況。家長要仔細閱讀孩子從學校帶回之學業進步報告及成績單。當家長監護人參與監督孩子進步，孩子會學到更多。家長/監護人應該定期參加孩子的教育計劃。
- 與孩子的老師，學校行政人員，及其他工作人員經常保持聯絡。

## 教師，支援職員之責任

本學區教員及支援職員在校課室與學生和家長溝通的態度均是適當。本學區除保持學生學業上進，對于所有學校均有以下目標:

- 和家長就學生之學業進展，行為及上學的紀錄作經常及適時的溝通。

- 採用書面學校安全全面計劃和備災程序。
- 為學生設立一個適當學習的環境，讓他們能達到該年級的學業程度。
- 讓學生參與持續自我檢討的學習過程。
- 和家長溝通就本學區本校行為準則。
- 和家長溝通就學習過程及給分之政策。
- 在執行本學區的政策規則，及學校公平和一致的校規。
- 以尊嚴和尊重與所有家長和學生互動。
- 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

## 電子信號儀器 (BP 5131.2)

管理委員會相信，未被許可使用的電子感應儀器，對學生在學業上有不良影響，使課室紀律和管理混亂，甚至侵擾到教職員和學生的安全和私隱權。
(教育條例 48901.5) (行政條例 5131.2)

學生獲許使用電子感應儀器例如手提電話，只可以在上學之前和放學後時間使用。但這種儀器並不能在上課開始至放學前開著包括在非上課的課餘活動時間，除非由學校行政人員批准。在學校宣佈緊急期間，學校將登出電子信息，這樣學生可以向家長/監護人報告最新的情況。最重要是在緊急期間，少用手提電話和其他儀器，因緊急服務有優先權去協助學生和教職員。學校行政人員當發現學生在上課時使用未經許可的電子感應儀器，會使用漸進式後果計劃，將儀器沒收。假如有理由懷疑學生使用儀器作違犯校規之事，例如作弊或威嚇，更衣室內偷拍或犯罪活動，不為學生本人或他人健康安全著想，學督和指派人有權檢查任何儀器設備內的內容和所有物件，審查物件是否合法律的標準。

## 反對恃強欺弱反騷擾 (BP 5145.4)

欺凌是種權力失衡，隨著時間推移而重複，並打算做傷害（口頭上，心理上，還有身體上）。學校向學生保證他們不必忍受任何欺凌行為或騷擾，妨礙學習環境，干擾學生從教育中獲益能力，或對學生情感福祉有不利影響。學校將努力提供一個有秩序，關懷和非歧視學習環境，學生不必忍受任何欺凌，無論是否在學校內外發生，在電子儀器裡發生，在學校主辦的活動，或在學校車輛裡發生。

所有學校的員工，學生，家長和其他人需報告給校長知道任何欺凌的行為，校長將決定該行為是否符合反欺凌政策和誰將受紀律處罰。禁止對學生或其他報告者欺凌或騷擾報復。有關詳細信息包括報告形式，請去以下的網址查詢: https://www.scusd.edu/reportbullying.

此外可用匿名通過學區預防欺凌熱線作欺凌行為或性騷擾報告1-855-86-Bully或1-855-862-8559。也可以參考本手冊中關於非歧視和標題 IX 的章節。

## 搜查與沒收政策

搜查和扣押政策规定了学区的权力搜查个别学生及其财产。学校官员在有"合理怀疑"情况下可能会进行搜查，搜查将揭露学生违反学区、学校或加州教育法规第48900条规章制度的证据。

## 武器检测政策

萨克拉门托市联合学区用金属探测器和其他类型武器检测技术作为资源和计划的一部分，以确保学校安全并阻止武器在学校出现。任何人在学区内或参加体育或课外活动时都可能接受金属探测器扫描或武器检测技术。武器检测技术旨在提醒学校工作人员注意可能对学生、工作人员或社区造成危险的枪支、刀具或其他设备。学区的一般程序如下:
• 在初次检查前，应要求学生清空口袋中的所有金属物品
• 如果发生激活，应再次扫描学生
• 如果发生第二次激活，将用手持式金属探测器
• 如果激活发生且没有解释，工作人员将护送学生到私人检查区
• 在私人检查区，将由与学生同性别的工作人员进行扩大搜查
• 搜查仅限于检测武器

## 停課

暫停課是老師或學校行政人員作紀律處分，將學生作有限時的調離教室。校長或代理人有權執行停課處分五天。教員可令違規之學生離開教室，不准許此學生繼續上課，或連同次日之課程。在某些情形下，停課處分可以獲得延長。三類的停課處分:

- 離開校園的停課: 學生不得來到校園，不得接近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任何場地, 也不准他們參加任何學校活動。但他們可以有機會透過中間人，要求完成功課與測驗。
- 學校停課處分是指學生被罰調離課室，隔離其他學生，但仍然在一位持证職員的監管下。
- 老師將學生停課是由於班內學生不端行為，老師停止學生上當天餘下的上課時間，和繼續第二天停課時間。

有關停課上訴信息，請聯絡學生聽證會和安置部。被老師停課的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可能需要到孩子班級裡參加學校天的一部分。（教育法則 48900.1）

## 開除學籍

學生若違犯了加州教育法規，可由教育局下令我們沙加緬度市聯合校區學校開除學籍。此項開除處分有一定時間限制。但學生必須依照加州法律在限期之內提出申請重返學校。

州法律規定了充分正當程序和權利，讓家長申訴任何開除學籍的命令。按教育條例 48915(c) 規定教育局 把學生開除學籍如有下列情形發生：

- 出售，私藏或供給槍械軍火
- 以刀威脅另一個人
- 販賣藥物
- 從事或意圖作性侵犯及性毆打
- 藏有爆炸性物品。

加州教育法令要求學校行政人員將學生開除處分，如犯有以下其中一項違法事件:

- 嚴重傷害他人身體，除自衛外；
- 攜帶刀刃，炸藥或其他危險物品而未能說明有任何正當用途；
- 非法藏有藥物，但如果是首次違犯，藏有之數量不足一安士的大麻以外
- 搶劫或勒索
- 毆打或毆辱學校僱員

違規學生不會被處分開除學籍，或被推薦開除學籍，除非被學督或其指派人，或校長已決定該學生違反了「行為準則」，違反學區政策或違反教育條例§48900中所載之一或多條規則，則可以將學生作紀律處分，停課或開除其學籍。

學生可能被懲罰停課最多連續五天，或被開除學籍：如在行為上違犯了「行為準則」中所載與學校活動或與上課有關之規則。無論該學生違犯時是否在校區內任何學校，或在其他學區內，包括但不局限於以下的任何地方與場所：

- 在學校校園。
- 午餐期間，不論在校內或在校外。
- 參加校方主持活動中, 或在往返途中。

# 支援學生策略

(並非所有學校提供此服務)

**學區提供給所有學生的服務**

**普及支持：**

- 延長日/擴展學習充實支持
- 社交情緒學習技能發展
- 恢復性實踐
- 參與課外俱樂部
- 社區服務
- 學生/家長會議

**目標支持：**

- 每日與工作人員辦理登入手續
- 家訪
- 修改上課時間表
- 轉介到學生出勤審核小組（SART）
- 轉介到學校出勤審查委員會（SARB）
- 轉介到煙草預防教育（TUPE）的支持
- 週六學校
- 學生學習/成功會議
- 轉介到 Connect Center 中心，以連接社區資源等。

**密集式支持：**

- 學校行為合同
- 調動轉校
- 無聯繫命令
- 自願短期獨立研究
- 替代的學習安置

**某些學校有提供以下支持：**

- 男女領導學院
- 團體諮詢/支持小組
- 衝突解決/同伴指導
- 指導
- 同伴調解
- 轉介到學校學生支持中心
- 週六學校
- 個人諮詢
- 恢復性司法

| **California Education Code 48900**<br>據教育法48900.5限制情況下確定處罰學生停課，學生初次犯錯，犯規行為涉及教育法48900(a)-(e)或學生的出現會導致危害他人。學生所有其他罪行可能被罰停課，若學督或委託人認為，其他方法未能為學生糾正行為。(教育法 48900.5) | **別的方法代替停課見 AR5144 和恢復紀律指南的指導原則** | **可能被停課** | **可能推薦開除學籍** | **聯絡警方在被停課或開除後一天之內 E.C.48902** |
|---|---|---|---|---|
| **1. 暴力行為 [E.C. 48900(a)]**<br>**a1** 造成，企圖造成, 或威脅造成他人的身體傷害 | 須考慮 | 是 | 是 | 潛在違規刑法 245 |
| **a2** 蓄意向他人使用武力或暴力，除自衛外。 | 須考慮 | 是 | 是 | 潛在違規刑法 245 |
| **2. 軍械及攻擊性武器 [E.C. 48900(b)]**<br>藏有，出售或提供軍械 (刀，槍，尖銳器，棍棒，或任何 足以傷人之物) 或炸藥。 | 須考慮除炸藥<br>-見強制建議 48915(C) (5) | 是 | 是 | 可能 |
| **3. 藥物及酒精 [E.C. 48900(c)]**<br>藏有，使用，出售或提供酒精或藥物，或自己醉酒，因受到藥物影響而神志不清。 | 須考慮<br>除了出售 | 是 | 是 | 可能 |
| **4. 出售類似違禁物及酒精物品 [E.C. 48900(d)]**<br>提供，安排或商議出售違禁物，酒精，任何麻醉或興奮物品, 隨後用類似物品轉換以作真貨用。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5. 搶劫或勒索 [E.C. 48900(e)]**<br>違犯或意圖違犯搶劫或勒索敲诈。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6. 損毀財物 [E.C.48900 (f)]**<br>損害或意圖損害學校/私人財物包括電子文件及數據資料庫。 | 可能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7. 偷竊罪行 [E.C. 48900(g)]**<br>偷竊或意圖偷竊學校/私人財物包括電子文件及數據資料庫。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8. 煙草 [E.C. 48900(h)]**<br>藏有或使用煙草或尼古丁的產品。 | 須考慮 | 是 | 是 | 不 |
| **9. 污言穢語，猥褻及粗鄙行為 [E.C. 48900(i)]**<br>1. 對象是同學<br>2. 對象是學校工作人員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0.與吸食違禁藥物有關之物品 [E.C. 48900(j)]**<br>藏有，提供，安排或商議出售任何與吸食藥物有關的物品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1. 故意蔑視或中斷學校之運作 [E.C. 48900(k)]**<br>1. 未按照學校規則行事。<br>2. 未遵照教師或其他職員之指示。<br>3. 未按照校車乘客規則乘車。 | 須考慮 | 9-12<br>年級 | 不 | 不 |
| **12. 藏有贓物 [E.C. 48900(l)]**<br>故意接受學校贓物或私人贓物。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3. 做冒槍械 (假槍) [E.C. 48900(m)]**<br>擁有仿製槍支與現有槍支在實質特性上非常相似的，以致有理智的人認為複製品是槍支。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4. 性侵犯或非禮 [E.C. 48900(n)]**<br>干犯或意圖犯性侵犯或非禮罪行。 | 不 | 是 | 參考上面<br>違規 48915-<br>應建議開除<br>48915(C)(4) | 可能 |

| California Education Code 48900<br>(繼續) | 別的方法<br>代替停課<br>見 AR5144 和<br>恢復紀律<br>指南<br>的指導原則 | 可能<br>被停課 | 可能<br>推薦<br>開除學籍 | 聯絡警方<br>在被停課<br>或開除後<br>一天之內<br>E.C.48902 |
|---|---|---|---|---|
| **15. 騷擾學生證人 [E.C. 48900(o)]**<br>騷擾、威脅或恐嚇為投訴證人或學校紀律程序中作證人的學生，防止該學生成為證人和/或報復該學生曾作為證人。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6. 非法藥物 Soma [E.C. 48900(p)]**<br>非法提供，安排出售，商議交易或出售處方藥 Soma。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7. 欺凌 [E.C. 48900 (q)]**<br>從事或試圖從事欺凌行為。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8. 惡霸的行為 [E.C. 48900(r)]**<br>第 32261 節 (f) 和 (g) 部份, 惡霸行為定義為參與對學生或學校職員恃強欺弱行為, 包括但不限於，用電子威嚇方式。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19. 協助與教唆 [E.C.48900(s)]**<br>令到或企圖令到他人身體蒙受傷害。 | 須考慮 | 是 | 不, 除非少年法庭判斷, 是為了協助教唆者而犯下嚴重罪行。此情況下按EC48900 A1或A2教育條例規定, 可能推薦開除 | 可能 |
| **20. 性騷擾 [E.C. 48900.2]**<br>禁制性騷擾包括但不限於，不受歡迎的性侵犯，要求性傾向其它用語，視覺或行動上引導有關性事。適用於4-12年级。 | 須考慮 | 是 | 是 | 不 |
| **21. 歧視性的暴力 [E.C. 48900.3]**<br>造成威脅, 企圖造成或參與仇恨暴力行為，因民族, 種族，國籍，殘疾，或性取向不同而故意干擾或威脅他人人身，財產權利。作恶者言語上威脅，暴力時有明顯能力進行威脅，可被視為仇恨暴力行為。適用於4-12年级。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22.製造威脅或敵意的環境 [E.C. 48900.4]**<br>對學區人員或學生故意騷擾，恐嚇或威脅的行為, 其程度是相當嚴厲或有潛力，足以在事實上或合理期望上產生威逼或敵對教育環境，而實際妨礙了上課活動，製造實質上混亂及侵犯學校員工或學生權利。適用於4-12年级。 | 須考慮 | 是 | 是 | 可能 |
| **23. 恐怖分子之威脅 [E.C. 48900.7]**<br>向學校職員及，或學校財產作恐怖性之威脅。 | 須考慮 | 是 | 不 | 可能 |
| **24.逃學 [E.C. 48260]**<br>(第一封警告信) 無合理理由而沒有回校上課。 | 須考慮 | 不 | 不 | 不 |
| **25.重複逃學 [E.C. 48261]**<br>(第二封警告信) | 須考慮 | 不 | 不 | 不 |

| California Education Code 48915 | 別的方法代替停課 | 被停課 | 開除學籍 | 聯絡警方 E.C.48902 |
|---|---|---|---|---|
| **強制建議開除"除非校長或學監決定，在這情況下建議不應開除，或替代糾正方法是可以解決該行為："[E.C. 48915(a)]**<br>a.1 (A) 對他人造成嚴重身體傷害，自衛除外。 | 不 | 是 | 可能 | 潛在違規<br>刑法 245 |
| a.1 (B) 持有任何對學生沒有合理用途的刀（3.5 英寸）或其他危險物品。 | 不 | 是 | 可能 | 可能 |
| a.1 (C) 非法持有任何違禁藥物，但持有不超過一盎司大麻的初犯者除外。 | 不 | 是 | 可能 | 是 |
| a.1 (D) 搶劫或勒索。 | 不 | 是 | 可能 | 可能 |
| a.1 (E) 攻擊或毆打學校員工。 | 不 | 是 | 可能 | 潛在違規<br>刑法 245 |
| **強制驅逐 [E.C. 48915(c)]**<br>(c)(1) 出售、擁有或提供槍支。 | 不 | 是 | 是 | 是—必須報告 |
| (c)(2) 向他人揮舞刀(3.5 英寸)。 | 不 | 是 | 是 | 是 |
| (c)(3) 銷售受控物質。 | 不 | 是 | 是 | 是 |
| (c)(4) 實施或企圖實施性侵犯或性毆打。 | 不 | 是 | 是 | 是 |
| (c)(5) 持有爆炸物。（爆炸是指美國法第18篇第921節中所述的 "破壞性裝置"） | 不 | 是 | 是 | 是 — 必須報告 |

## 其他開除理由

**[EC 48915 (b), (e)]**

經校長推薦，教育委員會可命令因教育 48900 中列出的任何其他行為而開除學生，如第16頁所列。

因任何這些行為而開除學生的決定應基於以下一項或兩項的調查結果:

- 其他糾正方式不可行或屢次未能帶來正確行為； 或者
- 由於該行為的性質，學生的存在會對學生或其他人的人身安全造成持續的危險。

## 性騷擾的第九條政策(BP 5145.7)

學區承認：

- 性騷擾和其他基於性別身份騷擾，對所有學生學習能力會造成不利影響，所有學生都有權享受無騷擾的教育環境；
- 性騷擾和其他基於性別身份歧視，對有色人種學生、移民學生、被認定 LGBTQI+ 或性別不符合學生、或非二元性以及殘疾學生、產生了不成比例的負面影響；
- 學區認真對待所有基於性別身份歧視投訴對所有報告進行調查，並對被發現違反了學區反歧視政策的學生和員工，進行適當紀律處分；
- 強烈鼓勵舉報包括性暴力和基於性取向或性別認同的歧視性騷擾，禁止報復；和
- 學區正與平等權利倡導者合作，繼續改進其政策和做法，確保為學生提供一個安全和無歧視的教育環境。

因此，理事會致力維持一個沒有騷擾的學習環境。董事會禁止員工、學生或其他人在校或任何與學校相關活動中對任何學生進行非法性騷擾。任何違禁行為在校外發生是與學校相關、或與學校贊助計劃或活動相關，包括電子或虛擬/線媒體，如果具持續影響並對投訴人或受害者造成敵對的學校環境，將被視為違反學區性騷擾政策。家長/監護人是有權收到學區有關學生的性騷擾政策。
[Education Code §231.5 §48980(g)]

任何在校內或與學校相關活動中對任何人進行性騷擾的學生將受到適當的紀律處分。

## 董事會政策 5145.7

理事會致力維護一個沒騷擾沒歧視的安全學習環境。董事會禁止任何人在學校或學校贊助或與學校相關活動中對任何學生進行性騷擾。董事會還禁止報復, 禁止對任何人提交投訴或作證、以其他方式對支持投訴人投訴性騷擾的人士, 進行報復行為或行動。

學區強烈鼓勵任何有這種感覺的學生、正在或曾在校內或在學校贊助或與學校相關活動中受到另一名學生或成年人的性騷擾，或遭受過校外性騷擾包括網絡騷擾/對校園有持續影響的在線/社交媒體活動和/或性暴力，立即聯繫老師、校長、或學校任何其他員工。收到報告或觀察到性騷擾事件的任何學區員工應通知校長、通知現場指定Title IX管理員或學區Title IX合規官。一經通知，現場指定Title IX管理員或學區Title IX合規官，應按隨附行政法規的規定，採取措施迅速調查、和解決指控。當學區和現場人員目睹到歧視、騷擾、恐嚇、報復和/或欺凌行為時應立即採取措施，在安全情況下進行干預。雖然、學區已頒布書面投訴表，但並不要求舉報人學生須以書面的形式來提出投訴，以便學區進行調查。

（cf. 0410 – 學區計劃和活動中的不歧視）
（cf. 1312.1 – 關於學區員工的投訴）
(cf. 5131 – 行為)
(cf. 5131.2 – 欺凌)
(cf. 5137 – 積極的學校氛圍)
(cf. 5141.4 – 預防和報告虐待兒童)
(cf. 5145.3 – 不歧視/騷擾)
(cf. 6142.1 – 性健康和艾滋病毒/艾滋病預防指導）

應通知學生如果他們覺得自己受到同學、員工或其他人的騷擾，他們應立即聯繫工作人員。學區和現場工作人員應立即向現場指定Title IX管理員或AR5145.7和AR1312.3中指定的學區Title IX合規官, 報告性騷擾投訴 。即使被騷擾的學生沒有投訴，學區和現場工作人員也應同樣報告他們可能觀察到的任何此類事件。

學區總監應通過學區Title IX“第九條”合規官採取適當行動強化學區的性騷擾政策。

禁止的性騷擾包括但不限於在以下任何狀況下，在教育環境下對同性或異性另一人進行性暴力、進行不受歡迎性挑逗、性要求、以及其他具有性性質的口頭、視覺、或身體行為：(教育法§212.5；5 CCR 4916)

1. 個人對行為作明確或隱含的屈服、是以學術狀況或學業進步作為條件。
2. 個人對行為的屈服或拒絕被用作影響個人學術的決定為基礎。

3. 行為目的或作用對個人學業表現會產生負面影響，造成恐嚇，敵對或令人反感的教育環境。行為足夠嚴厲，持續，普遍或客觀地冒犯，從而造成敵對或侮辱性的教育環境或工作環境，限制個人參與教育計劃或活動，或限制個人從中受益的能力。

4. 個人對行為的屈服或拒絕被用作學生做出任何決定，影響學生牟取從學區計劃或活動中所提供的福利和服務，以及榮譽。

(參閱 5131 – 行為)
(參閱 5131.2 – 欺凌)
(參閱 5137 – 正面學校氛圍 )
(參閱 5145.3 – 非歧視/騷擾 )
(參閱 6142.1 – 性健康和 HIV/AIDS 預防指導 )

學區禁止的行為類型和可能構成性騷擾包括但不限於

1. 不受歡迎的嘲笑，性挑逗或性意味的嘲笑
2. 性侮辱，冠以稱號，威脅，口頭辱罵，貶損評語或對性有辱人格的描述
3. 關於個人身體的圖形或口頭的評語，或過度的個人對話
4. 色情笑話，貶義海報，筆記，故事，卡通，圖畫，圖片或淫穢手勢，或電腦裡生成具有性本質的圖像
5. 散佈性謠言
6. 取笑或性言論關於學生參加主要是單性的課程
7. 按摩，抓握，撫弄，撫摸或輕擦身體
8. 以性方式觸摸個人身體或衣服
9. 在學校活動時有妨礙或阻止舉動，或有任何身體上的干擾, 當指向某人時是基於個人的性別身份或表情而定
10. 展示性暗示的物件
11. 性侵犯，性毆打，性暴力或性脅迫
12. 電子通信包括上述評語，文字或圖像

任何違禁行為，如果發生在校園外，發生在參加與學校相關或在學校資助計劃或活動之外，如果這些違禁行為對投訴人或受害人產生持續影響或造成有敵意學校環境，將被視為違反性騷擾行為《學區政策》。

## 教學/信息

學督和學區Title IX合規官應確保學生獲得適齡的與性騷擾有關的信息。此類說明和信息應包括:

1. 構成性騷擾行動和行為，包括可能發生在同性之間的性騷擾，並可能涉及性暴力的事項；
2. 明確表明學生在任何情況下不必忍受性騷擾；
3. 鼓勵所有學生立即舉報觀察到的性騷擾事件，即使聲稱被騷擾的受害者沒有提出申訴；
4. 學生安全是學區的首要問題，涉及嫌疑受害人或報告性騷擾事件任何其他人，任何違反規則單獨行為都將獲得單獨處理並不會影響性騷擾投訴被接收，獲調查或解決的處理方式；
5. 明確信息是，無論投訴人是否違反劃一投訴書的寫作，時間表或其他正式備案要求，涉及學生的任何性騷擾指控，無論作為投訴人，被投訴人還是被騷擾的受害者，應進行調查並應立即採取行動來製止任何騷擾防止再次發生，並對學生解決任何持續的影響；
6. 有關學區調查投訴程序的信息以及應向其舉報性騷擾人員的信息；
7. 有關學生和家長/監護人提起民事或刑事申訴權利的信息(如適用)，包括在進行性騷擾申訴的學區調查期間提起民事或刑事申訴的權利；和
8. 明確信息是學區在必要時採取臨時措施，確保在調查期間, 為被騷擾的投訴者或受害者和/或其他學生，提供安全的學校環境，並在可能範圍內採取此類臨時措施時，不得使投訴人或受害人處於不利地位。

學區Title IX合規官應接受培訓並應監督學區人員(包括管理層及已認證和未經認證人員) 要接受適當培訓。每學校指定Title IX管理員都應接受適當初始培訓和持續培訓，以執行其職責。

(cf. 5131.5 – Vandalism, Theft and Graffiti)
請參閱 5131.5-故意破壞，盜竊和塗鴉
(cf. 5137 – Positive School Climate) 積極學校氛圍
(cf. 5141.41 – Child Abuse Prevention) 防止虐待兒童
(cf. 5145.3 – Nondiscrimination/Harassment) 非歧視/騷擾
(cf. 6142.1 – Family Life/Sex Education) 家庭生活/性教育

## 投訴程序和紀律處分

應根據法律，本政策，行政法5145.7及BP/AR 1312.3學區劃一投訴程序中的規定來調查和解決由學生提出的性騷擾投訴和調查解決對學生的性騷擾投訴。校長和Title IX指定管理員負責通知學生和家長/監護人，可根據BP/AR 1312.3程序來提出性騷擾投訴及從何處獲得該程序副本。

(cf. 1312.3 –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劃一投訴程序

學校指定的Title IX管理員應立即按AR 5145. 7中概述的過程調查任何有關學生性騷擾報告。在核實事件發生後，他們應立即採取適當行動以終止性騷擾，解決對受騷擾者的影響並防止發生進一步騷擾事件。此外學生可據學區《劃一投訴程序》向學區Title IX合規官提出正式投訴。(cf. 1312.3 –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劃一投訴程序對性騷擾投訴進行調查後發現任何學生違反本政策，進行性騷擾或性暴力，均應受到適當紀律處分和/或其他糾正措施或干預。對於4至12年級學生，紀律處分可能包括停課和/或開除，但在施加這種紀律的前提下，應考慮到事件的全部情況。

根據教育法規48900.2規定，K-3年級學生可能不會被停課或被推薦開除，但會根據所涉總體情況採取適當的恢復紀律和/或其他糾正措施。

(cf. 5144 – Discipline) 請參閱5144 –紀律處分
(cf. 5144.1 – Suspension and Expulsion/Due Process)
請參閱 5144.1–暫停課和開除/公道程序

據法律和適用集體談判協議，任何僱員對性騷擾投訴個案進行調查之後，假若允許或未舉報任何學生曾經冒犯性騷擾或性暴力，將受到適當紀律處分，直至和包括被解僱。當學區工作人員目睹到歧視，騷擾，恐嚇，報復或霸凌行為時，應在安全的情況下立即採取干預措施。此外，可能會對據稱的騷擾者，提起刑事或民事指控；性騷擾也可能被視為違反有關虐待兒童的法律。

(cf.4118–Suspension/Disciplinary Action) 暫停課/紀律處分
(cf.4218–Dismissal/Suspension/Disciplinary Action)
參閱4218–開除/暫停課/紀律處分

(cf.4119.11/4219.11/4319.11–Sexual Harassment)性騷擾
(cf.5141.4–ChildAbuseReportingProcedures)
參閱5141.4–兒童虐待報告程序

(cf. 1312.3 –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劃一投訴程序

學區禁止對任何投訴人，或對任何參與投訴過程的參與者採取報復行為。與性騷擾投訴有關信息應盡可能保密，參與調查此類投訴的個人，不得在調查過程之外討論相關信息。

(cf. 4119.23/4219.23/4319.23 – Unauthorized Release of Confidential/ Privileged Information)
請參閱未授權發布機密/特權的信息

## 保留記錄

學區Title IX合規官應保留所有已舉報性騷擾案件的記錄，使學區能夠監控，解決和防止在學區學校中發生重複性騷擾行為。

(cf. 3580 – District Records) 請參閱 3580–學區記錄

### 法律參考：

EDUCATION CODE **教育守則**
200-262.4 Prohibition of discrimination based on sex
禁止基於性別的歧視
212.5 Sexual harassment 性騷擾
212.6 Sexual harassment policy 性騷擾政策
48900 Grounds for suspension or expulsion 停學或開除理由
48900.2 Additional grounds for suspension or expulsion; sexual harassment
暫停課或開除的其他理由；性騷擾
48904 Liability of parent/guardian for willful student misconduct
家長/監護人對學生故意不端行為的責任
48980 Notice at beginning of term 學期開始時的通知

CIVIL CODE **民法典**
51.9 Liability for sexual harassment; business, service and professional relationships
性騷擾責任; 業務, 服務和專業關係
1714.1 Liability of parents/guardians for willful misconduct of minor
家長/監護人對未成年人故意不端行為的責任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20 **美國法典第20章**
1681-1688 Title IX, 1972 Education Act Amendments 教育法修正案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42 **美國法典第 42 章**
2000d & 2000e et seq. Title VI & Title VII, Civil Rights Act of 1964 as amended
經修訂的民權法第六章和第七章
Franklin v. Gwinnet County Schools (1992) 112 S. Ct. 1028
Doe v. Petaluma City School District (1995, 9th Cir.) 54 F.3d 1447
Donovan v.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2008) 167 Cal. App. 4th 567
Gebser v. Lago Vista Independent School District, (1998) 524 U.S. 274
Oona R.-S. etc. v. Santa Rosa City Schools et al (N.D. Cal. 1995) 890 F.Supp. 1452
Patricia H. v. Berkele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N.D. Cal.1993) 830 F. Supp. 1288
Davis v. Monroe County Board of Education (1999) 526 U.S.

629CSBA PUBLICATIONS **出版物**
為跨性別和不符合性別要求的學生提供安全無歧視的學校環境政策簡報，2014年2月出版
安全學校: 董事會確保學生成功的策略，2011年出版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PUBLICATIONS
美國教育部公民權利出版辦公室，校園不當性行為問答 2017年9月出版
支持跨性別學生的政策和新興實踐示例2016年5月出版
尊敬的同事的來信：標題IX協調員，2015年4月出版
性騷擾：這不是學術行為，2008年9月出版
經修訂性騷擾指南：騷擾學生個案，性冒犯者包括學校的員工，其他學生，或第三方，2001年1月出版

WEB SITES **網站**
CSBA: http://www.csba.org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http://www.cde.ca.gov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http://www. ed.gov/about/offices/list/ocr

# 行政法規 5145.7

據Title IX性騷擾被定義為滿足以下一或多項基於性別行為：

(1)學區僱員以個人參與不受歡迎性行為為條件來提供學區援助、福利或服務。

(2)由有理智的人認定不受歡迎行為是如此嚴重、普遍和客觀上令人反感，以至實際上否認了個人的平等接受教育計劃或參與活動；

(3) 20 U.S.C 1092(f)(6)(A)(v) 中定義的“性侵犯”，
34 U.S.C. 12291(a)(10) 中定義的“約會暴力”，
34 U.S.C.12291 (a)(8) 中定義的"家庭暴力"，
或34 U.S.C.12291 (a)(30) 中定義的“跟踪"。

Title IX範圍之外，性騷擾被定義為性方面不受歡迎的性關注，干擾教育表現、干擾學習環境和/或任何個人全面參與學區計劃或活動。例如性騷擾可能是身體上(包括但不限於捏、碰、拍或阻止動作)、視覺上(包括但不限於海報、卡通、素描、手勢或其他明顯具有性特徵的視覺展示)，或口頭(包括但不限於具有明顯性特徵的口頭或書面評論)，並可用於恐嚇或脅迫。

( cf. 5131 - 行為 )
( cf. 5131.2 - 欺凌 )
( 參見 5137 - 積極的學校氛圍 )
( 參見 5145.3 - 非歧視/騷擾 )
( 參見 6142.1 - 性健康和 HIV/AIDS 預防指導 )

根據 Title IX，學區必須對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投訴擁有管轄權：

1. 被指控的行為發生在美國；
2. 被被指控行為發生在學區對 (a) 被告和 (b) 據稱發生性騷擾的背景實施實質性控制的教育計劃或活動中；和
3. 在提交投訴時，投訴人正參加或試圖參加教育計劃或學校贊助的活動。

學區指定以下個人為負責員工、協調學區努力遵守1972年教育修正案第九條和加州教育法典 234.1以及根據本行政法規和AR 1312.3 - 統一投訴程序，調查和解決性騷擾投訴。 學區的“第九條”Title IX協調員/合規官員可致電： (916)643-7446

電子郵件直接報告Title IX投訴
www.scusd.edu/post/title-ix-harassment-complaint-forms

( 參見 1312.3 - 統一投訴程序 )
( 參見 5131 - 行為 )
( 參見 5131.2 - 欺凌 )
( 參見 5137 - 積極的學校氛圍 )
( 參見 5145.3 - 非歧視/騷擾 )
( 參見 6142.1 - 性健康和 HIV/AIDS 預防指導 )

學區禁止行為的類型和可能構成性騷擾包括但不限於：

1. 不受歡迎的斜視、性挑逗或提出猥褻性意味的要求
2. 性侮辱，嘲笑，冠以稱號，威脅，口頭上的辱罵，貶損評論，或對性有辱人格的描述
3. 個人身體圖形，口頭評論，或過度個人對話
4. 色情笑話、貶損海報、筆記、故事、卡通、圖畫、圖片或淫穢手勢或計算機生成性圖像
5. 散佈性謠言
6. 取笑或性言論某學生參加主要是單性的課程
7. 按摩、抓握、撫摸、撫摸或刷身體；
8. 以性挑逗方式觸摸個人的身體或衣服
9. 以性別為由針對個人、用阻礙或阻止動作或用任何身體來干擾個人的學校活動；
10. 展示性暗示的物品
11. 性侵犯、性毆打或性脅迫；和
12. 包含上述評論、文字或圖像的電子通信。

發生在校外與學校相關或與學校贊助的計劃或活動中相關的行為、通常不會被視為違反學區政策或教育準則的性騷擾。但是如果該行為對投訴人或受害者造成持續的影響或造成不利環境，學區將提供支持服務、並製定臨時措施以確保各方安全並可能在認為必要時、學區進一步調查該行為。

## 通告事項：

1. 包含在每個學年開始時發送給父母/監護人的通知書中。 ( 教育法48980；5 CCR 4917 )
( 參見 5145.6 - 家長通知 )
2. 在主要行政大樓或其他地區顯眼的位置張貼展示學區規則、法規、程序和行為標准通知。
( 教育法規 231.5 )
學區性騷擾政策和法規的副本，應張貼在學區和學校網站上顯眼和/或易於直觀訪問的位置，並在可用時、發佈在學區支持的社交媒體上。
3. 為新生提供任何迎新活動的一部分。
( 教育法231.5 )
4. 為九年級新生提供任何迎新活動的一部分。
5. 出現在任何學校或學區的出版物中，該出版物闡述了學校或學區的綜合規則、條例、程序、和行為標準。 ( 教育法 231.5 )
6. 提供給員工和員工組織。
7. 列入學生手冊。

可参见行政法规 5145.71 于
https://www.scusd.edu/pod/board-policy-admin-regulation-51457

## 報告流程和調查投訴和調查決議

強烈鼓勵任何人認為自己受到其他學生、員工、或第三方性騷擾或目睹性騷擾的學生, 立即提交投訴或以其他方式向老師、校長或任何其他學校員工投訴。在兩個教學日內或在合理可行情況下，學校員工應將報告轉發給校長或現場指定Title IX專家、學區Title IX合規官、學區Title IX調查員或負責現場的教學助理學監、這些管理員被確定在本行政法規和AR1312.3統一投訴程序中。此外，任何學校員工觀察到涉及學生的性騷擾事件，應在兩教學日內或在合理可行情況下向校長或現場指定的Title IX專家報告他們觀察到的結果。無論受害者是否已提出了投訴，員工都應採取行動。

涉及學區員工騷擾學生的投訴事件中，人力資源部應領導調查並負責所有報告。學區Title IX協調員可以根據需要協助調查。

當提交口頭或非正式性騷擾報告時，Title IX協調員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告知學生或家長/監護人他們有權提出正式書面投訴、根據學區適用投訴程序。

所有學生的性騷擾投訴和指控均應根據法律和學區程序來進行調查和解決。Title IX協調員應審查指控，以確定回應投訴的適用程序。所有符合Title IX性騷擾定義的投訴都應進行調查和解決。其他性騷擾投訴應根據 BP/AR 1312.3-統一投訴程序來進行調查和解。

如果性騷擾投訴最初提交給校長或現場指定Title IX專家，他們應在兩個教學日內將報告轉發給學區的Title IX協調員。學區Title IX協調員應保留報告文件，並根據需要與現場Title IX專家協商，以便根據這些程序為解決投訴提供指導。在復雜情況下，根據具體情況的要求，學區Title IX協調員可直接接管調查。

在調查性騷擾投訴時，不應考慮受害者過去性關係的證據，除非此類證據可能與受害者和被告的先前關係在既定方法溝通同意方面有關。

任何涉嫌性騷擾案件涉及校長、站點Title IX專家、學區Title IX協調員或任何其他人，通常會將該事件向他們報告或歸檔，可改為將報告提交給學督或其指定人員，他們應確定誰將調查投訴。（參見 5141.4 - 虐待兒童預防和報告）

## 保密

所有關於性騷擾的投訴和指控均應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保密，但是除了開展調查或採取其他後續必要行動的必要情況之外。 (5 CCR 4964)

當性騷擾投訴人或受害者將性騷擾通知學區、但要求保密時，學區Title IX協調員應讓他們知道該請求可能會限制學區做調查或採取其他必要行動的能力。 在尊重保密請求時，學區仍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調查和回應符合請求的投訴。

當性騷擾的投訴人或受害者將性騷擾通知學區但要求學區不進行調查時，學區將確定它是否可滿足此類請求，同時仍為所有學生提供安全和非歧視性的環境。

(參見4119.23/4219.23/4319.23-未授權發布機密/特權信息)
（參見 5125 - 學生記錄）

## 回應待調查

當報告性騷擾事件時，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與學區Title IX協調員協商，確定在調查結果之前是否需要採取臨時措施或支持。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立即採取必要的措施制止騷擾、並保護學生和/或確保他們參與教育計劃。在可能情況下，此類臨時的措施不得對涉嫌騷擾的投訴人或受害者不利。據法律和董事會政策，臨時措施可能包括將涉及個人分入不同班級、或將學生轉移到由不同教師授課的班級。即使學生選擇不提出正式投訴、或性騷擾發生在校外、或發生在不與學校贊助或學校相關的計劃或活動中，也應考慮此類行動的支持。（參見 1312.3-統一投訴程序）

## 現場級調查步驟

1. 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在學區Title IX協調員監督下、迅速調查性騷擾的初步報告或投訴。酌情並據投訴性質和涉及指控的人，某些事項可能要直接經過學區的Title IX協調員處理。

2. 投訴的學生應有機會描述事件、出示證人和其他騷擾證據，並以書面形式提出投訴。

3. 在進行調查時，負責人或站點 Title IX專家、應努力與以下人員進行個人聯繫：

   a. 報告的學生
   b 受害學生(如果與報告的學生不同)
   c. 被指控騷擾的人
   d. 任何可能看到或聽到騷擾事件的人
   e. 任何被提及擁有相關信息的人

4. 校長或站點Title IX 專家只與上述個人討論投訴。當有必要進行調查、或出於其他適用於特定情況充分理由時，校長或指定人也可與以下人員討論投訴：

   a 學監或指定人員
   b 舉報的學生的家長/監護人
   c 受害學生家長/監護人(如果與報告學生不同)
   d. 被指控騷擾某人的人的父母/監護人
   e. 對所涉學生的了解可能有助於確定事情發生的教師或工作人員
   f 負責調查虐待兒童報告的兒童保護機構
   g 學區法律顧問
   （參見 5141.41 - 防止虐待兒童）

5. 校長或站點 Title IX 專家應通知學生或家長/監護人有權根據適用的學區投訴程序提出正式書面投訴。所有投訴指控某人對學生實施性騷擾、依照法律和學區程序調查。Title IX協調員應審查指控以確定回應投訴的適用程序。所有符合的投訴應調查和解決第九條下性騷擾定義並屬於學區管轄範圍。其他性騷擾投訴應根據 BP/AR 1312.3 - 統一投訴程序進行調查和解決。

6. 在投訴做出決定時，校長或站點 Title IX 專家、應採用“證據優勢”標準來確定投訴中事實指控的真實性。如果指控更有可能屬實，則符合該標準。

7. 就投訴作出決定時，校長或Site Title IX專家可能會考慮：

   a. 上述人員所作的陳述；
   b. 每個人帳戶詳細信息的一致性； 投訴學
   c. 生如何對事件作出反應的證據；
   d 被告過去騷擾事件的證據； 和/或
   e 過去騷擾投訴被發現不真實的證據。
   .

8. 為了判斷騷擾的嚴重程度，校長或站點Title IX 專家可能會考慮：

   a. 不當行為如何影響一或多名學生的教育和/或獲得學校或學區提供的教育計劃或活動的機會；
   b. 不當行為的類型、頻率和持續時間；
   c. 涉及的人數；
   d. 被指控騷擾者的年齡和性別；
   e. 騷擾對象；
   f. 事件發生的地點和情況； 和/或
   g. 學校發生的其他事件，包括與性無關的騷擾事件。

9. 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寫一份調查結果報告、決定和決定原因，將調查結果提交給投訴人和被告，並向學區Title IX協調員提交一份副本。

10. 校長或現場Title IX專家、應向學區Title IX協調員提供投訴、調查、調查結果、和解決方案的書面報告。如果證實發生了性騷擾，本報告應描述為結束騷擾而採取的行動，說明騷擾對被騷擾者的影響，並防止報復或進一步騷擾。投訴、調查、調查結果和解決方案的記錄可能由學區的Title IX協調員或指定人員每年進行審計。

11. 與地區法律顧問協商後，有關投訴決定的書面報告相關部分的信息可能會傳達給非投訴人的受害者以及可能參與執行決定或受投訴影響的其他各方，只要當事人的隱私受到保護。學區對據稱受害者的決定通知應包括有關對被告直接與據稱受害者相關的任何制裁的信息。

12. 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確定投訴的學生是否受到進一步騷擾。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保留此信息的記錄，並應繼續跟踪，包括評估對任何持續的學生支持服務（如諮詢）的需求。

13. 校長或站點Title IX專家應通知投訴人和被投訴人，如果他們不同意調查結果，據學區BP/AR 1312.3 統一投訴程序的規定，可以對調查結果提出上訴，要求將投訴作為正式投訴來進行審查。

## 執法

學區總監或指定人員應採取適當措施加強學區性騷擾政策。如果需要，這些行動可包括以下任何步驟：

1. 去除粗俗或冒犯性的塗鴉
2. 提供指導或諮詢給在職員工和學生
3. 通知家長/監護人
4. 通知兒童保護服務
5. 採取適當紀律處分。 此外，校長或指定人員可對任何人採取紀律措施若這人所提出的性騷擾投訴被發不現是真實。

**SCUSD Title IX Coordinator**學區TitleIX 協調員**:**
Melinda Iremonger
5735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
916-643-7446
報告Title IX 第九條投訴的網頁：
www.scusd.edu/post/title-ix-harassment-complaint-forms

## Title V 第五章

SCUSD 第五章合規官是學生聽證安置部主任

# 另類教育計劃

**AMERICAN LEGION CONTINUATION HIGH SCHOOL**
3801 Broadway, 95817 916-395-5000

- 自願或非自願報名和退學
- 特殊教育：只限 RSP
- 課程資料：高中文憑。

**CAPITAL CITY SCHOOL (自學習課程)**
**須填好證明表格**
7222 24th Street, 95822 916-395-5020

- 班級：幼稚園至 12 級
- 自願報名
- 課程資料: 與學區及州課程相同，教師教導時間每週一小時自學習時間每週20小時。
- 特殊教育：**沒有**設立

**CHARLES A. JONES CAREER & EDUCATION CENTER**
5451 Lemon Hill Avenue, 95824 916-395-5800

- 年齡 18 歲以上，開放報名
- 特殊教育：如果 IEP 指派
- **上課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 7:30 至下午 4:30
週一至週四，下午 5:30 至下午 9:30
週六，上午 9:00 至下午 3:30

**SACRAMENTO ACCELERATED ACADEMY**
5601 47th Avenue, 95824 916-643-2341

- 年級: 11 及 12 年級
- 特殊教育: 只有 RSP 支援
- 課程: Sacramento Accelerated Academy (SAA) 是學區網上彌補學分課程位於Genesis Campus 學區註冊中心。SAA學生在電腦課室上課時, 獲得課室老師及網上老師協助。

**SUCCESS ACADEMY**
2221 Matson Drive, 95824 916-395-4990

- 年級: 4-8 年級
- 特殊教育: 只有 RSP 支援
- 計劃：為承諾學生提供學術、行為和社會 / 情感支持
- 據具體情況，成功學院可以招收 4-8 年級被開除的學生
- 所有成功學院的推薦都來自于學生聆訊及安置處Student Hearing an Placement Dept.。

# 學生 / 家長事務

## 參加學校的顧問理事會

家長或監護人有權參加學校理事會，家長諮詢委會，或按照這些組織成員資格的規則參加學校管理層的領導小組。 (教育條例§51101)

## 義工時間和資源

在學區職員監督下，家長或監護人可利用空閒時間和資源來改善學校的設備和課程。

[教育條例§ 51101) (a) (14)]

為確保學生安全，**所有**志願者須通過指紋篩查程序（教育法§32390）完成結核病檢測，並參加 SCUSD 志願者培訓，網站：
https://mandatedreporterca.com/training/school-personnel

如需更多信息來完成志願者申請，請查看 SCUSD 的志願者網站：www.scusd.edu/volunteer 或致電 Serna 的家長資源中心 916-643-7924。如需預約指紋識別服務，請致電 (916)643-9050。

## 加州健康孩子問卷

### 6 年級學生

加州健康孩子調查 (CHKS) 為學區提供了向學生實施優質計劃所需的數據，改善學校氛圍和學生的社交/情感福祉，同時解決學校安全、酒精、煙草和其他藥物使用以及暴力等問題。調查是自願和匿名的。

調查表格或數據中不會記錄或附加任何姓名。學生需要獲得家長/監護人書面許可才能完成調查。六年級學生將收到小學調查。

### 7 年級, 9 級和 11年級學生

學生可能被安排參加此項調查，我們收集學生的體力活動及營養習慣；酒精，煙草，其他毒品使用，學校安全；環境和個人優點長處。此資訊將與外圍評估員分享作為研究用途。家長可在學校或健康孩子網頁查看: www.wested.org/hks

此問卷是自願和匿名，無名字記錄而且不附帶名字在問卷表格或數據信息上。參加的學生只需要回答，並可隨時停止回答問卷。

如对这些调查或家长/监护人/学生权利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寄养青年服务和烟草使用预防教育(TUPE)办公室 (916)643-9409。

**將要求所有 K-12 年級學生參與年度校風的調查。**

## 開爾文 KELVIN 健康脈搏調查

今年SCUSD將以簡短的在線調查來收集學生持續反饋，以幫助建立更健康更快樂學習地方。積極學習環境、成人與學生和同伴之間的牢固關係及社交情感學習、已被證明對學生學習成績產生可衡量的影響。該工具將有助於提供成績、出勤和行為之外的洞察力，並塑造整個孩子圖片以便SCUSD能最好地滿足學生的需求。該調查將從學生角度衡量學校文化以及社會和情感學習各個方面 。學生在使用設備時將要應對他們的脈搏。

無需讓學生登錄網站或門戶，無需為忘記密碼忘記用戶名而煩惱。他們能夠從任何網頁上回答調查。在CHROME中瀏覽時，學生會在學校設備右下角看到一條動畫狗。他們的回答是保密的。如需更多信息或調查副本請查看Kelvin@scusd.edu或使用此鏈接選擇退出 please use this link to opt out.

## 心理檢測測

家長或監護人有權獲悉有關子女接受學校心理檢測的信息，及有權拒絕此檢測。(教育條例 §51101)

## 學生和家庭私隱

依法律原則學區政策須把學生和家庭私人資料保密。學區職員均被禁止利用調查或使用一切方法或儀器向學生收集個人資料作為行銷或轉買之用。

與學校顧問會見或商議時所獲取的個別私人資料，無論是由十二歲以上學生或由該學生的父母監護人提供, 是應受到保密防止外洩。除非是法律所規定則作例外。(教育條例 49602) (據新修訂之學區政策及或規則, 有待教育委會及/或教育總監批准)

## 學生參加調查問卷

任何人未獲父母或監護人允許, 不得讓學生作任何測試，調查，問卷或考試, 問及學生個人或其家庭的信仰問題，或性方面心態和習慣及性取向，家庭生活，道德，或宗教。

如果學校使用匿名，自願及保密研究和評估方法來衡量學生在健康行為是否出現問題或危機, 各種方法包括測試，問卷，或適齡問題調查, 查詢學生的態度有關在性方面心態或習慣，學校可向任何7-12年級學生查問，除非父母監護人事先用書面通知學校不讓其子女接受調查。(教育條例§51513, §51938.60614; 20U.S.C.1232h (a) 及 (b)) (視新修訂之校區政策以及/或規則由教育委會及/或教育總監的批准而定)

## 政治聯繫/行為/近親關係問卷調查

家長將獲書面通知問及是否讓子女接受檢測，問卷或測試調查關於他/她或家長的政治聯繫或信念; 不合法，對社會存敵意，自行負罪，貶低身份行為，精神或心理有問題，律師，醫生，牧師，對個人或父母或有密切家庭關係的人進行嚴格評估，和收入(法律要求是否有資格參加計劃，或根據計劃獲得 經濟援助)家長有權核對教材包括老師的教本，電影，磁帶或其他輔助教材與調查，分析或評估。家長有權同意執行這樣的測驗，問卷，調查或考試。 (20U.S.C. §1232h (a) 及 (b))

## 無煙草校園

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禁止在學區任何時間使用煙草的產品。這禁令無論在任何活動或體育項目活動適用於所有職員，學生和訪客。學生不得在校園上課時或在學校主辦活動裡或在學區職員監督下吸煙，咀嚼，擁有煙草尼古丁產品。

## 學生保健

學區和郡教育署提供醫院及醫療保險給參與學校課程活動時受傷的學生。若學生或未成年學生的家長/監護人不同意，學生不需要接受此種的服務。家長/監護人可聯繫校長以獲學生意外保險的更多信息。(教育條例 §49472)

## 免費或減價午餐

SCUSD 營養服務中心在每教學日為學生提供高質量及營養豐富的早餐和午餐 (及擴展學習課程晚餐) 。

有社區糧食資格的CEP學校會自動為其學生提供免費享用早餐和午餐。無需申請程序。

所有非CEP學校也提供早餐和午餐計劃。這些學校的家長可在www.scusd.edu/applyformeals申請免費或低價餐.

SCUSD 每所學校每位學生可免費享用早餐。

有關CEP和**非**CEP學校的完整列表和進餐價格，付款方式或進一步了解用餐計劃，請訪www.thecentralkitchen.org.

## 私人財物

學區或郡教育署不負責學生的個人財物。學區不鼓勵學生攜帶非學習性的物品上學。

# 發放學生資料

## 學生個人資料的定義

除了目錄性刊物所刊載資料外，學生個人資料是指任何一項資料直接可以認出某一學生身份，同時是由學區保管或應由職務人員在執行職務時，必需保管的資料。

## 學生私隱權通知書

聯邦和州政府法律頒佈予學生和家長監護人某些私隱權和接觸學生個人資料的權利。以下是可以獲得全權接觸此等由學區或郡教育署所保留而被認為是學生個人私隱資料的人士:

- 十七歲以下學生之家長或監護人
- 作報稅用途的十八歲學生或撫養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
- 已完成十年級十六歲以上的學生

家長監護人可檢查學生個人資料。每間學校校長或指派人負責監管此等資料。假如家長監護人要求，校長會負責解釋和說明。家長或監護人有權發問及獲答覆關於子女個人資料，有任何顯不正確項目，錯誤或侵犯子女私隱。學區總監或其指派人可能或不能刪除這些被認為不正確記錄和不適當的信息。

用以紀錄每項註冊入讀學生的檔案，被查閱的日誌或註冊入學檔案紀錄應保存在學校辦事處。

此外，符合資格的家長監護人，需付合理費用(以每頁計)才可索取個人資料中任何資料的副本。家長或監護人可向校長或指派人查詢有關各種政策和程序，各類保留資料，保管學生資料負責人，人名地址資料，什麼人曾接觸過資料，檢查或對學生資料中內容有疑問等事宜。據教育條例49064，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可用匿名聯絡學校，查看有什麼人曾要求或已獲取學生的個人資料。

我們僅准許對教育有興趣的合法人士，如公務員或僱員，對學區負有任務及責任，不論是出於例行或於某特殊情況下才獲得接觸或翻閱學生個人資料。學校職員獲授權檢查學生記錄假如對其合法教育興趣存有疑問。學校職員有合法的教育義務去檢查學生教育記錄。學校職員是指學區雇佣行政人員，學區總管，教師，支援人員(例如健康或醫護和警方人員)管理層服務人士，學區簽有合約負有特別任務人士或公司(例如，律師，審計員，顧問或治療師)，家長或在委會服務的學生(在紀律或負責投訴委會)或協助另外學校職務的人。(FERPA34聯邦法(C.F.R.)99.7(a)(3)(iii)部份及99.31(a)(1)和教育條例 §49063(d)，49064 以及49076).

當學生搬遷到新學區，學校應將依照新學區的要求,把學生資料轉送到新學區。在移轉期間, 家長或監護人和符合資格的學生,可質疑查閱或以合理費用要求索取學生個人資料副本一份。家長或監護人可聯絡學區或郡教育署,查詢有關檢查和刪除學生紀錄政策。

假如家長監護人相信學區曾觸犯有關聯邦的私隱條例可向美國教育署和福利部門作出投訴。地址是:
Family Policy Compliance Office,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 - 5920.

按加州和聯邦法，學區隨時備有某些學生的姓名和地址資料。意思是每位學生的姓名，出生日期方，居住地址，電話號碼，電郵地址，相片，主修科目，學校活動的參與及運動，上學日期，學位，獎品，近期公校或私校的上學情況，都可透露給某些指定機構。此外，學區亦備有運動員高度與體重紀錄。目錄信息不包括公民身份，移民身份，出生地，或國籍。未經家長同意或法院的命令，學區不得發布此類信息。

## 徵募入伍

據聯邦法律、軍方新兵招募部隨時可取存學生名冊資料。但家長監護人有權在未得他們同意之前，以書面形式要求不向軍事招募人員發布信息。請參閱後頁來書面要求、阻止學校透露你學生的資料。

除雇主准雇主外，學校不會提供姓名住址簿的資訊給任何私人牟利實體或新聞媒體的代表。學校可能提供高中12年級學生或終止學生姓名和地址給公共或私人學校, 公共或私人大學。身為學生的家長/監護人，您有權利在30天內要求不願透露子女在學校某些資料。

當我們收到17歲以下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書面要求，會拒透露學生的資料。假如就讀高中學生已滿 18歲以書面要求不願透露姓名和住址簿資訊，我們會尊重學生要求拒透露學生的個人資料。 (教育學例 51101)

## 數字媒體/刊登學生作業

學區未刊登學生照片和作業在任何官方刊物或網頁之前，須獲得家長監護人許可。假如您不同意刊登子女照片作業在學區和學校的任何官方刊物/網頁上，請在通知書最後一頁**"不"**格內填寫您的意旨，及在許可證表格內簽字。如果同意，您不用做任何事。(請留意新聞傳媒須獲得學區許可才能進入校園)

假如閣下有任可疑問，請與學校校長聯絡。欲知更多資訊可與通訊部門聯絡電話:( 916) 643-9042

# 教學

## 多層次的支持系統

SCUSD致力提供高質量指導和支持以促進所有學生的最高成就。在學校層面，多層次支持系統 MTSS是個框架通過組織教學、行為指南、和出勤期望來幫助所有學生，從而最大限度提高學生成功。目標是在出現問題的最初跡象時、據學生的需求來提供支持. MTSS 還提供信息來幫助教育工作者識別什麼是學生需要的額外支持(學業、出勤和行為)及可能需要特殊教育。有关MTSS的更多信息，请联系MTSS主任 Matt Callman，邮箱：callman@scusd.edu。

## 課程與教材

所有主要和補充教學材料和評估，包括學生和教師教科書和印刷資源、數字媒體和教學平台將由課堂教學進行彙編和存儲，並在合理時間內或根據區或縣辦公室的政策或程序及時供家長或監護人檢查。（教育條例 49091.10、51101）

家長/監護人有權審查教學材料並討論學生課程中的課程。[教育條例 490236 (K)、49091.14；《不讓孩子掉隊法案》20U.S.C.1232h (c) 和 (d)

## 損壞或遺失教材/扣留積分 扣留文憑或扣留成積表

提供學生所有的教材都是學區財物。學生應有義務保存所借用材料。學生負責歸還借用材料，歸還時的材料應處於良好狀態沒有比通常正常使用磨損更多的結果。

家长/监护人和学生应对所有故意损坏或丢失的财产负责。如果丢失或损坏财产，学生或家长/监护人应负责赔偿，赔偿金额相当于材料的当前更换成本。(BP 6161.2)

如果学生未付款，学区应根据《教育法》开除程序给予学生正当程序权利，并可扣留学生成绩、文凭或成绩单。（AR 5125.2）

## 觀察

據校董規定有關在同一學區內轉校或在不同學區內轉校的政策,家長或監護人有權透過書面要求，可以觀察任何老師的教學方法以便為其子女選校。根據學區政策，家長監護人在參觀時，應擔保學生和學校職員的安全不受家長或監護人在參觀時影響，及避免干擾老師授課或過份騷擾學校職員。(教育條§49091.10(b); §51101)

## 教職員學歷

家长有权要求提供教师资格信息
每个学年开始时，接受Title I资金的地方教育机构，必须通知家长其学生就读Title I学校，该机构将根据家长的要求及时提供有关课堂教师专业资格的信息至少包括:
1. 老师是否符合年级和科目的州资格和许可标准；是否在紧急或其他临时状态下授课，从而免除了州资格或许可标准；是否在教师认证学科领域授课。
2. 孩子是否由助理专业人员提供服务，如果是，请说明他们的资格。要索取此信息，请联系:
Christina Villegas 916-643-7496 / ChrisVi@scusd.edu
5735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

## 信仰

學校不會強迫學生確定或否定任何個人或私人特別世界觀，教條主義或政治觀念。本教育條例不免除學生任何需要完成定期課堂作業義務。(教育條例§ 49091.12(a))

## 宗教(道德理由免除性衛生學習

家長可以用書面形式要求學生免上學校的性衛生健康任何指導部分，因這些指導與宗教訓練和信仰相衝突(教育條例§51240)。

## 課程

課程包括各題目描述，由公校提供每科目的宗旨，至少每年一次編成一份計劃書。這計劃書會隨時歡迎各家長或監護人來查閱，或要求複印(學校將收合理的費用)。(教育條例, §49091.14; §49063)

## 動物解剖

任何學生因道德觀念反對解剖動物，傷害或殺戮動物作為其學習課程一部份，是有權要求接受另類可供選擇的教育項目。(教育條例§§32255-32255.6)

## 全面性衛生的教育

加州法律规定，在初中和高中各进行一次全面性健康教育；这种教育通常包括在7年级生命科学和高中生物学课程中。全面性健康教育中使用的书面和视听的教育材料可供家长或监护人查阅，网址为学区网站(www.scusd.edu/chya)或应要求在学校网站上查阅。学区人员和/或健康教育工作者可教授此课程。如果不用学区采用的课程，健康教育工作者必须在教学前至少14天向家长提供课程以供预览。父母监护人可以书面或通过退出表格要求其子女不接受全面性健康教育，也可以要求获得《加州健康青年法案》第5章和第6 章副本。（教育§51930-51939）

退出表格直接链接（上文段落中也有超链）https://www.scusd.edu/sites/main/files/file-attachments/sexual_health_letter_and_opt-out.pdf?1703185316

## 縮短日及教職員培訓

每所学校应提供当前学年日历，其中注明縮短日或安排学生免上課来培訓教职员日历。在学年期间，父母或监护人将收到任何额外縮短日和学生免上課，教职员工培訓日的通知。（教育法§48980）

## 大學先修課程/國際學習測試費減免

參加AP/IB考試是參加這些大學預備課程的重要組成部分。在任何SCUSD高中註冊AP課程的學生，都會自動註冊參加AP課程結束的考試。SCUSD為了確保所有學生都能參加考試，所有參加大學先修課程AP或國際文憑IB課程的SCUSD學生都有資格免費參加課程結束考試。有關註冊AP課程或AP考試的信息可通過學校網站獲取。SCUSD學生無需註冊AP課程即可參加AP考試；他們可以通過學校網站了解有關此過程的更多信息以及可用支持。有關AP課程和考試的更多信息，請通過大學理事會或SCUSD 的GATE和AP項目辦公室獲取。

## 職業輔導

教育諮詢應包括學業諮詢，學生在以下領域接受諮詢：

- 家長參與制定和實施學生的近期和長期教育計劃
- 優化實現熟練標準的進度
- 完成規定課程，根據學生的需要、能力、興趣和傾向
- 獲得高等教育課程並取得成功的學術規劃包括公立學院和大學入學所需課程、標準化的入學考試和經濟援助提供建議
- 職業和職業諮詢，協助學生完成以下所有工作：

○ 規劃未來包括但不限於確定個人興趣、技能和能力、職業規劃、課程選擇和職業轉型
○ 意識到影響教育和職業探索、職業選擇和職業成功的個人偏好和興趣
○ 培養現實看法對工作、不斷變化的工作環境、以及工作對生活方式的影響
○ 了解學術成就和職業成功之間的關係，以及最大化職業選擇的重要性
○ 了解參與職業技術教育和基於工作學習活動和計劃的價值包括但不限於服務學習、區域職業中心計劃、合作夥伴計劃、工作見習和指導經驗
○ 了解培養基本就業技能和工作習慣的必要性
○ 了解各種四年制大學院和大學和社區學院職業技術預備課程以及錄取標準和入學程序（教育法§ 49600）

## 責任報告書

可根據要求向學校索取學區責任報告卡的副本。
(教育條例§35256, § 51101）

## 家長/監護人會見教師,校長

在合理通知時間內，家長或監護人有權會見教師校長。
(教育條例§ 51101)

## 學業成績及校規

家長監護人有權知道子女在課室和在標準考試及加州考試的成績。家長有權預先獲悉校規，包括紀律規則及犯規後的處理程序，上學政策，校服規定，到校採訪手續程序，若子女有問題時，應和誰聯絡等。(教育條例§51101)家長/監護人有權書面要求老師通知其子女可能不合格學科的危機。(教育條例§§ 49063, 49067)

## 升班或留級

家長監護人有權預先獲知有關留級及升班政策。假如其子女是被認為有留級的可能，校方應切實的儘早在學年開始時通知家長或監護人。他們有權與校方負責升留班人事部門商討，亦可以對校方決定其子女升級或留級作出申訴 。(教育條例§§ 48070.5, 51101)

## 學業成績的期望

家長或监护人有权了解其子女的学业期望。
（教育法§51101）

- 網上恢復學分的課程
- 暑期班（需要暑期班學分的 12 年級學生不可以參加高中畢業典禮）
- 另類高中

*秋季入讀的高中學生，假如沒有以下學分會被考慮"學分不足"：*

- Sophomore 10 年級: 50 學分
- Junior 11 年級: 110 學分
- Senior 12 年級: 160 學分

學分不足的學生必須報讀額外課程才可高中畢業。額外課程如下: 學生的責任是把完成學分記錄轉到高中學校的註冊員。

## 參與州測試

**EC60615，5CCR852**

除非法律豁免, 一些年級學生將參加"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測試"(CAASPP)。

每年,家長可以提交書面請求豁免孩子參加該學年任何部份或所有CAASP測試。如果家長在測試開始後才提交豁免申請，提交請求前任何已完成的測試將獲打分;測試結果將放入學生個人資料報告給家長知。 學區員工不代表學生或學生組徵求或鼓勵免申請。

## 使用電腦,網路,技術,學習平台規則

### 简介

萨市联合学区(SCUSD)认识到，在学校使用技术为学生和教师提供更多机会学习、参与、交流、和发展技能，这些技能将为他们做好准备工作、生活和公民身份。我们致力帮助学生发展21世纪的技术和沟通技巧。

为此我们提供技术供学生使用。這协议概述了用户在使用学校技术或在校园内使用个人设备时应遵循准则和可接受的行为。

• 网络旨在用于教育目的。

• 通过网络或使用学区技术进行的所有活动都可能受到监控和保留。

• 根据我们政策和联邦法规（例如《儿童互联网保护法》（CIPA），通过网络访问在线内容可能会受到限制。

• 学生应遵守在线和线下良好行为和尊重行为的相同规则。

• 滥用学校资源可能导致纪律处分。

• 我们会尽合理努力确保学生在线安全，但不会对因滥用学校技术而造成的任何伤害或损害负责。

• 网络或其他技术的用户，应立即向学校工作人员通报任何安全或保障问题。

**定义**

SCUSD技术包括但不限于电脑、学区电脑网络包括服务器和无线电脑网络技术Wi-Fi、互联网、电邮、USB驱动器、无线接入点（路由器）、平板电脑、智能手机、和智能设备、电话、蜂窝电话、可穿戴技术、任何无线通信设备（包括应急收音机）和/或未来技术创新，无论是在现场还是场外访问，还是通过学区拥有或个人拥有的设备或装置访问。

**涵盖的技术**

SCUSD可能提供互联网接入、台式电脑、移动电脑设备、视频会议功能、在线課程、在线协作功能、学习管理系统、电子邮件等。

随着新技术出现SCUSD将尝试提供指导和访问这些技术。本文档中概述的政策旨在涵盖所有可用技术而不仅仅是那些特别列出的技术。

**使用政策**

SCUSD所提供的技术均用于教育目的。希望所有用户都能运用良好判断力，并遵循本文档具体内容及其精神：安全、适当、谨慎和友善；不要试图绕过技术保护措施；运用良好常识；如果您不知道，请询问。

**培训**

学生将接受适当在线行为（称为数字公民）的培训，包括在社交网站和聊天室中与其他个人互动，以及网络欺凌意识和响应。此外，学生将学习如何安全负责地使用技术。

**网络访问**

SCUSD为其用户提供互联网访问权限，包括网站、资源、内容和在线工具。根据《儿童互联网保护法》CIPA规定和学校政策，互联网访问受到限制。为了遵守CIPA和 SCUSD政策，学区将尽合理努力过滤构成以下内容的材料和图片：（a）淫秽；（b）色情；（c）对未成年人有害的材料，供学区电脑使用。这些努力包括以下预防措施：

- 阻止访问互联网上不适当或有害的材料；
- 防止访问所谓的"黑客"网站和其他不当活动；
- 防止未经授权披露、使用和传播有关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用户应尊重网络过滤器是一种安全预防措施在浏览网络时不应试图绕过它。

**没有隐私期望**

用户在使用学区信息技术时没有隐私期望。学区工作人员可能会监控或检查所有系统活动，确保正确使用系统。

**电邮帐户**

SCUSD为所有PK-12年级的学生创建了Google电邮帐户，以便进行协作共享。这些帐户将在学校用于与学校相关的项目。

此电邮地址将被视为学生的官方SCUSD电邮地址，直到学生不再在SCUSD就读。学生应通过不泄露密码、向老师或管理员报告任何可疑滥用行为以及负责任地使用电邮来保护其帐户。

应谨慎使用电子邮件帐户。用户不应：

- 发送个人信息；
- 尝试打开文件或跟踪来源不明或不受信任的链接；
- 使用不当语言；
- 与学区政策或老师不允许的人交流。

用户应在线上和线下以同样适当安全、谨慎有礼貌的行为进行交流。电子邮件使用情况可能会受到监控和存档。此外在正常的系统管理过程中系统管理员可能必须检查活动、文件和电子邮件，以收集足够的信息来诊断和纠正系统软件或硬件中的问题。

严禁学生电邮用户访问除自己以外的文件和信息。与所有学区技术一样，学生电子邮件的使用被视为SCUSD酌情授予的特权。在这种情况下，涉嫌违规行为将提交给校长进行进一步调查和解决。

当有合理怀疑发生不可接受的使用时，学区保留访问学生电邮帐户（包括用户帐户当前和存档文件）权利。当有理由相信发生违反法律或学区政策行为时，学区保留立即撤销学生电邮使用和使用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涉嫌违规的行为将提交給校长进行进一步调查和解决。

**社交/Web2.0/协作内容**

认识到协作对于教育至关重要，SCUSD可能会向用户提供访问网站或工具的权限，以便用户之间进行交流、协作、共享和消息传递。（另请参阅下面的社交媒体负责任使用指南部分）用户应：

- 在线上和线下以同样适当安全、谨慎有礼貌的行为进行交流；
- 不要在线分享个人身份信息。

**移动设备政策**

SCUSD可能会向用户提供移动电脑或其他设备以促进课堂内外的学习。用户在校内和校外使用学校设备时应遵守相同的可接受使用政策。

用户应非常小心谨慎地对待这些设备；这些是学校委托您保管昂贵设备。用户应立即向学校工作人员报告任何损失损坏或故障。用户可能要对因疏忽或误用造成的任何损害承担经济上责任。

学校发放移动设备（包括学校网络）的使用将受到监控。

**个人设备**

如果学生用个人设备來访问SCUSD技术，应遵守董事会所有适用的政策、行政法规、和本协议可接受的使用政策。

**安全**

用户应采取合理保护措施防止学校网络传播的安全威胁。这包括不打开或分发受感染的文件或程序，不打开来源不明或不受信任的文件或程序。如果您认为正使用的计算机或移动设备可能感染了病毒，请通知学校的工作人员。

为了维护学区技术资源安全，学生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 如果发现安全问题，立即通知课堂老师或站点管理员；
- 切勿向其他用户展示安全问题；
- 未经他人书面许可，切勿使用他人帐户；
- 仅在SCUSD网络上使用您自己的帐户；
- 切勿绕过任何学区安全设备或软件，包括但不限于代理站点、防火墙和/或过滤或阻止程序；
- 切勿在学区电脑中添加硬件下载软件、附件、图形、照片、文档或任何其他文件，除非经教师或管理员授权；
- 切勿将SCUSD网络或设备用于商业目的；
- 切勿将SCUSD网络或设备用于政治游说；
- 明确禁止以下访问SCUSD互联网的任何行为：访问色情或露骨性爱材料、访问宣传或指导恐怖主义或叛国行为信息、访问指导或促进武装叛乱或仇恨犯罪的信息、访问有关设计、购买、获取或建造任何类型的武器或爆炸装置、或其他能够造成身体伤害或死亡的仪器的信息。
- 仅从信誉良好网站下载图像文件（包括视频）并且仅用于教育目的。

**剽窃**

剽窃涉及将他人的作品、想法或文字当作自己的作品，而不给予他们适当认可。用户应注明任何内容的原创者，包括来自互联网或人工智能(AI)的文字或图像（如果不是自己的）。

**人工智能的使用**

人工智能(AI)在许多领域变得越来越普遍，包括教育部门。除非在老师指导和批准下，否则学生不得使用人工智能来帮助完成作业或进行研究。未经许可使用人工智能可能会导致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罚。

**人身安全**

如果您在网上看到一条消息、评论、图片或任何其他让您感到不舒服或担心您人身安全的东西，请立即将其告知成年人（如果在学校，则为老师或工作人员；如果在家使用该设备，则为父母）

• 未经成人许可，用户绝不应在互联网上共享个人信息，包括密码、电话号码、地址、社会保险号、生日或财务信息。
• 用户应认识到通过互联网进行交流会带来匿名性和相关风险，应谨慎保护自己和他人的个人信息。
• 未经父母许可，用户绝不应同意在现实生活中与在网上认识的人见面。
工作人员将在学生使用在线服务时密切监督并可能要求助教和学生助手协助监督。

**网络欺凌**

绝不容忍网络欺凌。骚扰、贬低、辱骂、诋毁、冒充、出柜、欺骗、排斥和网络跟踪都是网络欺凌的例子。不要恶意或发送电子邮件或发表评论以吓唬、伤害或恐吓他人。

参与这些行为或任何旨在伤害（身体或情感上）他人的在线活动，将导致纪律处分和丧失特权。在某些情况下，网络欺凌可能是种犯罪行为 [加州刑法第653.2条]。请记住，您的活动受到监控和保留。

**社交媒体负责任使用指南**

虽然社交网络很有价值，但用社交网络也存在一些风险。在社交媒体世界中，公共和私人、个人和专业之间的界限很模糊。以下指南特定于社交网络/媒体。您在将社交网络/媒体用于 SCUSD或与学校相关的目的时，必须遵循这些指南。这些必须与本文档中包含的可接受使用规则结合使用，并且所有可接受使用规则都适用于社交网络/媒体。

**使用社交网络时：**

运用良好的判断力

• 我们希望您在所有情况下都运用良好判断力
• 您必须了解并遵守有关使用技术的所有学区政策、法规和程序，以及所有适用纪律政策。
• 无论您的隐私设置如何，都应假定您在社交网络上共享的所有信息都是公开信息，并按公开信息对待。
• 用户应对自己行为负责，并会在适当情况下对违反这些准则的行为（包括违反学区关网络欺凌和相关不当行为的政策）进行纪律处分。
• 尊重他人。
• 始终以尊重、积极和体贴的方式对待他人。
• 除非得到老师或其他授权成人的允许，否则不得在上课时间使用社交网络/媒体。

**不要共享机密信息：**

• 请勿发布、张贴或发布被视为机密或非公开的信息。如果信息看起来是机密的，那么很可能就是机密的。在线"对话"永远都不是私密的。请勿在任何公共网站上使用您的出生日期、地址和手机号码。

• 私人和个人信息。

• 为确保您的安全，请谨慎提供个人信息的类型和数量。避免谈论个人日程安排或情况。

• 切勿泄露或传播学生、家长或学校工作人员个人信息。

• 不要将通过社交网络收到的信息（例如电子邮件地址、客户姓名或电话号码）视为最新或正确的信息。

• 始终尊重SCUSD和学校社区成员的隐私。

使用图像

• 尊重SCUSD或学校的品牌、商标、版权信息和/或图像（如适用）。
• 您可以用SCUSD或学校网站上照片和视频（产品等）。
• 未经他人许可，请勿发布他人照片。

**破坏**

破坏是指任何恶意企图破坏或毁坏学区技术设备，甚至破坏其他用户或与系统相连的任何其他机构或网络的数据的行为。这包括但不限于上传或创建计算机病毒。任何破坏行为都将导致无法访问计算机、受到纪律处分、可能要求赔偿损失/维修，以及可能的法律诉讼。

**责任限制**

SCUSD对提供的服务不提供任何明示或暗示保证。SCUSD不对人员、文件、数据或硬件造成的损害或伤害负责。损害包括因系统或您的错误或遗漏造成的延迟、未交付、错误交付或服务中断而导致的数据丢失。虽然 SCUSD采用过滤和其他安全机制，并试图确保其正常运行，但它不保证其有效性。SCUSD明确表示不对通过其服务获得的信息的准确性承担任何责任。此外，SCUSD不对通过学校网络进行的未经授权或个人交易承担任何经济或其他责任。

**违反本协议可接受的使用政策**

学生有责任遵守本协议并向课堂教师或管理员报告任何滥用SCUSD网络行为。滥用是指任何违反本协议的行为。站点管理员将决定什么是适当的使用。他们的决定是最终决定。系统管理员可在任何认为有必要保护学区资源的时候拒绝访问。

使用信息技术系统是一种特权，而不是权利。违反本协议可能会产生纪律处分，包括:

- 通知家长;
- 暂停网络、技术或计算机特权;
- 拘留或停学以及与学校相关的活动;
- 法律诉讼和/或起诉。

# 美國印第安人教育計劃

SCUSD學區美洲印第安人教育計劃AIEP致力于提供學術支持和文化充實機會來支持美洲印第安人/阿拉斯加土著學生，青年的領導機會，家長參與支持，通過在 SCUSD中為本地學生建立社區。提供服務，包括學術輔導，家庭和社區參與，文化豐富計劃，實地考察，暑期學習機會，志願機會以及參加AIEP畢業認可活動。

該計劃為K-12年級的印第安人學生提供服務，其中包括所有SCUSD學校。全年都有學生入學，有兩個招收期： 一個在秋季，一個在春季初。通過填寫 506印第安人學生資格證書表格，來招收學生。 獲取更多資訊，請聯繫：

Manpreet Kaur 916-643-9262 / Manpreet-Kaur@scusd.edu or Christina Prairie Chicken Narvaez 916-643-9364 / Christina-Prairie-Chicken@scusd.edu

# 語言課程和語言習得計劃

薩克拉門托市聯合學區為學生入學提供以下語言和語言習得計劃。 父母/監護人可選擇最適合他們孩子的語言習得計劃（EC 第 310 [a] 節）。

- **結構化英語浸入式 (SEI) 課程：**

為英語學習者提供語言習得計劃，為英語學習者提供全部或大部分的英語教學。SEI課程專注於通過

詞彙、句法向學生教授英語語言 。

(英文詞序規則）內容適應學生的理解水平。所有學生都可以訪問核心課程。在小學階段，教師會投入指定的英語語言發展時間和綜合英語語言發展來支持各級英語學習者。在中學，學生全天獲得綜合英語語言發展支持。此外，ELD指定課程也可用於支持高中生。教學人員不需要說英語以外的語言。在某些情況下，教師和/或雙語助手可能會用他們的母語為學生提供支持。教育條例(EC) 第305 (a) (2) 節和306(c) (3)。

- **雙語沉浸式 (DLI) 課程**

(英語/西班牙語、普通話、粵語和苗語) 一種針對英語學習者和以英語為母語人的語言習得計劃，其中一部分的主要語言與英語一起教授。(教育條例第 306(c) (1) 節。

- **過渡雙語課程 (英語/西班牙語)**

一種針對英語學習者的語言習得計劃，在計劃中，學生在學習英語同時接受以英語學習者母語進行學術指導。過渡雙語課程主要目標是確保學生能掌握適合年級的學術技能和知識，並促進和加快英語學習的進程。

## 如何讓您孩子參加語言習得課程：

向您當地學校辦公室提交口頭或書面請求。 *不再需要豁免。

## 如何申請在學校開設新課程：

每所學校有30名或更多學生的家長或法定監護人或任何年級20名或更多學生的家長或法定監護人申請設計的語言習得項目的學校 提供語言教學應盡可能提供此類課程。 (教育條例第 310[a] 節)

當30名或更多學生的家長在一所學校就讀時，或當學校有20名或更多同年級學生的家長申請相同或基本相似類型的語言習得或語言課程時，學校會立即通知LEA並採取以下三項行動作為回應：

1. 達到上述閾值10個教學日內，LEA會以書面形式通知在校學生的家長、學校教師、行政人員以及LEA英語學習者家長諮詢委員會和家長諮詢委員會語言習得程序。

2. 然後，LEA確定實施任何新語言習得或語言計劃所需成本和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獲得適當授權認證教師、必要教學材料；擬議計劃專業發展；家長和社區參與支持擬議計劃目標的機會。

3. 完成成本和資源分析後，LEA在達到上述閾值的60個日曆日內確定是否可以實施所請求的語言習得或語言計劃。 屆時，LEA會以書面形式向在校學生的家長、學校教師和管理人員發出其決定的通知。

*不再需要豁免。

## 語言習得課程和語言課程

| 課程類型 | 特徵 |
|---|---|
| 語言習得課程(英語學習者) | 加州法規第11309節要求學校、學區或縣提供任何語言習得計劃應：<br>• 使用基於證據的研究進行設計包括指定和綜合英語語言發展；<br>• 由當地教育機構 (LEA) 分配足夠的資源以有效實施包括但不限於獲得適當授權的認證教師、必要的教學材料、擬議計劃的相關專業發展以及家長和社區的機會 參與支持擬議的計劃目標； 和<br>• 在合理的時間內，導致：<br>■ 年級水平的英語熟練程度，以及當課程模型包括另一種語言的教學時，該另一種語言熟練程度；和<br>■ 達到州採用英語學術內容標準，當課程模型包括另一種語言的教學時，州的成就採用另一種語言的學術內容標準。 |
| 語言習得課程(非英語學習者) | • 語言課程為非英語學習者提供接受英語以外語言的教學機會<br>• 可能導致精通英語以外的其他語言 |

## 家長和社區參與

家長可以就 LEA 中的語言和語言習得計劃提供意見，或者在製定地方控制和問責計劃（EC第52062-節）期間在 LEA 中考慮。如果對與上述計劃不同的計劃感興趣，請聯繫多語辦公室，電話 (916) 643-9446 詢問流程。

## EXPANDED LEARNING PROGRAM
## 擴大學習計劃

| ELEMENTARY SITES | SERVING AGENCY | CONTACT |
|---|---|---|
| Abraham Lincoln ES<br>3324 Glenmoor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Alice Birney Public Waldorf<br>6251 13th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American Legion<br>3801 Broadwa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Bowling Green McCoy<br>4211 Turnbridge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Bret Harte<br>2751 9th Ave. | Empowering Possibilities Unlimited | 916-420-1886 |
| Caleb Greenwood<br>5457 Carlson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Camellia Basic<br>6600 Cougar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Caroline Wenzel<br>6870 Greenhaven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Cesar E. Chavez<br>7500 32nd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David Lubin<br>3535 M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Earl Warren<br>5420 Lowell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Edward Kemble<br>7495 29th St. | Boys and Girls Club | 916-281-7208 |
| Elder Creek<br>7934 Lemon Hill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Ethel I. Baker<br>5717 Laurine Way | Boys and Girls Club | 916-392-2582 |
| Ethel Phillips<br>2930 21st Ave.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Father Keith B. Kenny<br>3525 Martin L. King | Leaders of Tomorrow | 916-730-3586 |
| Genevieve F. Didion<br>6490 Harmon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Golden Empire<br>9045 Canberra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H. W. Harkness<br>2147 54th Av. | Center for Fathers and Families | 916-286-9625 |
| Hollywood Park<br>4915 Harte Way | New Hope Communit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 916-896-6221 |
| Kit Carson Int'l Acad.<br>5301 N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Martin Luther King, Jr.<br>480 Little River Wa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Rosa Parks<br>2250 68th Av. | Target Excellence | 916-420-1886 |

| | | |
|---|---|---|
| Hubert H. Bancroft<br>2929 Belmar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Isador Cohen<br>9025 Salmon Falls Dr. | Leaders of Tomorrow | 916-494-4308 |
| James Marshall<br>9525 Goethe Rd. | Empowering Possibilities Unlimited | 916-420-1886 |
| John Bidwell<br>1730 65th Ave.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John Cabrillo<br>1141 Seamas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John D. Sloat<br>7525 Candlewood Wy. | Leaders of Tomorrow | 916-272-5060 |
| Leataata Floyd<br>401 McClatchy Way | YMCA of Superior California | 916-646-6631 |
| Leonardo da Vinci<br>4701 Joaquin W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Mark Twain<br>4914 58th St. | Empowering Possibilities Unlimited | 916-420-1886 |
| Matsuyama<br>7680 Windbridge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New Joseph Bonnheim<br>7300 Marin Av. | Center for Fathers and Families | 916-890-5179 |
| Nicholas<br>6601 Steiner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O. W. Erlewine<br>2441 Stansberry Wa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Oak Ridge<br>4501 Martin L. King | Center for Fathers and Families | 916-738-5316 |
| Pacific<br>6201 41st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Parkway<br>4720 Forest Pkwy. | Rose Family Creative Empowerment Center | 916-376-7916 |
| Peter Burnett<br>6032 36th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Phoebe A. Hearst<br>1410 60th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Phoenix Park Community Center<br>400 Shining Star Drive | Rose Family Creative Empowerment Center | 916-376-7916 |
| Pony Express<br>1250 56th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Sequoia<br>3333 Rosemont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Susan B. Anthony<br>7864 Detroit Blvd. | Rose Family Creative Empowerment Center | 916-376-7916 |
| Tahoe<br>3110 60th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Theodore Judah<br>3919 McKinley Bl.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Washington<br>520 18th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William Land<br>2120 12th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Woodbine<br>2500 52nd Ave.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MIDDLE / K-8 SITES** | **SERVING AGENCY** | **CONTACT** |
| A. M. Winn Waldorf<br>3351 Explorer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Albert Einstein<br>9325 Mirandy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California<br>1600 Vallejo Wa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Fern Bacon 4140<br>Cuny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John H. Still<br>2200 John Still Dr. | Rose Family Creative Empowerment Center | 916-376-7916 |
| Sam Brannan<br>5301 Elmer Way | City of Sacramento | 916-384-8114 |
| School of Engineering & Sciences<br>7345 Gloria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Sutterville<br>4967 Monterey W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Will C. Wood<br>6201 Lemon Hill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HIGH SCHOOL SITES** | **SERVING AGENCY** | **CONTACT** |
| American Legion<br>3801 Broadwa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Arthur A. Benjamin Health Professions<br>451 McClatchy Way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C.K. McClatchy<br>3066 Freeport Bl.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Hiram Johnson<br>6879 14th Av.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John F. Kennedy<br>6715 Gloria Dr.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Luther Burbank<br>3500 Florin Rd. | Rose Family Creative Empowerment Center | 916-376-7916 |
| Rosemont<br>9594 Kiefer Bl.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The Met<br>810 V ST. | Sacramento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 | 916-442-4228 |
| George Washington Carver School of Art and Science | YMCA of Superior California | 916-646-6631 |

## 傷殘的學生

符合聯邦和加州法例，學區所辦的項目和活動，均不會歧視蒙受傷殘的個別人士。如果您孩子需要特別安排，請與學校或郡的教育處聯絡。

## 特殊教育

資格與服務 34 CFR 300.111; EC 56026, 56300, 56301;
特殊教育計劃提供服務給已獲確定為殘疾的學生，這些殘疾會對學生的教育計劃產生不利影響。殘障人士教育法(IDEA)將“殘障兒童”定義為智力聽力障礙(包括耳聾)、言語或語言障礙、視力障礙 (包括失明)、情緒障礙、骨科障礙、自閉症、創傷腦損傷等健康障礙或特定的學習障礙，因此需要特殊教育和相關服務的人。符合條件的學生在“最少限制環 境 ”(LRE)中獲得免費和適當公共教育(FAPE) 。

## 孩子查找

SCUSD積極尋找和評估從出生到21歲的殘疾居民以便根據州和聯邦法律為他們提供適當的教育機會。

此外，家長、教師和適當專業人員可撥打(916)643-9163聯繫SCUSD特殊教育部門，轉介後被認為患有殘疾狀況的學生可能需要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

首次向殘疾學生提供特殊教育相關服務之前，學區在徵得家長同意的情況下，將對學生進行全面個人初步評估。由有資格進行評估的合格人員進行評估，不會使用任何單一衡量標准或評估作為唯一標準來確定學生是否殘疾、不會用單一衡量標准來確定是否適合學生的教育計劃。如果確定學生有殘疾並需要特殊教育的相關服務，將製定個人化教育計劃 (IEP) 。

# 504 節

如果家長/监护人怀疑孩子有身体或精神残疾，可能会严重限制学习和主要生活活动等，根据1973年康复法第504条，他们可以要求學區对孩子进行评估。这确保了所有人，无论是否残疾，都能够免受歧视地生活。由合格教育組評估決議學生學習殘障資格。符合資格學生是可以參加504節個人教育計劃。一資深教育組會評估決議您孩子是否符合學習殘障情況。符合資格的學生會有504節個人教育計劃，並由教育發展組包括學校504節協調員，教師，其他必須支援人員及家長組成。

此計劃經常檢討及利用適當干預行動來協助您孩子的教育計劃。現時對於 504 計劃的轉校生，教育組將檢討計劃、決定是否要繼續直至到下次檢討會議或預約會議作計劃調整。欲知更多資訊，請聯絡孩子老師，學校504節協調員或學區504節協調員電話: (916) 643-9144、或訪問 https://www.scusd.edu/section-504-accommodations

## 符合資格

符合第504節規定服務資格的殘疾學生是指(a)患有身體或精神障礙的學生嚴重限制一或多項主要生活活動，包括學習(b)有此類障礙的記錄，或(c)被視為具有此類障礙。 (聯邦法規第34篇第 104.3部分)

主要生活活動包括照顧自己、執行體力任務、行走、看聽、說話、呼吸、學習和工作等功能。存在此類障礙的學生包括但不限於的例子有:

1. 具有正常學習能力但行動不便的學生
2. 患有情绪障碍的学生，其行为问题会导致其被学校或班级开除。

可能嚴重干擾學習的殘疾跡象包括但不限於:

1. 醫療狀況，例如嚴重哮喘或心髒病
2. 因疾病或事故造成的暫時健康狀況
3. 長期成績不佳或不及格

## 轉介和識別程序

1. 任何學生都可以由家長/監護人、教師、其他学校雇员或社區機構轉介，以考慮504節規定來確定殘疾學生的資格。此轉介應提交給校長。
2. 學校校園委會應立即考慮轉介並確定是否適當、根據此程序進行的評估。該決定應基於學生的學校記錄（包括學業、社交和行為記錄, 观察）及學生需求的審查。
3. 需要評估的學生應轉介給適當評估專家。如果評估請求被拒絕，學校校園委員會應將此书面決定及其程序權利告知家長/監護人如下所述。

## 特殊調整和安排措施方案

1. 當學生被確定具有504節含義內的殘疾時，學校的校園委員會應確定需要哪些服務，以確保學生個人教育需求得到與非殘疾學生需求是一樣充分滿足。

2. 在做出此決定時，學校校園委員會應考慮與學生學習過程相關的所有重要因素，包括適應行為以及文化和語言背景。評估可能包括但不限於課堂 內和操場觀察、基於表現的測試、學業評估信息及家長/監護人提供的數據。

3. 應邀請家長/監護人參加學校現場委會會議，確定為學生提供的服務，並有機會檢查所有相關記錄。

4. 學校校園委員會應制定一份書面計劃，描述殘疾情況並具體說明學生所需服務。該計劃副本應保存在學生的累積檔案中文件并上传至 Infinite Campus。老師和任何其他向學生提供服務的工作人員應被告知學生所需服務，他們需要被告知以便在學校環境中為學生提供服務。

5. 如果學校校園委員會確定學生不需要任何服務，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應反映根據第504節將該學生認定為殘疾人，並應說明目前不需要特殊服務的決定的依據。（资格认定表）

6. 殘疾學生應被安置在常規教育環境中，除非學區證明需要更嚴格的安置才能滿足學生的需求。殘疾學生應在最大程度上適合其個人需要的情況下、與非殘疾學生一起接受教育。

7. 應以書面形式通知家長/監護人有關所提供服務的最終決定（如有）以及第504條程序保障措施，包括參加公正聽證會以質疑該決定的權利。

8. 各區應在合理時間內完成認定、評估和安置工作。

9. 學生的計劃應包括定期審查學生需求的時間表，並表明應家長/監護人或學校工作人員的要求，可以提前進行審查。

## 審查學生的進步

1. 學校校園委會應監督殘疾學生的進度和學生計劃的有效性。委員會應定期確定服務是否適當和必要，以及殘疾學生的需求是否得到與非殘疾學生的需求 一樣充分的滿足。

2. 在後續安排發生任何重大變化之前，將重新評估學生的需求。

## 程序保障

應以書面形式通知家長/監護人所有學區的決定、關於殘疾學生或疑似殘疾學生的識別、評估或教育安置。通知應包括權利聲明(《聯邦法規》第34章、第 104.36 部分）

1. 檢查相關記錄
2. 舉行公正聽證會，讓家長/監護人及其律師有機會參與
3. 制定審查程序（參見 5145.6 – 家長通知）

通知還應說明請求舉行聽證會的程序、提出請求人員的姓名、地址和電話號碼，以及只有在法律授權的情況下才能報銷律師費的事實。總監或指定人員應保留一份有資格並願意進行第 504 節聽證會的公正聽證官名單。為了確保公正，這些官員不得以聽證官員以外的任何身份受學區僱用或與學區簽訂合同，並且不得參與任何會影響在此事上的公正或客觀性的專業人士或個人參與。

如果家長/監護人不同意該身份證明，對學生的評估或教育安置第504條規定的殘疾，可以發起以下程序：

1.在收到學生調整計劃後30天內，家長/監護人應以書面形式提出不同意見要求學校校長和校園委員會審查該計劃，試圖解決分歧。該審查應在收到家長/監護人的請求後14天內進行，並應邀請家長/監護人參加進行審查的會議。

2.如果仍然存在分歧，請以書面形式請求主管或者指定人員審查該計劃。該審查應在收到家長/監護人請求後14天內進行，並應邀請家長/監護人與學監或指定人員會面討論審查事宜。

3. 如果仍存在分歧，請以書面形式請求舉行第504節正當程序聽證會。該請求應包括:

- 家長/監護人不同意的決定的具體性質。
- 家長/監護人尋求的具體救濟
- 家長/監護人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信息

在收到家長/監護人請求後20天內，學區總監或指定人員應選擇一名公正的聽證官。出於正當理由或經雙方同意，這20天可以延長。

在選定聽證官後45天內，應舉行第504節正當程序的聽證會，並將書面決定郵寄給各方。出於正當理由或經雙方同意，這45天可延長。學區總監或指定人員應代表學區出席本次聽證會。

**聽證會的任何一方均有權：**

1. 由律師和由對 504 節規定殘疾學生的相關問題具有特殊知識或受過專門知識的人員陪同並提供建議。
2. 舉行公正聽證會，讓家長/監護人及其律師有機會參與
3. 有審查程序

**聽證會的任何一方均有權：**

1. 由律師和由具有特殊知識或受過專門培訓的個人陪同並提供建議，504 節規定符合殘疾資格的學生的相關問題，
2. 出示書面和口頭證據
3. 詢問和盤問證人
4. 收到聽證官的書面調查結果

如果需要，任何一方都可以尋求具有管轄權的聯邦法院對聽證官的決定進行審查。

向民權辦公室提出投訴，地址：Office for Civil Rights, San Francisco Office,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50 Beale Street, Suite 7200, San Francisco CA 94105。
電話：(415)486-5555。傳真：(415)486-5570。

## 非歧視政策

1964年《民權法》第六章和1972年《教育修正案》第九章禁止在聯邦資助的教育計劃或活動中存在歧視，基於種族、膚色、國籍或性別的歧視。該學區在學生入學或參與其計劃或活動方面不存在歧視。

根據加州法律，任何接受州財政援助計劃的學區都禁止歧視、基於性別（包括性別和個人性別認同以及與性別相關外表和行為，無論是否與個人出生時指定的性別有關）；性別表達；年齡; 種族（包括血統、膚色、民族認同和民族背景）；國籍；宗教（包括宗教信仰、儀式和實踐的所有方面，包括不可知論和有神論）；移民身份；精神或身體殘疾；性取向，或因為個人被認為具有一或多種上述特徵，或因為個人與具有一或多種這些實際或感知特徵的人或群體有交往。

可以向站點管理員或部門主管提出投訴，以便根據學區統一投訴程序初步嘗試解決。
（教育法第§200、§220、刑法第§42.55；政府法第§11135.5 CCR 4610 和 5 CCR 4622）

## 性和性別非歧視政策

學區有基於性別和性別認同的非歧視政策。本政策適用於學區任何項目和活動的所有學生。在有限的情況下，可據聯邦法律，根據性別認同為學生做出單獨的安排，例如單獨更衣室的設施。指控不遵守本政策的投訴應直接向學校校長或學區辦公室提出。可以向學區第九條官員提出上訴。

## 已婚/懷孕/育兒學生 (BP 5145)

理事會認識到，與婚姻、懷孕或養育子女有關的責任以及相關責任可能會擾亂學生的教育並增加學生輟學的機會。因此，董事會希望支持已婚、懷孕和育兒的學生繼續接受教育，獲得強大的學術和育兒技能，並促進孩子的健康發展。
（參見 5113.1 - 長期缺勤和逃學）
（參見 5147 - 預防輟學）
（參見 6011 - 學術標準）
（參見 6164.5 - 學生成功團隊）

學區不得僅因學生懷孕、分娩、假懷孕、終止妊娠或相關恢復而歧視、排除或拒絕任何學生參加任何教育計劃或活動，包括任何課程或課外活動。

此外，學區不得制定任何有關學生實際或潛在父母、家庭或婚姻狀況的規則，從而根據性別對學生區別對待（教育法 221.51、230；5 ccr 4950；34 cfr 106.40）
（參見 0410 - 學區計劃和活動中的非歧視）

學監或指定人員應每年在學年開始時通知家長/監護人法律規定懷孕和育兒學生的權利和選擇。 此外，應通過年度學年歡迎包和獨立學習包告知懷孕和育兒學生依法享有的權利和選擇。
（《教育法》222.5、48980）（參見 5145.6 - 家長通知）

任何基於懷孕、婚姻或育兒狀況的歧視投訴、均應據 5 ccr 4600-4687和bp/ar1312.3-統一投訴程序，通過學區統一投訴程序予以解決。
（參見 1312.3 – 統一投訴程序）

出於與學校相關目的，未滿18歲學生締結有效婚姻後，即使婚姻已經解除，也應享有18歲學生所有的權利和特權。（家庭法 7002）

## 懷孕和育兒學生的教育和支持服務

懷孕/育兒學生應保留權利參加常規教育計劃或替代教育計劃。除非需要其他方案來滿足學生和/或學生孩子的需求，否則課堂環境應是首選教學策略。
（參見 6158 - 獨立研究）
（參見 6181 - 替代學校/選擇的課程）
（參見 6184 - 繼續教育）
（參見 6200 - 成人教育）

單獨向懷孕或育兒學生提供的任何替代教育計劃、活動或課程，包括任何課程或課外活動，應與其他學區向學生提供的課程或課外活動相同。學生參與此類計劃應是自願。
（《教育法》第 221.51 條；5 ccr 4950）

如果學生有任何其他暫時性殘疾狀況的需要，學區主管或指定人員可以要求學生根據懷孕、分娩、假懷孕、終止妊娠或相關恢復情況，獲得醫生或執業護士證明，表明該學生在身體和情感上是能夠繼續參加常規教育計劃或活動。
（《教育法》第 221.51 條；5 ccr 4950；34 cfr 106.40）
（參見 6142.7 - 體育教育和活動）
（參見 6145 - 課外活動和課程活動）
（參見 6183 - 家庭和醫院指導）

在可行情況下，學區應直接或與社區機構和組織合作來提供教育和相關支持服務，以滿足懷孕和育兒學生及其子女需求。此類服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1. 在上課期間和學校主辦的活動期間，在學校場地或學校附近為家長學生的孩子提供兒童保育和發展服務（參見 5148 - 兒童保育和發展）

2. 親子教育和生活技能指導

3. 據《教育法》49553、42 usc 1786 和7 CFR 246.1-246.28 為懷孕和哺乳期學生提供特殊學校營養補充劑
（參見 3550 - 餐飲服務/兒童營養計劃）
（參見 5030 - 學生健康）

4. 醫療保健服務，包括產前保健
（參見 5141.6 - 學校保健服務）

5. 煙草、酒精和/或毒品預防和乾預服務
（參見 5131.6 - 酒精和其他毒品）
（參見 5131.62 - 煙草）

6. 學術和個人諮詢
（參見 6164.2 - 指導/諮詢服務）

7. 幫助學生達到年級水平學術標準並逐步畢業的補充指導（參見 6179 - 補充指導）

適當情況下，與懷孕和育兒學生一起工作的教師、管理員和/或其他人員應接受相關的專業發展。
（參見 4131- 員工發展）
（參見 4231- 員工發展）
（參見 4331- 員工發展）

## 缺勤

懷孕或育兒學生可以因醫療預約和bp/ar 5113- 缺勤和藉口中指定的其他原因而缺勤。

學生因照顧生病孩子（學生是監護父母）而缺勤，應獲得原諒。此類缺勤不需要醫生出具證明。
（教育法第 48205 條）（參見 5113 - 缺席和藉口）

# 育嬰假

懷孕或育兒的學生有權享受八週的育兒假，以保護即將分娩的學生和嬰兒的健康，並允許懷孕或育兒學生照顧嬰兒與嬰兒建立聯繫。如果有醫療需要，則可在學生嬰兒出生前或在出生所在學年的分娩後（包括任何強制性夏季教學）休此類假。

如果學生的醫生認為在醫療上有必要，學監或指定人員可以給予超過八週的育兒假。
（教育法 46015；34 CFR 106.40）

年滿 18 歲或以上的學生或其家長/監護人，應將學生休育兒假的意圖通知學校。不得要求學生休全部或部分育兒假。（教育法 46015）

當學生休育兒假時，出勤主管應確保缺勤正常學校課程的情況得到原諒，直到學生能夠返回正常學校課程或替代教育的計劃。懷孕或育兒的學生在育兒假期間無需完成學術作業或其他學校要求。
（教育法第 46015 條）
（參見 5113.11 - 出勤監督）

休假結束後，懷孕或育兒的學生可以選擇返回休育兒假之前就讀的學校和學習課程，或者選擇學區提供的替代教育選擇。返校後，懷孕或育兒學生應有機會彌補休假期間錯過的作業，包括但不限於補做作業計劃和重新註冊課程。（教育法 § 46015）

當有必要完成高中畢業的要求時，學生可以繼續在校學習第五年，假如總監或指定人員認為學生有適當的能力能及時在高中四年級結束時完成學區畢業要求。（教育法典 § 46015）
（參見 6146.1 - 高中畢業要求）
（參見 6146.11- 畢業的替代學分）
（參見 6146.2 - 熟練證書/高中同等學歷）

# 對懷孕和育兒學生的包容性

必要時，學區應提供包容性使懷孕或育兒學生能夠參加教育計劃。

懷孕學生應有權獲得的服務就像其他有臨時殘疾或醫療狀況學生可享用的任何服務。(34CFR美國聯邦法規 106.40)

學校應為任何哺乳期學生提供合理便利以吸出母乳 、用母乳喂養嬰兒或滿足與母乳喂養相關其他需求。學生不應因任何這些合理便利而招致學業處罰，並應有機會彌補因使用育兒請假而錯過的任何作業 。合理便利包括但不限於：（教育法第 222 條）

1. 進入私人和安全房間而不是洗手間，以擠奶或母乳喂養嬰兒
2. 允許哺乳期的學生將吸奶器和其他用於吸出母乳的任何設備帶入校園
3. 用電源來使用吸奶器或任何其他用於吸出母乳的設備
4. 進入安全儲存吸出的母乳的地方
5. 合理時間滿足學生擠奶或母乳喂養嬰兒的需要

## 對懷孕學生和育兒學生的投訴

任何歧視投訴指控基於懷孕或婚姻或育兒身份、學區不遵守《教育法》第46015條的要求或不為哺乳期的學生提供合理便利，均應通過 5CCR4600-4670 和 BP/AR1312.3- 劃一投訴程序處理。不滿意學區決定的投訴人可向加州教育部(CDE)對該決定提出上訴。如果學區或CDE認為上訴是有理，學區應向受影響學生提供補救措施。

（教育法 §222、§46015；5 CCR 4600-4670）

（參見 1312.3 - 劃一投訴程序）

## 對懷孕和育兒學生的計劃評估

總監或指定人員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學區支持已婚、懷孕和育兒學生策略的有效性其中可能包括學生參與學區計劃和服務、學業成績、就學率、畢業率和/或學生對學區計劃和服務的反饋。

(cf. 0500 - Accountability)
(cf. 6162.5 - Student Assessment)
(cf. 6190 - Evaluation of The Instructional Program)

**法律參考**：

EDUCATION CODE 教育守則
221.51 Nondiscrimination; Married, Pregnant, and Parenting Students
222 Reasonable Accommodations; Lactating Students
222.5 Pregnant and Parenting Students, Notification of Rights
230 Sex Discrimination
8200-8498 Child Care and Development Services Act
46015 Parental Leave
48205 Excused Absences
48206.3 Temporary Disability, Definition
48220 Compulsory Education Requirement
48410 Persons Exempted From Continuation Classes
48980 Parental Notifications
49553 Nutrition Supplements for Pregnant/Lactating Students
51220.5 Parenting Skills and Education
51745 Independent Study
52610.5 Enrollment of Pregnant and Parenting Students In Adult Education
Civil Code: 51 Unruh Civil Rights Act
Family Code: 7002 Description of Emancipated Minor
Health and Safety Code : 104460 Tobacco Prevention Services for Pregnant and Parenting Students
Code of Regulations, Title 5
4600-4670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4950 Nondiscrimination, Marital and Parental Status
Code of Regulations, Title 22
101151-101239.2 General Licensing Requirements for Child Care Centers
101351-101439.1 Infant Care Centers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20
1681-1688 Title Ix, Education Act Amendments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42
1786 Special Supplemental Nutrition Program for Women, Infants, and Children
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Title 7
246.1-246.28 Special Supplemental Nutrition Program for Women, Infants, and Children
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Title 34
106.40 Marital Or Parental Status
Attorney General Opinions
87 ops.cal.atty.gen. 168 (2004)
Court Decisions
American Academy of Pediatrics et al v. Lungren et al (1997) 16 cal.4th 307

Management Resources:
California women's law center publications
Pregnant students and confidential medical services, 2013 Educational rights of pregnant and parenting teens: title ix and California state law requirements, 2012
The civil rights of pregnant and parenting teens in California schools, 2002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Publications
Supporting th e academic success of pregnant and parenting students under title ix of the education amendments of 1972, rev. June 2013
web sites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http://www.cde.ca.gov
California Women's Law Center: http://www.cwlc.org
U.S. 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Women, Infants, and Children Program: http://www.fns.usda.gov/wic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http://www.ed.gov

# BP & AR 1312.3

董事會認識到學區有主要責任確保教育計劃是遵守適用於州和聯邦的法律和法規。董事會鼓勵儘早解決投訴。為解決投訴可能需要更正式的程序，董事會採用5 CCR 4600-4670及隨附行政法規中規定的劃一投訴程序體系。

學區劃一投訴程序UCP用於調查和解決以下投訴:

任何指控投訴學區違反州或聯邦法律或法規，投訴有關成人教育計劃，課後教育和安全計劃，農業職業教育，印第安人教育中心和幼兒教育計劃評估，雙語教育，教師同事協助復習計劃，職業技術和技術教育及培訓計劃，兒童保育發展的計劃，兒童營養計劃，綜合分類援助計劃，補償教育，經濟影響援助，英語學習者計劃，Title I-VII聯邦教育計劃，流動工人教育，學區職業中心計劃，學校安全計劃，特殊教育計劃，州學前教育計劃，煙草使用預防教育計劃，以及教育法規64000(a)中列出的學區實施任何其他計劃。

1. (cf. 3553 – Free and Reduced Price Meals) (免費和減價餐)
(cf. 3555 – Nutrition Program Compliance) (符合營養計劃)
(cf. 5148 – Child Care and Development) (兒童保育與發展)
(cf. 5148.2 – Before/After School Programs)(上課前/課後課程)
(cf. 6159 –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rogram) 個人教育計劃
(cf. 6171 – Title I Programs) (參閱 6171 –標題 I 程序)
(cf. 6174 – Education for English Language Learners)
(參閱 6174 –英語學習者的教育)
(cf. 6175 – Migrant Education Program) (流動工人教育計劃)
(cf. 6178 – Career Technical Education) (職業技術教育)
(cf. 6178.1 – Work-Based Learning) (基於工作的學習)
(cf. 6178.2 – Regional Occupational Center/Program)
(參閱 6178.2 –區域職業中心/計劃)
(cf. 6200 – Adult Education) (參閱 6200 –成人教育)

2. 任何投訴聲稱發生非法歧視事件 (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欺凌) 指控對參與學區計劃和活動的任何學生，員工或其他人進行非法歧視的投訴 (包括但不限於直接資助的計劃或活動) 。非法歧視是根據某人實體種族民族，膚色，血統，國籍，原籍，流動工人身份，族裔身份，年齡，宗教，婚姻狀況，懷孕，育兒身分，身體精神上殘疾，性，性取向，性別，性別認同，性別表達，或遺傳信息，教育法規200或220，政府法規11135或刑法422.55，或基於個人或群體與這些實際或感知特徵中一或多個特徵關係。 (5 CCR 4610)
(cf. 0410 – Nondiscrimination in District Programs & Activities)
(參閱 0410 –學區計劃和活動中的非歧視)
(cf. 5145.3 – Nondiscrimination/Harassment) 非歧視/騷擾
(cf. 5145.7– Sexual Harassment) (參閱5145.7–性騷擾)

3. 任何投訴指控學區不遵守要求, 未向在校哺乳期學生提供合理包容場所，學生表示需以母乳喂養嬰兒或未能滿足學生母乳喂養的其他要求。 (教育法 222)
(cf. 5146 – Married/Pregnant/Parenting Students)
(參閱 5146 –已婚/懷孕/育兒的學生)

4. 任何投訴指控學區違反禁令,要學生支付學費，押金或其他參加教育活動的費用。 (5 CCR 4610)
(cf. 3260 – Fees and Charges) (參閱費用)
(cf. 3320 – Claims and Actions against the District)
(參閱 3320 –對學區的索賠和訴訟)

5. 任何投訴指控學區不遵守法律要求來實施本地控制責任計劃 (教育法52075)。如果發現學區獲得好處在領取學生費用，在實施LCAP計劃方面和 /或在課程期間發現沒有任何教育內容，學區應提供補救措施。具體說在沒教育內容課程期間，學區應向受影響的學生提供補救措施。在LCAP計劃和學生費用投訴中，補救措施應適用於所有受影響的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就學生費用而言應包括學區的合理努力，按董事會採納法規程序確定向所有受影響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全額退款。
(cf. 0460 – Local Control and Accountability Plan)
(參閱 0460 –本地控制和責任計劃)

6. 任何投訴由寄養青年或其代表提出，宣稱學區未遵守法律的要求有關安置該學生的決定，投訴學區不負責的教育聯絡員，投訴在另一所學校或學區已圓滿完成課程作業及獲授予學分，有關轉校，投訴獲得豁免畢業要求，由董事會規定。
( 教育法 48853, 48853.5, 49069.5, 51225.1, 51225.2)
(cf. 6173.1 – Education for Foster Youth)

7. 任何投訴由42 USC 11434a 定義的無家學生提出，由前少年法院學校學生或教育法49701定義的軍人家庭子女提出，或由他們代表提出，學生在高中二年後移到本學區，宣稱我們學區不遵守學生的任何要求，投訴有關在另一學校或學區中圓滿完成及獲授予學分，投訴有關學生獲得豁免畢業的要求，由董事會規定。 (教育法51225.1, 51225.2)
(cf. 6173 – Education for Homeless Children)

8. 任何投訴指控學區不守教育法51228.1 和51228.2 禁止在任何學期，將9-12年級學生分配到無教育內容課程超過一星期，在不滿足指定條件情況下將學生分配到以前已圓滿完成的課程。
(教育法規 51228.3)

9. 任何投訴指控學區不遵守小學學生體育教學時間。 (教育法規 51210, 51223)
(cf. 6142.7 – Physical Education and Activity)

10. 任何投訴指控對投訴人進行報復或對投訴過程中其他參與者進行報復，對發現或舉報違反本政策規定行為的人進行報復。

11. 學區政策中規定的任何其他投訴。

根據指控性質，董事會認識到"替代性爭議解決" (ADR)可以提供一種程序來解決各方都可以接受的投訴。可以提供ADR(例如調解)來解決涉及一名以上學生且無成人的投訴。但是不得提出調解或將其用於解決任何涉及性侵犯投訴，或有合理風險使調解一方感到被迫參加調解。學督或指定人應確保ADR使用是與州和聯邦法律法規保持一致。

學區應保護所有投訴者免受報復。在調查投訴時，應按法律要求保護當事人的機密。對於指控報復或非法歧視(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 投訴，學督或指定人員應對投訴人和/或投訴人身份 (如果與投訴人不同) 進行保密。投訴者只要維護投訴過程的完整性即 可 。

(cf.4119.23/4219.23/4319.23–Unauthorized Release of Confidential/Privileged Information) 未授權發布機密 /特權
(cf. 5125 – Student Records) (參閱 5125 –學生記錄)
(cf. 9011 – Disclosure of Confidential/Privileged Information)

如果UCP投訴中包含的指控是不受UCP約束，則學區應將**非**UCP指控移交給適當工作人員或代理機構進行調查，並在適當情況下通過學區UCP來解決與UCP有關的指控。

學督或指定人應向學區工作人員提供培訓，確保他們知道和了解現行法律及相關要求，包括本政策和隨附的行政法規中規定的步驟和時間表。
(cf. 4131 – Staff Development) 參閱 4131 –員工培訓發展
(cf. 4231 – Staff Development) 參閱 4231–員工培訓發展
( cf. 4331 – Staff Development) 參閱 4331 –員工培訓發展

學督或指定人應據適用法律和學區政策，保留所有 UCP 投訴以及對這些投訴的調查記錄。
(cf. 3580 – District Records) (參閱 3580 –學區記錄)

# 非UCP投訴

以下投訴不受學區統一投訴程序的約束，但應提交指定機構： (5 CCR 4611)

1. 任何投訴關於虐待或疏忽兒童，應轉交給縣社會服務部，縣保護服務司和適當的執法機構。
2. 任何投訴關於兒童發展計劃侵犯了健康和安全，對於許可設施應轉介給社會服務部，對免許可的設施，應轉介給適當兒童發展區域管理員。
3. 任何指控欺詐的投訴均應轉交加州教育局。

任何投訴關於就業歧視或騷擾，根據AR 4030–就業非歧視中規定的程序，應由學區進行調查解決。

此外，應使用學區劃一投訴程序《Williams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AR 1312.4 來調查解決教科書或教材的充足性投訴，緊急或緊急設施狀況等投訴，對學生或教職員的健康或安全構成威脅，或對老師的空缺和錯位的投訴。 (教育法規 35186)
(cf. 1312.4 - Williams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請參閱 1312.4 –威廉姆斯劃一投訴程序)

**法律參考：**

**教育守則**
200-262.4 Prohibition of discrimination
8200-8498 Child care and development programs
8500-8538 Adult basic education
18100-18203 School libraries
32289 School safety plan,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35186 Williams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48985 Notices in language other than English
49010-49013 Student fees
49060-49079 Student records
49490-49590 Child nutrition programs
49701 Interstate Compact on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for Military Children
51210 Courses of study grades 1-6
51223 Physical education, elementary schools
51225.1-51225.2 Foster youth, homeless children, and former juvenile court school students, and military-connected students; course credits;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51226-51226.1 Career technical education
51228.1-51228.3 Course periods without educational content
52060-52077 Local control and accountability plan, especially
52075 Complaint for lack of compliance with local control and accountability plan requirements
52160-52178 Bilingual education programs
52300-52490 Career technical education
52500-52616.24 Adult schools
52800-52870 S school-based program coordination
54400-54425 Compensatory education programs
54440-54445 Mgi任何對rant education
54460-54529 Compensatory education programs
56000-56867 Special education programs
59000-59300 Special schools and centers
64000-64001 Consolidated application process
GOVERNMENT CODE
11135 Nondiscrimination in programs or activities funded by state
12900-12996 Fair Employment and Housing Act
PENAL CODE
422.55 Hate crime; definition
422.6 Interference with constitutional right or privilege
CODE OF REGULATIONS, TITLE 5
3080 Application of section
4600-4687 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
4900-4965 Nondiscrimination in 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programs
7301-7372 Title V rural and low-income school programs
12101-12213 Title II equal opportunity for 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29
794 Section 504 of Rehabilitation Act of 1973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20
1221 Application of laws
1232g Family Educational Rights and Privacy Act
1681-1688 Title IX of the Education Amendments of 1972
6301-6577 Title I basic programs
6801-6871 Title III language instruction for limited English proficient and immigrant students
7101-7184 Safe and Drug-Free Schools and Communities Act
7201-7283g Title V promoting informed parental choice and innovative programs
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42
2000d-2000e-17 Title VI and Title VII Civil Rights Act of 1964, as amended 2000h-2-2000h-6 Title IX of the Civil Rights Act of 1964
6101-6107 Age Discrimination Act of 1975

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TITLE 28
35.107 Nondiscrimination on basis of disability; complaints

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TITLE 34
99. 1- 99. 67 Family Educational Rights and Privacy
100. 3 Prohibition of discrimination on basis of race, color or national origin

104. 7 Designation of responsible employee f or Section 504
106. 8 Designation of responsible employee f or Title I X
106. 9 Notification of nondiscrimination on basis of sex
110. 25 Notification of nondiscrimination ont he basis of age

**Management Resources:**
CALI 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PUBLICATIONS
Sample UCP Boar d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PUBLICATION
Dear Colleague Letter: Title IX Coordinators, April 201
Dear Colleague Letter: Bullying of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 August 201
Dear Colleague Letter: Harassment and Bullying, October 201
Revised Sexual Harassment Guidance: Harassment of Students b
School Employees, Other Students, or Third Parties, January 200

WEBSITES
CSBA: http://www.csba.org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http://www. cde.ca. gov
U.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http://www.ed. gov/about/offices/list/ocr

Policy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adopted:
November 16, 1998 Sacramento, California
revised: June 7, 2007
revised: October 6, 2011
revised: May 2, 2013
revised: June 19, 2014
revised: November 20, 2014
revised: November 3, 2016
Revised: June 15, 2017
Revised: November 15, 2018

# 合規官

董事會指定以下合規官員來接收和調查投訴並遵守州和聯邦民權法。 這合規官還擔任 AR 5145.3 - 不歧視/不騷擾中規定，作為負責處理有關性別歧視投訴。合規官應接受投訴並協調調查，確保學區遵守法律。
( cf. 5145.3 – Nondiscrimination/Harassment 非歧視/騷擾
(cf. 5145.7 – Sexual Harassment) 性騷擾

# 首席合規官

**Lead Compliance Officer**
Cancy McArn,
Chief Human Resources Officer 首席人力資源
5735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 916-643-7474

**Compliance Officer for Claims of Student-to-Student Discrimination or Harassment** 合規官處理學生之間的歧視或騷擾投訴
Melinda Iremonger,
Title IX Coordinator 第九章協調員
5735 47th Avenue, Sacramento, CA 95824 916-643-7446

收到投訴的合規官可指派另一位合規官來調查投訴。如果要指定另一位合規官來調查投訴，則合規官應立即通知投訴人。

如果投訴中有提到合規官可能存在利益衝突而阻止他/她對投訴進行公正調查，則不能指派這合規官。任何對合規官的投訴，或暗示對合規官的投訴，都可以向總監或指定人提出。

任何投訴對教材不足，緊急情況，或緊急設施情況和/或教師空缺或教師分配不當的問題，應該按照《行政法規 1312.4》規定向發生場所校長或其指定人提出投訴。

學督或指定人應確定獲指派調查投訴的員工已接受培訓，並了解分配給他們進行調查的法律和程序。此類指定僱員提供的培訓應包括管理該計劃當前的州和聯邦法律法規，調查投訴的適用流程包括涉嫌歧視流程，做出投訴決定的適用標準及適當的糾正措施。指定員工可以向法律顧問咨詢，法律顧問是由總監或指定人員決定。
(cf. 4331 – Staff Development (參閱 4331–員工發展)
(cf. 9124 – Attorney (參閱 9124–律師)

合規官或 (如需要) 任何適當管理員在調查期間以及調查結果之前，應確定是否需要採取臨時措施。如果確定要採取臨時措施則合規官或學校管理人應該諮詢學督，學督指定人，或在可能情況與現場負責人協商，以實施一或多項臨時措施。臨時措施可能一直存在直到合規官確定不再需要這些措施為止，或直到學區發布最終書面決定 (先到者為準) 。

# 通知事項

應張貼學區 UCP政策和行政法規在學區所有學校和辦公室中包括工作人員休息室和學生會會議室。
(教育法規 234.1)

學督或指定人應每年向學生，員工，學區學生家長/監護人，學區顧問委員會成員，學校顧問委員會成員，適當私立學校官員或代表, 以及其他有關方面，提供學區UCP書面通知。該通知應包括禁止歧視，騷擾，恐嚇和欺凌的信息，向學生收非法費用，LCAP地方控制問責計劃要求，寄養青年和無家學生，前少年法院學校的學生，軍人家庭孩子的教育權。

(教育法 262.3, 49013, 48853, 48853.5, 49010-49013, 49069.5 51225.1 51225.2 52075; 5 CCR4622)
(cf. 0420 – School Plans/Site Councils) 學校計劃/理事會
(cf. 1220 – Citizen Advisory Committees) 公民諮詢委員會
(cf. 3260 – Fees and Charges) (參閱 3260–費用)
(cf. 4112.9/4212.9/4312.9 – Employee Notifications)
(請參閱 4112.9/4212.9/4312.9 –員工通知)
(cf. 5145.6 – Parental Notifications) (家長通知)
(cf. 6173 – Education for Homeless Children)
(參閱 6173–無家孩子的教育)
(cf. 6173.1 – Education for Foster Youth) 寄養青年教育

學督或指定人應確保所有學生和家長/監護人，包括英語水平有限學生和家長/監護人，都可獲得學區政策法規，表格和 UCP 通知中提供的相關信息。

如果在特定學區學校就讀的學生中有15%或以上是講英語以外其他一種主要語言，則應根據教育法§234.1和§48985，將有關UCP學區政策，法規，表格和通知，翻譯成該語言。所有其他情況下，學區應確保英語水平有限的家長/監護人有意義地獲得所有相關的UCP信息。

## 應該通知：

1. 確定負責接收投訴的人員，職位或單位

2. 據州或聯邦歧視法，告知申訴人可能適用的任何民法補救措施（如果適用）

3. 向申訴人提供申訴程序建議 (如適用) 包括申訴人有權直接向加州教育部(CDE)提出申訴或在民事法院或其他公共機構 (例如美國司法部) 尋求補救權利。涉及非法歧視的教育民權辦公室 (OCR) 。

4. 包括以下聲稱：

a. 學區負有主要責任確保遵守州和聯邦法律和法規，適用於教育計劃。

b. 除非投訴人書面同意延長時間，否則投訴審查應在收到投訴之日起60日曆日內完成。

c. 投訴指控進行報復，非法歧視或霸凌，必須在發生之日起六個月內提出，或從投訴人首次獲悉宣稱被歧視事實之日起六個月內提出。投訴人提出延期原因的書面請求後，學督或指定人可以出於正當理由將申請時間最多延長90天。

d. 投訴應以書面形式提出由投訴人簽名。如果投訴人由於殘疾文盲等原因而無法以書面形式提出投訴，則學區工作人員應協助他/她提出投訴。

e. 如果沒有以書面形式提出投訴，但是學區收到有關UCP任何指控的通知，學區應採取肯定措施以適合特定情況方式來調查和處理這些指控。

如果指控是涉及報復或非法歧視 (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 並調查顯示歧視已經發生，學區將採取措施防止歧視再次發生，並糾正其對投訴人及其他人歧視的影響，如果合適的話。

f. 公立學校就讀的學生，無需為參加一項教育活動而支付費用，這活動是學區教育計劃不可或缺的基本組成部分，包括課程和課外活動。

g. 要求董事會應採用和每年更新一次本地控制和問責計劃LCAP其方式包括讓家長/監護人，學生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切實參與LCAP開發和/或審核。(參見0460–本地控制和問責計劃)

h. 寄養青年應獲得有關教育權的教育分配，入學和退學及學區聯絡員責任的信息，確保促進這些要求並協助寄養青年有適當生活。在轉校時或學區之間轉移時，他/她的學分記錄和成績也獲得轉移。

i. 當轉入學區高中學校或學區間高中學校時，寄養青年，無家學生，前少年法院學校學生或軍人家庭孩子應獲通知該學區的責任：

i. 接納學生在另一所公立學校，在少年法院學校或在非公立，非宗派學校或機構中圓滿完成任何課程或部分課程，並為學生完成的課程提供全部或部分學分
ii. 不要求學生重修課程，學生在另一所公立學校，少年法院或非公立學校，在非宗派學校或機構中已圓滿地完成的任何課程或課程的一部分
iii. 如果學生在轉學前已完成了高中第二年級，請向學生提供有關學區採用的課程資料和董事會的畢業要求規定信息，據教育法規 51225.1，他/她可以免除這些要求

j. 在收到學區決定後的15日曆日內，投訴人有權以書面形式向CDE提出上訴。

k. 向CDE提出上訴時，必須包括向學區提交投訴的副本和學區決定的副本。

l. 免費提供學區的UCP副本。

根據教育法規 221.61 規定，年度通知，合規官完整聯繫信息及 Title IX 相關信息應發佈在學區網站上並可通過學區支持的社交媒體索取 (如果適用) 。

## 學區責任

除非投訴人以書面同意延長時間，否則所有與UCP有關的投訴都應在學區收到投訴後60日曆天內進行調查和解決。 (5 CCR 4631)

對於指控非法歧視(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的投訴，當投訴人同意延長調查和解決投訴的時間，學區應通知被告人。

合規官應保留每項投訴和隨後相關行動的記錄包括調查期間採取的步驟及所有信息，遵守5CCR4631和4633 所需的規定。

提出申訴，作出決定或裁定時，應通知涉及指控中所有當事方。但是合規官應保密對所有關於報復，非法歧視或霸凌的投訴或指控，除非在進行調查時需要採取後續糾正措施，在進行持續監控，或維護流程完整時所需，才披露信息。 (5 CCR 4630, 4964) 所有申訴人均應受到保護，免受報復。

## 提交投訴

投訴應提交給合規官，合規官應保留投訴的日誌，並分別提供法規編號和日期戳。

所有投訴均應按照以下規定提出：

可由任何個人，公共機構或組織提出書面投訴，指稱學區違反適用的州或聯邦法律，或違反隨附董事會政策中指定計劃的法規(“UCP投訴”項目1中的一節)。 (5 CCR 4630)

任何投訴指控違反法律規定禁止要求學生支付學生費用，押金和費用，或違反與LCAP有關的任何規定，均可匿名提出，前提是該投訴提供了證據或導致證據的信息來支持該指控。投訴有關違反非法收取學生費用的禁令，可向學校校長或學監或指定人員提出投訴。但是，任何此類投訴應在指控違規發生之日起不遲於一年提出。(教育法規 49013, 52075)

投訴指控非法歧視(包括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只能由聲稱自己遭受非法歧視的人提出，或由某人認為某特定類別人已遭受非法歧視提出。應在指控歧視發生之日起六個月內或在申訴人首次獲得所稱的歧視事之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訴。投訴人在提出書面請求延期原因後，學督或指定人可以出於正當理由將申請時間延長最多 90 天。 (5 CCR 4630)

當匿名人提出投訴指控被非法歧視或被欺凌時，合規官應根據所提供信息的特殊和可靠性質及指控的嚴重性，進行適當的調查或作其他回應。

當投訴人或受害人要求保密時，指控被非法歧視或被欺凌，合規官應告知他/她的請求可能會限制學區執行調查能力，或限制必要採取其他行動的能力。當學區遵守保密要求時，將採取與要求相符的所有合理步驟，以調查和回應投訴。

## 調解

在收到投 訴三天內，合規官可與投訴人進行非正式討論，討論使用調解可能性。應提供調解來解決涉及一名以上學生且無成人的投訴。但是不得提出調解或將其用於解決涉及性侵犯指控，不得用於有合理風險，使調解一方感到被迫參加任何投訴。如果投訴人同意調解，則合規官應該對此程序進行所有安排。

當合規官在開始進行調解之前，調解對指控報復，非法歧視或欺凌的投訴，應確定所有當事人均同意，調解員成為相關機密信息的當事方。

如果調解過程未能在法律規定的範圍內解決問題，則合規官應繼續進行調查。

除非投訴人書面同意延長時間否則使用調解不得延長學區調查和解決投訴的時間。(5 CCR 4631)如果調解成功且投訴被撤回，則學區僅應採取通過調解同意的行動。如果調解不成功，學區則應繼續執行本行政法規規定的後續步驟。

## 調查投訴

合規官收到投訴後10個工作日內，合規官應開始對投訴進行調查。

在啟動調查工作日內，合規官應向投訴人和/或其代表提供機會將投訴中包含的信息提供給合規官，並應將以下內容通知投訴人和/或其代表：有機會向合規官提供任何證據或導致證據的信息，以支持投訴中的指控。此類證據或信息可以在調查過程中隨時提供。

在進行調查時，合規官應收集所有可用文件並審查與投訴有關所有可用的記錄，註釋或聲明，包括在調查過程中從當事人收到的任何其他證據或信息，並應與所有證人分別面談與投訴有關的信息，並可訪問任何合理可及的地點據稱已採取相關的行動。

為解決投訴指控報復，非法歧視或霸凌，合規官應分別私下，秘密地與指控的受害人，任何被指控的罪犯和其他相關證人進行面談。如有必要，其他人員或法律顧問可以進行或支持調查。

投訴人拒絕向學區調查員提供投訴中指控有關文件或其他證據，拒絕或拒絕合作調查或參與其他任何妨礙調查行為，可能會由於以下原因而駁回投訴：缺乏支持該指控的證據。 (5CCR 4631)

法律規定，學區應向調查人員提供與投訴中指控有關的記錄和其他信息並不得以任何方式妨礙調查。如果學區不合作或拒絕合作，可能會基於收集證據表明已經發生了違法行為，並採取有利於申訴人的補救措施，從而得出調查結果。同樣，根據證據，答辯者拒絕向學區調查員提供與申訴中指控有關的文件或其他證據，未能或拒絕合作調查或參與任何其他阻礙調查的行為都可能導致調查結果收集到的信息，表明發生了侵權行為，並採取對申訴人有利的補救措施。 (5 CCR 4631)

據法律規定，學區應向調查人員提供與投訴中指控有關的記錄和其他信息並不得以任何方式妨礙調查。如果學區不合作或拒絕合作，可能會基於收集到的證據，表明已發生違法行為並採取有利於申訴人的補救措施，從而得出調查結果。 (5 CCR4631)

合規官員應採用“優勢證據”標準來確定投訴中事實指控的真實性。 如果指控屬實的可能性大於不屬實的可能性，則符合此標準。

## 回复

除非與投訴人達成書面協議，否則學區合規官在收到投訴60日曆天之內，應準備一份書面報告，向投訴人發送有關學區的調查和決定，如以下 “最終書面決定”部分所述。 (5 CCR 4631)

## 最終書面決定

學區決定的報告應為書面形式，並發送給投訴人。 (5 CCR 4631)

與學區法律顧問協商後，有關決定相關部分的信息可以傳達給非投訴人的受害者，及傳達給可能參與執行該決定或受投訴影響的其他各方，只要各方受到保護。在指控非法歧視投訴中（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和欺凌）學區通知給涉及受害人的決定，應包括對涉嫌答辯人強加實施的任何制裁信息，與受害者是有直接相關的。

如果投訴涉及英語水平有限的學生或家長/監護人，所涉及學生的學校中有 15％以上學生是說英語以外其他一種主要語言，則該決定也應翻譯成該語言。在其他所有情況下，學區應確保英語水平有限的家長/監護人和學生有意義地獲取所有相關信息。

對於所有投訴，決定應包括： (5 CCR 4631)

調查結果是基於收集證據的事實。在確定事實時，可以考慮以下因素：

- 任何證人的陳述
- 相關個人的相對可信度
- 投訴人對事件的反應如何
- 與涉嫌行為有關的任何文件或其他證據
- 任何被指控的罪犯過去的類似行為
- 投訴人過去作出的虛假控告
- 法律結論
- 投訴的處理
- 這種處置的理由

對於報復或非法歧視投訴，包括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投訴的處理應該包括對每項指控的決定，決定是否發生了報復或非法歧視。

- 確定是否存在敵對環境可能涉及以下方面考慮:
- 行為不端如何影響一或多個學生的教育
- 不當行為的類型，頻率和持續時間
- 涉及受害者與冒犯分子之間的關係
- 參與該行為的人數，以及該行為針對的對象
- 學校範圍，事件發生地點以及發生的背景
- 學校中涉及不同個人的其他事件

糾正措施包括已經或將採取解決投訴中指控的任何措施，以及就學生費用投訴而言，包括與教育法規 49013 和 5 CCR 4600 相稱的補救措施。

對於關於非法歧視的投訴包括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行為，根據法律要求，該通知可能包括:

- 對冒犯者採取糾正措施，這人的行為被發現與投訴者是直接相關
- 給投訴者提供個人補救措施
- 學校為消除敵對環境並防止再次發生而採取的系統措施
- 通知申訴人有權在15日曆日內，向CDE上訴學區的決定，及啟動上訴所應遵循的程序。

該決定還可能包括後續程序以防止再次發生或報復，並報告任何後續問題。

對於指控基於非法歧視投訴(包括歧視，性騷擾，恐嚇和欺凌) 該決定還應包括通知投訴人：

•向CDE提出上訴後60個日曆日內，他/她在學區的投訴程序之外尋求可用民法補救措施，包括尋求調解中心或公共/私人利益律師的幫助。(教育法規 262.3)

•60天的暫停期不適用於在州法院尋求禁令救援的投訴，或基於聯邦法律的歧視投訴。(教育法 262.3)

•指控關於種族，膚色，國籍，性，性別，殘疾或年齡所謂的歧視，也可在行為發生後180天內向美國教育部民權辦公室www.ed.gov/ocr提出。

## 糾正措施

當發現投訴有根據時，合規官應採取法律允許任何適當糾正措施。對較大學校或學區環境的適當糾正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加強學區政策，對教職員工和學生進行培訓，對學校政策進行更新或學校氛圍調查的措施。

對於涉及報復，非法歧視或霸凌的投訴，對受害者適當糾正的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輔導
- 學術支持
- 衛生服務
- 指派陪同人，使受害者能安全地在校園內移動
- 有關可用資源及如何報告類似事件或報復信息
- 將受害人與所涉及的任何其他人隔離，條件是該隔離不會對受害人造成懲罰
- 恢復性司法
- 後續查詢，以確保行為已停止並且沒有任何報復行為
- 確定受害人過去導致紀律處分的任何行為是否與受害人在申訴中得到和描述的待遇有關

對於涉及報復，非法歧視或霸凌投訴，對學生罪犯的適當糾正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法律允許從班級或學校轉學
- 家長/監護人會議
- 關於行為對他人影響的教育
- 積極行為的支持
- 推薦給學生成功團隊
- 拒絕學生參加課餘或課外活動或參加法律允許的其他特權
- 法律允許的紀律處分，例如停課或開除

當員工被發現有報復或非法歧視 (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 事件時，學區應根據適用法律和集體談判協議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甚至包括解僱。

學區還可以考慮對較大學校社區進行培訓和其他干預的措施，確保學生，教職員工和家長/監護人了解構成非法歧視行為的類型，包括學區不容忍的歧視性騷擾，恐嚇或欺凌及如何報告和回應它。

投訴如果發現學生要交學費，交押金和其他雜費，投訴小學學生的體育教學時間，或與LCAP 任何要求不符合法律的投訴，學區應為所有受影響的人提供補救措施。學生和家長/監護人必須遵守州教育委會規定的程序。(教育法規 49013, 51223, 52075)

當發現申訴有根據時，應向申訴人或其他受影響的人提供適當補救措施。對以下方面投訴，應向受影響的學生提供補救措施：沒有教育內容課程時間，對泌乳學生的合理包容和/或對寄養學生的教育，無家學生，現就讀前少年法院學生，我們學區的軍人家庭。

對於投訴聲稱不符合法律要交學生費，學區應該盡最大努力真誠找出全額賠償，所有在申請前一年內支付了非法學生費受影響的學生和家長/監護人。(教育法規 49013; 5 CCR 4600)

## 向加州教育部提出上訴

根據UCP規定的任何特定聯邦或州教育計劃，對本學區最終投訴的書面決定不滿意的投訴人，可在收到學區決定後的15日曆日內向CDE提出書面上訴。(教育法規 49013, 52075; 5 CCR 4632)

如果任何投訴中被投訴人指控非法歧視（例如，歧視性騷擾，恐嚇和欺凌）對學區最終書面決定不滿意，則他/她可按照與投訴人相同方式向CDE提出上訴。

投訴人或被投訴人應詳細說明該決定的上訴依據，以及學區決定的事實不正確和/或法律是否被錯誤適用。申訴應連同原始本地投訴副本，和該投訴中的學區決定副本，一起發送給CDE。 (5 CCR 4632)

在CDE通知投訴人已對學區的決定提出上訴後，總監或指定人應將以下文件轉發給CDE: (5 CCR 4633)

- 原投訴書的副本
- 決定的副本
- 如果決定未涵蓋學區進行調查性質和程度的摘要
- 調查文件副本，包括但不限於由各方提交並由調查員收集的所有說明，訪談和文件
- 為解決投訴而採取任何措施的報告
- 學區劃一投訴程序的副本
- CDE 要求的其他相關信息

## 學生費用：

按照規定，就讀學區內的學生不得在參與教育活動時支付費用。指稱涉嫌收取學生費投訴書應在涉嫌違規事件發生日期一年內提交。(5 CCR§4630(C) (2)) 以下所有規則適用於上述確定的違禁：

- 學校應向學生免費提供一些文具材料，和參加教育活動時需要的所有設備。
- 學校有免費政策，不得向學生收費。

學區不得建立兩層教育體系，一是要求最低教育的標準，二是提供高等教育標準，學生只可通過繳納費用或購買額外教材才獲得高等教育，而這些額外教材是學區或學校不提供。

學區不得以家長或監護人的金錢或商品捐助和服務，才向學生提供教育活動課程學分或特權。學區學校不得刪除教育活動裡學生的課程學分或特權或以其他方式歧視學生，事關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沒有或不願向學區或學校提供資金或捐贈物品或服務。

學區可以接受自願捐贈的資金或財產也可以舉辦各方面自願參加籌款的活動，可提供獎勵或頒發其他表彰給自願參加籌款活動的學生。

這是現行法律聲明，不得解釋為禁止學校徵收一定費用，徵收保證金或其他法律允許的費用。
投訴人可以提交學校違例的投訴書給校長，據劃一投訴程序裡，加州條例第5題法，第1科第5.1 章的闡述（第4600節開始）。

學區應提供補救方法，如果學區發現投訴是講理由，投訴有關向學生收取費用，投訴LCAP，投訴寄養學生教育，無家學生，現學區學校前少年法庭學生，哺乳學生需合理調節課程，投訴沒有教育內容課程(九至十二年級)，體育教學時間(一年級至八年級)。

對於沒教育內容課程，哺乳學生需調節課程，寄養和無家學生教育，及正就讀學區學校前少年法庭學生, 補救辦法應該是提供服務給受到影響的學生。

投訴方面有關收取學生費用，體育教學時間和LCAP，補救辦法應該是提供給所有受影響的學生和家長/監護人。

投訴人可以用匿名提交投訴書如果提供證明或資料能導致支持指控違規要求的證據。

如果投訴人要提供證據或信息證明來支持投訴，則可以匿名提交學生費用或LCAP的投訴。

學區將調查所有指控關於"教育法"第 200 和 220 條及"政府法"第11135條中認定的對任何受保護群體作出非法歧視，騷擾，恐嚇欺凌，包括"刑法"第422.55條裡任何實際或感知特徵，或對任何人或團體具一種或多種這些實際或感知特徵，在接受或參加州財政援助由學區進行任何計劃活動中的受益人，作非法歧視，騷擾，恐嚇或欺凌的投訴。

**投訴人如果不滿意學區的決定關於具體計劃，有權在收到SCUSD學區判決15天內, 向加州教育部提出上訴，提交書面上訴。上訴須要包括投訴書副本，和SCUSD決定的副本。**

據州或聯邦歧視騷擾恐嚇或欺凌法律，民事訴訟法可能有補救方法，如適合，按教育法第 262.3 節。

（EC§§234.1，262.3，49013; 5 CCR§4622）

如果學區在投訴書裡找到合理證據，或加州教育部認為上訴有可取之處，在適當情況下學區應對所有受影響學生，家長/監護人提供補救措施，包括學區應努力充分報銷所有受影響的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根據加州規定的既定程序。

學區須每年以通知書發放違規索取學生費用法律規定的信息給學生，家長/監護人，僱員和其他感興趣人士，據加州法典第5題4622節條例。

學區應建立地方政策和程序來執行法律規定。

（參見教育法則 49011-49013）

按照教育法48853, 48853.5，49069.5，51225.1和51225.2條規定，學區應發布教育權利標準通知關於寄養學生，無家學生，軍人家庭子女及現在學區入讀的前少年學生。通知應該包括處理投訴進度的信息，如適用。

SCUSD應提供免費UCP政策和投訴程序的副本, 各位可從學區網站索取 www.scusd.edu.

## 聯邦條例和法令

### 聯邦第一章基金

作為聯邦Title I 資金接受者，據《每個學生成功法案》參與Title I資金支持計劃或活動的學生家長，是有權參與獲得Title I資金的學區和個別學校制定的"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關於家長參加政策的信息請聯絡: Department of State & Federal 州及聯邦計劃電話: (916)643-9051. (20 U.S.C. § 6318)

### 聯邦第一章學校

- 家長參與 策略是學區須每年確定就讀 Title I 課程學生的家長/監護人能參與共同製定計劃。這些策略旨在對各家長的參與建立更大期望，學區是如何開展 20 USC 6318 中列出的每項活動。
- 學區與有份參與的家長/監護人協商，規劃，和實施家長參與計劃，活動和法規。學區還讓家長 / 監護人參與決策，關於如何分配學區Title I資金用於家長參與活動。
- 學區將確定每個獲得 Title I 資金的學，校能建立一個學校級家長參與政策。

學區應協調 Title I 資助計劃以便整合家長參與計劃和活動。學區還應鼓勵學校建立家長/監護人的家長資源中心以鼓勵和支持家長/監護人。

### 董事會政策-家長參與

董事會認為家庭和社區的參與是學生取得成績的基本組成部分。家庭在家里和在學校里，參與學生的教育工作會提高學生成績。家庭和社區成員參與我們孩子教育會為家庭和學校之間創建積極紐帶。

董事會還認為在學校課程和活動各方面，強大持續的家庭和社區參與會提供支持和改善學生可衡量的成績。

因此，董事會支持合作環境，其中我們家長家庭和社區有權成為我們學校合作夥伴並作為利益相關者參與創建世界級的教育系統，使所有學生優勝。

為了增加家庭和社區參與學校學生的成績，學區應建立框架和責任以執行戰略來確保：

- 學區承諾在發展家長育兒技能的溝通能力，家庭學習，學校志願服務，課堂裡支持角色，決策，擁護和協作各方面建立參與能力。
- 學區將提供重要認識, 對家庭和/或社區的參與，學術目標和評估學生，及用於支持學生學習和在高中畢業後做好準備的資源和計劃。
- 學區用財政資源來支持教師作家訪的志願程序。
- 學區將根據“加州家長參與教育戰略計劃”來制定和實施全學區和學校的戰略和計劃。
- 學校為家長/監護人和其他社區的成員創建傳達參與機會，與學校合作參與和支持小學，初中和高中學生的教育。
- 家長/監護人每年應獲告知他們有權了解和參與子女的教育, 以及家長和家庭參與機會。
- 教師和行政人員接受培訓包括所有Title I和Title I學校以促進與家長/監護人有效溝通和文化敏感。培訓包括如何與非英語人士交流，如何讓家長/監護人有機會參與決策過程並支持學生在學校和家裡教學。
- 學區歡迎制造機會讓家長/監護人能參加領導和學校委會，諮詢委會以及其他活動，能夠在學校擔任治理，諮詢和倡導角色及志願者。
- 學區將鼓勵學校-家庭-和社區夥伴關係, 以反映種族和文化多樣化的學區。
- 學區鼓勵“學校-家庭-社區夥伴關係計劃”向學校提供支持和技術援助，以幫助他們融入“家庭參與實踐”。家庭參與方案和學校活動將承認家庭結構，情況和文化背景多樣性，並尊重家庭作為其子女教育的重要決策者。學區將定期評估家長參與工作的有效性，並向家長報告，包括但不限於，家長/監護人和學校工作人員對父母參與機會充分意見。學區應制定實施戰略，包括Title I和非Title I學校，讓家長/監護人參與支持學生教育，描述學區和學校如何解決教育法11502的目的和目標。

## 組成者辦事處

董事會於2017-18年初創建了組成者服務處(CSO)，其主要職責是：

• 為家庭，社區成員和員工，提供解決問題的有效途徑
• 與家長，社區成員和倡導者會面，解決問題並促進解決問題
• 應組成者的請求，提供學區信息/其他服務
• 確定向組成者提供及時回應，有關信息和服務的請求
• 定期向學監董事報告有關向組成者辦公室提供的服務

可以联系CSO通过我们CSO申请表或(916)643-9000。

学区目标是以非正式方式尽可能在最低水平解决大多数来自家长/监护人的担忧或投诉。

最低程度的投诉是向学校管理员和CSO监察员寻求帮助。此类投诉可通过我们CSO网站、亲自或电话提出。如果無法做到這點，家長/監護人希望就學區計劃活動提出書面投訴，投訴員非法歧視或歧視性騷擾，投訴恐嚇或欺凌行為，投訴涉嫌違反了聯邦或州法律的規定或行為規範與教學材料有關，投訴學校並沒有以乾淨安全方式維修設施以達到良好條件，投訴教師的空缺或被錯誤分配工作，投訴學校要學生支付費用，支付存款來參加教育活動;家長/監護人可以啟動正式投訴程序。

- 投訴表格是定於投訴類型 (員工，計劃，歧視，威廉姆斯法案，劃一投訴等等) 。投訴表格可以登录在线获取，可在任何学校索取打印表格，也可在Serna中心索取。
- 該過程首先要填寫投訴表格，將其發給確定接收投訴的站點管理員，部門負責人, 學區職員/部門。
- 投訴程序以保密方式處理。法律和董事會政策是禁止對提出投訴人進行報復。

## 家長投訴程序

據聯邦法律規定學區和郡教育署須采用和通知家長監護人有關學區投訴程序，向加州和聯邦教育計劃，包括向州教育署上訴的機會。按法規定， 學區須從地方層次去調查尋求解決方法，依加州法規，學區應遵守劃一投訴程序去處理家長監護人的投訴，投訴學區曾非法歧視或在施行各教育章程時不守法。有關劃一投訴程序中的聯邦計劃列表及如何提交投訴，請參閱本手冊第36頁。

# SCHOOL DIRECTORY 學校目錄

## ELEMENTARY SCHOOLS 小學

**Abraham Lincoln** 395-4500
3324 Glenmoor Drive

**Bret Harte** 395-5190
2751 9th Avenue

**Caleb Greenwood** 395-4515
5457 Carlson Drive

**Camellia Basic** 395-4520
6600 Cougar Drive

**Caroline Wenzel** 395-4540
6870 Greenhaven Drive

**Cesar E. Chavez** 395-4530
7500 32nd Street

**Crocker/Riverside** 395-4535
2970 Riverside Boulevard

**David Lubin** 395-4555
3535 M Street

**Earl Warren** 395-4545
5420 Lowell Street

**Edward Kemble** 395-4550
7495 29th Street

**Elder Creek** 395-4555
7934 Lemon Hill Avenue

**Ethel I. Baker** 395-4560
5717 Laurine Way

**Ethel Phillips** 395-4565
2930 21st Avenue

**Golden Empire** 395-4580
9045 Canberra Drive

**H. W. Harkness** 395-4585
2147 54th Avenue

**Hollywood Park** 395-4590
4915 Harte Way

**Hubert H. Bancroft** 395-4595
2929 Belmar Street

**Isador Cohen** 395-4600
9025 Salmon Falls Drive

**James W. Marshall** 395-4605
9525 Goethe Road

**John Bidwell** 395-4610
1730 65th Avenue

**John Cabrillo** 395-4615
1141 Seamas Avenue

**John D. Sloat** 395-4610
7525 Candlewood Way

**Leataata Floyd** 395-4630
401 McClatchy Way

**Mark Twain** 395-4640
4914 58th Street

**Matsuyama** 395-4650
7680 Windbridge Drive

**Nicholas** 395-4655
5100 El Paraiso Ave

**O. W. Erlewine** 395-4660
2441 Stansberry Way

**Oak Ridge** 395-4665
4501 Martin Luther King Jr. Blvd

**Pacific** 395-4675
6201 41st Street

**Parkway** 433-5082
4720 Forest Parkway

**Suy:u** 395-4680
6032 36th Avenue

**Phoebe A. Hearst Basic** 395-4685
1410 60th Street

**Pony Express** 395-4690
1250 56th Avenue

**Sequoia** 395-4695
3333 Rosemont Drive

**Susan B. Anthony** 395-4710
7864 Detroit Boulevard

**Sutterville** 395-4730
4967 Monterey Way

**Tahoe** 395-4750
3110 60th Street

**Theodore Judah** 395-4790
3919 McKinley Boulevard

**Washington** 395-4760
18th Street

**William Land** 395-4890
2120 12th Street

**Woodbine** 395-4910
2500 52nd Avenue

## K-8 SCHOOLS 學校

**A. M. Winn Waldorf** 395-4505
**Inspired K-8 School**
3351 Explorer Drive

**Alice Birney Public Waldorf** 395-4510
**EK-8 School**
6251 13th Street

**Father Keith B. Kenny** 395-4570
3525 Martin L. King Jr. Boulevard

**Genevieve Didion** 395-4575
6490 Harmon Drive

**John Morse Therapeutic Center** 395-4774
1901 60th Avenue

**John Still 2200 John Still Dr** (K-5) 395-4625
**John Still 2250 John Still Dr** (6-8) 395-5335

**Leonardo da Vinci** 395-4635
4701 Joaquin Way

**Martin Luther King Jr.** 395-4645
480 Little River Way

**Rosa Parks** 395-5327
2250 68th Avenue

## MIDDLE SCHOOLS 初中

**Albert Einstein** 395-5310
9325 Mirandy Drive

**California** 395-5302
1600 Vallejo Way

**Fern Bacon** 395-5340
4140 Cuny Avenue

**Sam Brannan** 395-5360
5301 Elmer Way

**Miwok Middle** 395-5370
3150 I Street

**Will C. Wood** 395-5380
6201 Lemon Hill Avenue

## MULTIPLE GRADE SCHOOLS 多個年級學校

**Capital City/Independent Study** 395-5020
7222 24th Street

**Umoja International Academy** 395-5350
5301 N Street

**School of Engineering & Sciences (7-12)** 395-5040

**Success Academy** 395-4990
2221 Matson Dr.

## HIGH SCHOOL 高中

**American Legion** 395-5000
3801 Broadway

**Arthur A. Benjamin Health Professions** 395-5010
451 McClatchy Way

**C.K. McClatchy** 395-5050
3066 Freeport Boulevard

**Hiram W. Johnson** 395-5070
6879 14th Avenue

**John F. Kennedy** 395-5090
6715 Gloria Drive

**Luther Burbank** 395-5110
3500 Florin Road

**Rosemont** 395-5130
9594 Kiefer Boulevard

**Sacramento Accelerated Academy** 643-2341
5601 47th Avenue

**West Campus** 395-5170
5022 58th Street

## DEPENDENT CHARTER SCHOOLS 附屬特許學校

**Bowling Green** 395-5212
**Chacon Language & Science**
6807 Franklin Boulevard

**Bowling Green** 395-5210
**McCoy Academy for Excellence**
4211 Turnbridge Drive

**George Washington Carver** 395-5266
**School of Arts and Science**
10101 Systems Parkway

**New Joseph Bonnheim** 395-5240
**Community Charter**
7300 Marin Ave

**Sacramento New Technology** 395-5254
1400 Dickson Street

**The Met Sacramento** 395-5417
810 V Street

## ADULT SCHOOLS 成人學校

**A. Warren McClaskey** 395-5480
5241 J Street

**Charles A. Jones Career and Education Center**
5451 Lemon Hill Avenue 395-5800

# 开学前最重要是
# 新学年更新学生信息

**我们鼓励家长尽快在我们学区 Infinite Campus 学生信息系统里，完成新学年更新学生信息。**

我们要求家长在新学年前更新紧急联系信息和学生信息，查看然后签署 2024–2025 学年家长学生权利通知书和学生行为标准手册，并查看学生家庭结构信息，以帮助学校为新学年做好准备。家长只需几分钟即可完成，至关重要是我们拥有您最新的联系信息，这样您才能收到 SCUSD 和学校的通信。

请访问学区网站 scusd. edu 并单击主页顶部的 Infinite Campus，在 8 月 31 日之前完成新学年学生信息更新。如果您尚未设置 Infinite Campus 信息系统里的家长/监护人门户，请向您学校办公室要求激活您的密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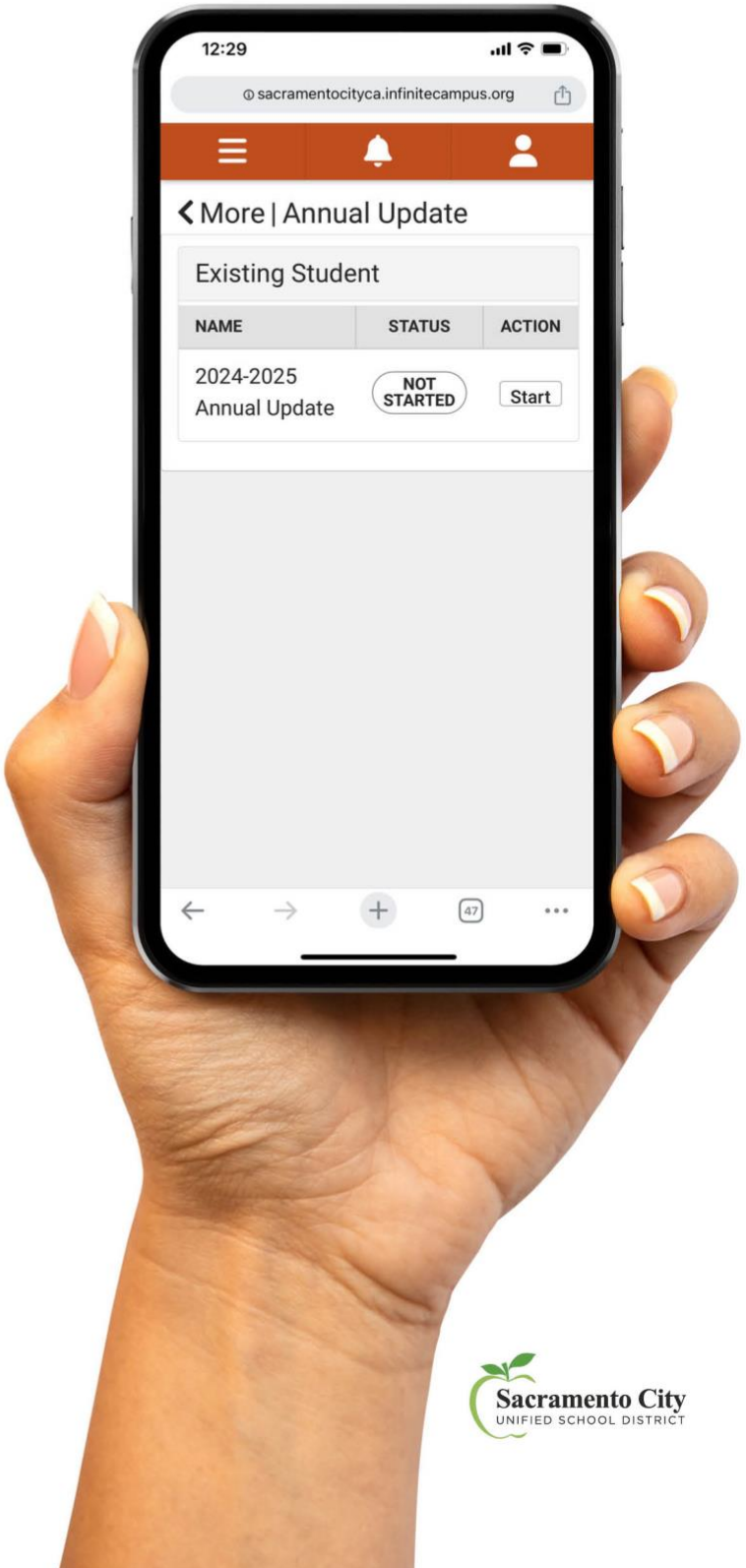


扫描此二维码以登录
Infinite Campus
https://sacramentocityca.infinitecampus.org/campus/portal/parents/sacramento_city.jsp

扫描此二维码以获取门户说明，
有关如何查访您的Infinite Campus
https://www.scusd.edu/family-communications

Escanee este código QR para leer nuestras traducciones en línea
Scan tus QR code no los nyeem peb cov ntaub ntawv txhais rau hauv online
Quét mã QR này để đọc các bản dịch trực tuyến của chúng tôi.
請掃描這二維碼以閱讀我們的在線翻譯。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